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nerg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3

2024 年度報告



目錄

2	釋義
7	董事長致辭
9	公司資料
11	主要財務數據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6	董事會報告
51	監事會報告
53	企業管治報告
70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80	核數師報告
86	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91	合併利潤表
93	母公司利潤表
95	合併現金流量表
98	母公司現金流量表
100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102	母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
104	財務報表附註

於本報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10千伏及以下項目」	指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包括(其中包括)建設及改造10千伏電路線路、配電變壓器、低壓線路及電錶等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	指	敘州電力、高縣電力、珙縣電力、筠連電力、屏山電力及興文電力
「十四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即2021年至2025年
「十五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五個五年，即2026年至2030年
「2021年至2023年物業管理協議」	指	百事吉與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訂立的物業管理協議，內容有關百事吉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物業管理服務，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	指	百事吉與本公司於2024年7月3日訂立的物業管理框架協議，內容有關百事吉於直至2024年12月31日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物業管理相關及其他服務
「2025-2026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	指	百事吉與本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12月24日的物業管理框架協議，內容有關百事吉於直至2026年12月31日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物業管理相關及其他服務
「35千伏及以上項目」	指	35千伏及以上項目，包括(其中包括)建設及改造110千伏變電站、主變壓器、110千伏線路、35千伏變電站、主變壓器及35千伏線路
「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	指	敘州電力、屏山電力、珙縣電力及筠連電力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8日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17年5月16日經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並經不時修訂、補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的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釋義

「自動化工程項目」	指	自動化工程項目，包括(其中包括)(i)與多個35千伏及以上項目相關的通訊及輔助控制部分的建設；(ii)自動化完善工程，包括農網調度自動化工程、變電運維檢修主站系統工程、調度自動化網絡安全等級保護工程、配網調度自動化工程、用能安全工程及水電集團的農村電網配電能源自動化系統及配套工程；及(iii)長寧縣通信完善工程，內容包含完善縣域內農網通信系統
「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	指	敘州電力、高縣電力、珙縣電力、筠連電力、屏山電力及興文電力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或「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的企業會計準則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公司」或「四川能投發展」	指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13)，於2011年9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施工監理合同」	指	由水電集團、四川億聯、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及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於2024年7月3日訂立的施工監理合同
「施工監理實施單位」	指	敘州電力、高縣電力、珙縣電力、筠連電力、屏山電力及興文電力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註冊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由中國公民或在中國註冊成立之實體以人民幣認購併繳足及持有，現時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電力工程建設業務及相關業務」	指	電力工程施工服務及有關業務，包括電力設施施工、安裝、測試及維修以及電力設備及材料的有關銷售
「能源投資集團」	指	四川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11年2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的附屬公司
「EPC」	指	設計、採購及施工總承包
「EPC合同1」	指	高縣電力、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四川盛昶及四川拓浪於2024年2月26日簽訂的EPC合同，據此，高縣電力同意委聘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四川盛昶及四川拓浪就項目1提供相關EPC服務
「EPC合同2」	指	興文電力、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物資產業集團於2024年2月26日簽訂的EPC合同，據此，興文電力同意委聘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物資產業集團就項目2提供相關EPC服務
「EPC合同3」	指	屏山電力、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及四川拓浪於2024年2月26日簽訂的EPC合同，據此，屏山電力同意委聘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及四川拓浪就項目3提供相關EPC服務
「EPC合同4」	指	筠連電力、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於2024年2月26日簽訂的EPC合同，據此，筠連電力同意委聘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就項目4提供相關EPC服務
「10千伏及以下項目EPC合同」	指	由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四川能投發展建設、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於2024年7月3日訂立的10千伏及以下項目EPC合同
「35千伏及以上項目EPC合同」	指	由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四川能投發展建設、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於2024年7月3日訂立的35千伏及以上項目EPC合同
「自動化工程項目EPC合同」	指	由水電集團、太陽高科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於2024年7月3日訂立的自動化工程項目EPC合同

釋義

「EPC合同」	指	EPC合同1、EPC合同2、EPC合同3、EPC合同4以及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的統稱
「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指	由水電集團、物資產業集團、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以及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於2024年7月3日訂立的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水電集團」	指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4年12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上市」	指	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項目1」	指	2005-2015年高縣農村電網結餘資金調整項目，包括新建與改造10千伏線路，新建或改造10千伏配電變壓器，及改造低壓線路
「項目2」	指	2005-2015年興文縣農村電網結餘資金調整項目10千伏及以下項目，包括新建與改造10千伏線路，新建或增容及改造變壓器57台及低壓線路(包含改造下戶線)，以及10千伏線路森林草原消防安全隱患整治工程和變電站森林草原消防安全隱患整治工程等
「項目3」	指	2005-2015年屏山縣農村電網結餘資金調整項目10千伏及以下項目，包括一座中都鎮2進8出開閉所新建工程、新市鎮35千伏變電站10千伏間隔擴建工程、柱上斷路器、10千伏線路及小電流接地選線裝置

「項目4」	指	2005-2015年筠連縣農村電網結餘資金調整項目，包括新建開閉所、環網櫃、一二次融合斷路器、小電流接地選線裝置、三相智能表、集中器、高壓互感器以及新建10kV線路
「招股章程」	指	於首次公開發售H股的招股章程，日期為2018年12月13日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
「風險控制委員會」	指	本公司風險控制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H股及內資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四川能源發展集團」	指	四川能源發展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25年2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2025年2月27日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9日、2024年12月30日、2025年1月14日及2025年2月2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控股股東戰略重組
「四川發展公司」	指	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08年12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國有獨資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	指	百分比

董事長致辭

2024年是公司夯基壘台、積厚成勢的關鍵一年。面對供電負荷持續攀升與群眾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增長的雙重壓力，在能源投資集團的堅強領導下，在公司股東和社會各界的鼎力支持下，公司全體職工以衝刺開局、以激情奮進，在服務地方經濟社會發展、保障群眾高品質生活需要等方面彰顯了新擔當，「強基礎、拓產業、抓發展、防風險」各項工作取得了新進展，公司「進」的潛力不斷積聚、「優」的結構逐步顯現、「新」的動能持續增強、「好」的態勢更加鞏固。全年實現營業收入約人民幣47.76億元，同比增長14.8%；完成利潤總額約人民幣4.67億元，同比增長14.1%。

我們始終把改革作為突破瓶頸的關鍵一招。緊緊圍繞「強管理、提潛力、增效益」全面深化改革，持續打通機制堵點、消除發展痛點、破解轉型難點，推動公司實力進一步提升、發展環境進一步優化，被評為四川省國資委「天府綜改企業」2023年度A級（標桿）等級。全面深化人才工作機制創新，大力匯聚創新人才、精心培養技能工匠，並大力推進薪酬體制機制改革，引導薪酬分配向為公司作出突出貢獻的組織及個人傾斜，公司的創新創效活力持續提升。

我們始終把創新作為引領產業的核心動力。精心規劃15個科技創新項目，1項發明專利獲得國家知識產權局授權，4個項目獲得能源投資集團獎勵，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和創新驅動力穩步提升。創新發展零碳智能微電網，成功構建起全國首例直連直供、全程可追溯的綠電微網，並以此為基礎構建形成了以220千伏電網為支撐、110千伏電網為骨架、35千伏電網為延伸、10千伏電網作覆蓋，互聯互通、資源共享、協同發展的區域性有源電網，公司供電能力和電網承載能力進一步提升。大力推進綠色產業發展，公司投建運營的郫都區「光、儲、充」一體化智慧能源站「電」亮成都世園會，高縣福溪綜合能源站成功亮相2024世界動力電池大會。

我們始終把服務作為企業發展的使命宗旨。大力推進智慧營業廳、供電服務中心建設，全力打造「五個易」服務體系（易體驗、易查詢、易辦理、易指揮、易溝通），並持續健全完善用戶訴求快速響應機制，按照「日通報、日整改、日清零」要求，及時有效解決各類用戶訴求，群眾用電的安全感、幸福感和獲得感不斷提升。深入開展頻繁停電和低電壓專項治理，全面加強計劃停電管理，大力推行帶電作業，公司10千伏線路故障停電總條數同比下降25.3%，供電可靠性穩步提升。

公司高度重視市值和ESG管理，去年11月，我率隊專程拜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詳細了解國際資本市場發展、市值管理等相關事宜，全面傳遞公司的戰略規劃、經營成果和發展前景，推動股票價值穩步增長、ESG管理水平不斷提升，公司首次榮登2024中國能源上市公司ESG前200名單，在636家能源領域上市公司中位列第125位。



董事長致辭

時光不戀過往，更美的風景總在下一程。2025年是「十四五」規劃收官之年、「十五五」規劃蓄勢之年，也是公司推動高質量發展承上啟下的關鍵一年。公司將按照「精益管理、資本優先、服務至上」的工作總基調，不斷拓展產業新賽道、持續講好資本新故事、大力推行服務新舉措，全力推動黨建引領、科技創新、資本運作、精益管理、優質服務、項目投資、安全生產、人力資源八個方面實現新的突破，為公司各股東和廣大投資者創造更大效益！為供區經濟社會發展創造更大價值！

最後，我謹代表董事會向各股東、全體職工及家屬和長期以來關心支持本公司事業的合作夥伴、各界朋友致以衷心的感謝和美好的祝願！

董事長

何京

成都，2025年3月26日

公司資料

於本報告日期

1. 公司信息

中文名稱：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

Sichuan Energ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註冊地址：

中國四川省
成都市溫江區
人和路789號

總部／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四川省
成都市溫江區
人和路789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公司網址：

<http://www.scntgf.com>

電話：

+86 (28) 86299666

傳真：

+86 (28) 86299666

電子信箱：

db@scntgf.com

2. 公司股份簡況

股份類別：

H股及內資股

H股股份上市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H股股份簡稱：

四川能投發展

H股股份代號：

1713

* 僅供識別

3. 執行董事

何京先生(董事長)

汪元春先生

謝佩樺女士

4. 非執行董事

韓春紅女士

陶學慶先生

趙根先生

高彬先生

孔策先生

5.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志雄先生

陳傳先生

牟英石先生

李堅教授

何茵女士

6. 監事

鄧瑞普女士(主席)

傅若雪女士

蘇理江先生

田文薇女士

王夢女士

孫會女士

7. 授權代表

何京先生

汪元春先生

8. 審計委員會

蕭志雄先生(主席)

韓春紅女士

李堅教授

9.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陳傳先生(主席)

高彬先生

牟英石先生

10. 提名委員會

何京先生(主席)
陳傳先生
牟英石先生

11. 風險控制委員會

李堅教授(主席)
陶學慶先生
蕭志雄先生

12. 聯席公司秘書

李佳女士
黃慧玲女士

13.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14. 核數師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
北京東長安街1號
東方廣場畢馬威大樓8層

15.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公爵大廈32樓3203至3207室

中國法律：

北京中銀(成都)律師事務所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
天府四街158號
OCG國際中心B座15層

16.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溫江支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錦城支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
中國工商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開發西區支行

主要財務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綜合損益表概要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775,572	4,160,193	3,313,256	3,171,674	3,025,304
利潤總額	466,750	409,190	361,546	321,195	305,705
所得稅支出	65,502	67,190	58,997	50,278	48,503
淨利潤	401,248	342,000	302,549	270,917	257,202
歸屬：					
本公司權益股東	400,025	339,000	301,442	269,558	256,028
非控股股東權益	1,223	3,000	1,107	1,359	1,17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37	0.32	0.28	0.25	0.24

於12月31日

綜合損益表概要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5,357,495	4,761,837	3,775,182	3,461,642	3,289,669
流動資產總額	2,004,055	1,562,998	1,372,829	1,169,811	1,201,949
資產總額	7,361,550	6,324,835	5,148,011	4,631,453	4,491,618
流動負債總額	2,225,968	1,907,038	1,511,576	1,432,774	1,465,26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50,466	1,013,960	451,217	202,780	171,892
負債總額	3,676,434	2,920,998	1,962,793	1,635,554	1,637,158
淨資產	3,685,116	3,403,837	3,185,218	2,995,899	2,854,460
其中：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3,614,620	3,355,294	3,147,366	2,979,660	2,839,580
非控股股東應佔權益	70,496	48,543	37,852	16,239	14,880

1. 行業概覽

中國的電力行業的價值鏈包括電力生產、電力輸配及電力銷售。電力生產環節將其他類型的能源轉化為電力，如使用水流動能源的水電站發電。電力供應環節的核心為電網輸配系統，其中包括抵達中國各省市的電力傳輸網絡，實現最終用途的配電網絡，及升壓和降壓變電站。最後，電力銷售環節直接向最終用戶分配電力。

2024年，全社會用電量98,521億千瓦時，同比增長6.8%。其中：第一產業用電量1,357億千瓦時，同比增長6.3%；第二產業用電量63,874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1%；第三產業用電量18,348億千瓦時，同比增長9.9%；城鄉居民生活用電量14,942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0.6%。而其中四川省全社會用電量4,00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7.8%，宜賓地區受益於優越的交通地理位置和經濟地理位置，今年全社會用電量達到223.5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1.2%。

隨着四川省扎實推進成渝地區22城經濟圈建設，打造川渝「氫走廊」「電走廊」「智行走廊」，宜賓市優化提通樞紐功能，加快推進渝昆高鐵建設，加快發展新型儲能和人工智能產業，我們認為本公司在售電、分佈或能源工程建設及綜合能源服務等方面將有進一步發展空間。

2. 業務概覽

2.1 概覽

本集團為四川省宜賓市的垂直一體化電力供應商及服務商，具備涵蓋電力生產、分配與銷售的完整電力供應價值鏈。我們在宜賓市擁有穩定的用戶基礎及綜合電力供應網絡，使我們能夠透過高效的電力配送，優化對電力供應網絡中電力資源余量的利用。目前我們的業務包括(i)電力業務，包括電力生產，分配與銷售，分為一般供電業務及增量電力輸配業務；及(ii)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包括電力工程建設服務、電力設備及材料的銷售。

2024年，本公司實現營業收入約人民幣4,775.6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4.8%；實現利潤總額約人民幣466.8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4.1%；同年，實現淨利潤約人民幣401.2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7.3%，及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約人民幣400.0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8.0%。

截至2024年底，我們擁有並運營合計6座水電站，總裝機容量為127,030千瓦。我們亦擁有3座220千伏變電站(總變電容量為1,080,000千伏安)、24座110千伏變電站(總變電容量為1,795,400千伏安)及58座35千伏變電站(總變電容量為628,600千伏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各業務分部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主營業務收入、成本及毛利以及變動百分比。

主營業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收入	成本	毛利	收入	成本	毛利	收入	成本	毛利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	(%)
一般供電業務	3,985,130,833.19	3,287,161,029.81	697,969,803.38	3,322,959,805.99	2,758,587,553.15	564,372,252.84	19.9	19.2	23.7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	354,199,417.23	333,997,199.83	20,202,217.40	358,824,416.55	336,403,647.92	22,420,768.63	(1.3)	(0.7)	(9.9)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 ⁽¹⁾	416,032,519.95	349,382,750.04	66,649,769.91	469,973,864.49	388,945,805.00	81,028,059.49	(11.5)	(10.2)	(17.7)
總計	4,755,362,770.37	3,970,540,979.68	784,821,790.69	4,151,758,087.03	3,483,937,006.07	667,821,080.96	14.5	14.0	17.5

附註：

(1) 包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銷售電力設備及材料的收入約人民幣11.5百萬元。

2.2.1 一般供電業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客戶類別劃分的一般供電業務的收入明細。

客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變動比例	
	電力銷售 (兆瓦時)	收入 (人民幣元)	電力銷售 (兆瓦時)	收入 (人民幣元)	電力銷售 (%)	收入 (%)
家庭	1,860,170	965,509,606.37	1,696,378	891,990,488.50	9.7	8.2
一般工商業	1,316,733	669,397,000.10	1,222,331	668,591,745.99	7.7	0.1
大型工業	4,604,221	2,285,108,232.34	3,202,129	1,699,788,921.94	43.8	34.4
國家電網	24,842	4,867,142.17	20,431	3,719,228.21	21.6	30.9
其他	180,367	60,248,852.21	179,390	58,869,421.35	0.5	2.3
合計	7,986,333	3,985,130,833.19	6,320,659	3,322,959,805.99	26.4	19.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絕大部分來自一般供電業務，包括電力生產、分配與銷售。我們產生來自一般供電業務的收入約人民幣3,985.1百萬元，佔主營業務收入的約83.8%。

2.2.2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的收入主要包括我們常規供電服務區外的電力零售業務以及其他與新能源汽車有關的配電業務。透過落實多樣化產業鏈的措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增量電力輸配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54.2百萬元，佔主營業務收入的約7.5%。

2.2.3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

我們的收入還有一部分來自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主要涉及承接我們供電地區內用戶及電網公司的工程建設項目以及向其銷售電力設備及材料。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16.0百萬元，佔主營業務收入的約8.7%。

2.3 主要經營措施

一是推動改革創新。持續鞏固國企改革三年行動成效，全面完成49項改革任務，有效提高國有企業治理水平和核心競爭力，公司獲評省國資委「天府綜改企業」2023年度A級（標桿）等級。加快培育和發展新質生產力，歸集研發資金人民幣2,121萬元，較2023年增長324.2%，4個科創項目獲得四川能投「雙碳」創新活動獎勵，與中科院南京自動化研究所聯合研究的輕量化人工智能技術被新華網、人民網等多家主流媒體報道；開發的「一種基於無人機巡檢的輸電桿塔鳥巢檢測方法」獲得國家知識產權局授權，發明專利實現「零」的突破；積極推進水電站流域集控中心建設，推動構建水電站「集控運行、區域維檢、少人值班」的現代化管理模式，切實提升電站的安全運行水平。

二是強化電力保供。全面建設完成宜賓南灣、敘州高測、高縣天府、屏山縣長河等7個110千伏輸變電新建工程；積極推動敘州抽水蓄能項目，參加投資人優選被確定為第一候選人，項目技術經濟指標在全省13個同類項目中名列前茅，電源佈局持續優化，供電能力和電網承載能力進一步提升；投資建成凌霄山站至蓮花站、橫店東磁站至喜捷站和高場站、屏山站至長河站等6條110千伏與國網互聯線路工程，以及石盤站、月江站、水鴨站、金山站等4座變電站技改增容工程，電網結構不斷夯實，贏缺互濟能力不斷提高，構建形成了以220千伏電網為支撐、110千伏電網為骨架、35千伏電網為延伸、10千伏電網作覆蓋，互聯互通、資源共享、協同發展的區域性有源電網。2024年，公司電網最大負荷154.42萬千瓦，同比增長22.37%，平均負荷94.59萬千瓦，同比增長23.19%，全年未發生大面積停電事故，為地方經濟社會發展和人民群眾生產生活需要提供了堅強可靠的電力保障。

三是加快轉型升級。全面佈局綠色能源產業，全年投建充電站16座，新增145台充電樁、充電接口275個，完成分佈式光伏項目2個、總裝機容量571.32千瓦，投建運營的郫都區「光、儲、充」一體化智慧能源站「電」亮成都世園會，高縣福溪綜合能源站成功亮相2024世界動力電池大會；成功構建起全國首例裝機16.425萬千瓦、年發電量6.8億度的直連直供、全程可追溯的綠電微網，綠色組網初具雛形。全面加強市值和ESG管理，首次榮登2024中國能源上市公司ESG前200名單，在636家能源領域上市公司中位列第125位。

四是提升服務水平。圍繞「簡手續、壓環節、縮時間、降成本、強服務」等五個方面全面提升客戶「獲得電力」便利度和獲得感。編製印發《電力市場營銷人員技能提升工作方案》，組織「管理+服務」雙技能提升研討會，有效提升投訴處理應對能力；建立「日通報、日整改、日清零」機制，限時辦理，形成閉環，及時有效解決各類用戶訴求。持續優化用電營商環境，全年累計受理10千伏及以上客戶業擴申請540件；群眾辦電便利度和獲得感持續提升，在全省2023年度營商環境「獲得電力」指標評價迎評中獲得「優秀」等次，位列全省第六名，極大提升了公司的社會形象。

五是確保安全生產。深入推進安全生產治本攻堅三年行動，圍繞隱患攻堅、強基固本及效能提升全面築牢安全屏障，投入整改資金人民幣706萬元，整改各類安全隱患3,843處，全年未發生安全環保責任事故，安全生產工作受到國務院安委會綜合檢查組第九組肯定。常態化推進森林防滅火治理工作，簽訂《森林防滅火目標責任和承諾書》和《長效機制防火責任和任務承諾書》1,251份，清理樹木6.9萬餘棵、竹子6,600餘籠，連續5年未發生因電力設施引發的森林火災。

六是堅持黨建引領。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總書記關於國有企業改革發展和黨的建設的重要論述精神，嚴格落實「第一議題」和「三會一課」學習制度，選樹黨建示範標桿，有效激發基層黨建活力，附屬公司四川能投宜賓市敘州電力有限公司成功入選四川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2024年度黨建示範引領企業評選暨「黨課開講啦」主題展示活動，並榮獲「四川能投2024年度黨建示範引領企業」稱號；附屬公司四川能投興文電力有限公司結合「黨務工作隊伍建設」示範經驗，梳理案例成果，以現場講解和視頻的方式向省國資委和39戶示範企業展現四川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所屬電力行業黨建風采；大力推進企業文化建設，公司培育的「『星』火傳承·『電』亮萬家」品牌榮獲「四川省國有企業十大文化品牌」優秀獎。常態化開展專項監督和效能監察，不斷推進政治監督具體化、精準化、常態化，著力營造風清氣正幹事創業良好氛圍。

3. 財務回顧

合併利潤表主要項目分析

營業收入

主營業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元)	2023年 (人民幣元)
一般供電業務	3,985,130,833.19	3,322,959,805.99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	354,199,417.23	358,824,416.55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 ⁽¹⁾	416,032,519.95	469,973,864.49
總計	4,755,362,770.37	4,151,758,087.03

附註：

(1) 包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銷售電力設備及材料的收益約人民幣11.5百萬元。

主營業務營業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51.8百萬元增長約14.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755.4百萬元，主要由於一般供電業務收入增加。

一般供電業務

一般供電業務所得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23.0百萬元增長約19.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985.1百萬元，主要由於與2023年相比，我們於2024年的家庭、一般工商業的客戶數量增加以及大型工業客戶用電規模擴大，截至2023年和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一般供電業務的收入分別佔我們主營業務收入的約80.0%和83.8%。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所得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8.8百萬元下降約1.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4.2百萬元，主要由於電力服務市場競爭加劇的影響。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所得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70.0百萬元下降約11.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6.0百萬元，主要由於受房地產市場低迷影響，我們的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規模縮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營業成本

主營業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元)	2023年 (人民幣元)
一般供電業務	3,287,161,029.81	2,758,587,553.15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	333,997,199.83	336,403,647.92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	349,382,750.04	388,945,805.00
總計	3,970,540,979.68	3,483,937,006.07

主營業務營業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83.9百萬元增長約14.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970.5百萬元，主要由於一般供電業務規模增長導致從第三方供應商電力採購規模增加。

一般供電業務

一般供電業務相關營業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58.6百萬元增長約19.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87.2百萬元，主要由於一般供電業務規模增長導致從第三方供應商電力採購規模增加，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一般供電業務的營業成本佔主營業務成本的約79.2%和82.8%。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相關營業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6.4百萬元下降0.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4.0百萬元，主要由於受電力服務市場競爭加劇的影響。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相關營業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8.9百萬元下降10.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9.4百萬元，主要由於受房地產市場低迷的影響，報告期內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規模縮小。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主營業務	2024年		2023年	
	毛利 (人民幣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元)	毛利率 %
一般供電業務	697,969,803.38	17.5	564,372,252.84	17.0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	20,202,217.40	5.7	22,420,768.63	6.2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	66,649,769.91	16.0	81,028,059.49	17.2
總計	784,821,790.99	16.5	667,821,080.96	16.1

我們主營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67.8百萬元增長17.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84.8百萬元。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率分別錄得16.1%及16.5%。

一般供電業務

一般供電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64.4百萬元增長23.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98.0百萬元，一般供電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0%增長約0.5個百分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5%。主要由於受本年天氣條件影響，自有水電站發電量較同期增加，一般供電業務成本增幅小於收入增幅。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4百萬元下降9.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2百萬元，主要由於受2024年增量電力輸配業務規模縮小的影響。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1.0百萬元下降17.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6.6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規模縮小的影響。

資產處置收益

2024年度資產處置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底的約人民幣15.5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損失約人民幣0.10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公司處置了少量資產，而2023年因房屋拆除獲得經濟賠償。

信用減值損失

信用減值損失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1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8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業務規模增長使得應收款項餘額增加，但預期信用損失率整體控制良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3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3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長期借款規模增加。

資產減值損失

資產減值損失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8百萬元減少80.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損失人民幣1.9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關停部分微型水電站。報告期內無此類事項發生。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6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5.4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一家新能源企業產生的虧損導致。

所得稅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費用分別為約人民幣67.2百萬元和人民幣65.5百萬元，實際稅率分別為16.4%和14.0%，所得稅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內部交易增加形成的所得稅暫時性差異所致。

淨利潤

由於上述者，年內淨利潤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01.2百萬元。

合併資產負債表主要項目分析

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和使用權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元)	2023年 (人民幣元)
固定資產	4,254,887,729.31	3,888,494,489.50
在建工程	458,196,521.73	277,005,824.43
使用權資產	8,059,476.63	6,889,472.80
合計	4,721,143,727.67	4,172,389,786.73

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及使用權資產(當中主要包括廠房及樓宇機器、汽車、辦公室設備，在建項目及使用權資產)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172.4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721.1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新增的電網升級改造項目。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56.3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10.7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購置了一塊土地的使用權。

應收賬款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賬款分別約為人民幣693.2百萬元及人民幣887.6百萬元，主要由於售電量增長導致報告期末尚未收取的2024年12月電費增加。

剔除個別壞賬準備的應收款以外，我們的應收賬款平均周轉天數(乃按相關期初及期末應收賬款結餘平均值除以期內收益，再乘以期內天數計算)在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分別約為52.6天及67.6天，應收賬款年內周轉天數增加主要由於售電量增長導致的應收賬款增加。

應付票據

我們的應付票據從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0.0百萬元下降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0元，主要由於2023年使用票據支付上游供應商電費在報告期內到期歸還。

應付賬款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付賬款分別約為人民幣786.7百萬元和人民幣1,131.4百萬元，應付賬款增加主要由於從第三方購電量增加以及電力安裝工程規模增加導致。

我們的應付賬款平均周轉天數(乃按相關期初及期末應付賬款結餘平均值除以期內成本，再乘以期內天數計算)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71.6天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86.8天，應付賬款年內周轉天數增加主要由於電力安裝工程受市場環境變化影響結算放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旨在確保本集團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間的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總體策略整年維持不變。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淨債務(包含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借款)及總權益(包括實繳資本／股本、股本儲備、法定盈餘公積金、保留溢利及非控股權益)。本集團不受限於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553.9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90.2百萬元)。其中，用於日常經營周轉的部分約為人民幣314.5百萬元，剩餘部分主要為未使用的募集資金及農網鞏固提升項目專項資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增長的原因主要在於受結算周期調整影響，留存在期末的日常經營周轉現金有所增加。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為約人民幣692.6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57.4百萬元)，包括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均以浮息利率計息。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率為約18.8%(2023年12月31日：約19.3%)。資本負債率乃基於我們的計息負債總額除以於相同日期的權益總額計算。

4. 股息

董事會提議向於2025年6月3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14元(含稅)的末期股息，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50,410,078.00元。股息宣派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5年7月21日派付。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股息及分派」部份。

5. 全球發售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28日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每股1.77港元的價格發行268,8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H股(「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380.5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按照招股章程中相關披露內容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人民幣341.9百萬元，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38.6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存款存放於中國持牌銀行，並嚴格按照本公司投資項目的進度使用。如招股章程所述，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的40%用於投資收購電力相關資產項目，由於針對收購電力相關資產，本集團採取更為審慎的態度，以確保任何有關收購僅在經過反覆考量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情況下方會進行。因此，收購電力相關資產的進度不及預期，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不大可能按照原定時間或及時動用原分配至上述用途的資金。故於2025年2月19日召開的董事會決定建議將原指定作該用途的剩餘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用於補充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此舉將令本集團更高效地調配其財務資源，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穩健性，並改善本集團的服務質量，從而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營運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相反，其將提高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效率，進一步增強本公司的營運能力，因此符合本公司的發展規劃及長遠利益。基於以上所載理由，董事會認為，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適時刊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詳情以及年度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更多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9日的公告。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連同更新的預期使用完畢時間如下：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的計劃 用額(如招股 章程所載) (人民幣千元)	於	報告期內 已使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之 建議修訂 (人民幣千元)	更新後的 預期餘額使用 完畢時間
		2024年1月1日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電力相關資產	152,193	36,993	0	36,993	-	不適用
電網建設及優化	114,145	-	-	-	-	不適用
建立綜合電力調度控制中心 及推廣智能電網系統	76,097	-	-	-	-	不適用
流動資金	38,048	2,625	1,053	1,572	38,565	2025年 12月31日之前
合計	380,483	39,618	1,053	38,565	38,565	

除上述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外，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或使用並無其他重大變動或重大延誤。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經動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經按之前於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用途予以使用。

6. 資本承擔

我們擁有若干與建設輸變電工程和一處綜合信息化電力調度控制中心相關的資本承擔。倘本公司管理層已識別潛在的資本承擔並確認很可能會作出承擔，我們將承擔分類為已授權但未訂約。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未償付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元)	2023年 (人民幣元)
已訂約	249,937,305.28	73,852,517.30

7. 持有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亦無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資企業的重大事項。

8.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用作銀行抵押(2023年12月31日：無)。

9. 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進行旨在或擬管理外幣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於中國開展業務，所得收益支付的成本／開支以人民幣計值，本公司向H股股東派出的股息以港幣支付。

10.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2023年12月31日：零)。

11. 重大投資計劃

2025年度計劃投資約人民幣1,467百萬元，包括(i)基建投資約人民幣489.5百萬元；(ii)固定資產更新改造投資約人民幣423.9百萬元；(iii)購置固定資產投資約人民幣141.7百萬元；(iv)其他投資(業擴配套電網新建項目)約人民幣336.3百萬元；(v)股權投資約人民幣75.6百萬元。

該等投資計劃為支撐供區內業務增長所需，除公司經營現金淨流入將會陸續投入到資產投資中外，預計2025年度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8億元以支撐公司持續高速發展。該等融資將會以銀行貸款為主，並根據市場利率情況輔以信用證、銀行承兌匯票及債券等。

12.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僱用2,686名全職僱員(2023年12月31日：2,749名)。本年度之相關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袍金)約為人民幣538百萬元。

本集團持續推進「三項制度」改革，建立與公司經營業績掛鈎的工資總額分配機制、與經理層年度及任期目標責任書對應的薪酬分配機制、與員工績效考核結果掛鈎的薪酬分配機制，充分發揮薪酬的激勵約束作用，提高員工的積極性、主動性及創造性。

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充分的工作培訓，從黨建紀檢、安全教育、生產技術、業務知識、繼續教育、綜合管理等多個方面，分級分類制定了公司年度培訓計劃，並研究修訂《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教育培訓管理辦法》，保證培訓項目按步驟、依計劃有序實施，持續加強員工培訓教育投入，促進員工個人發展與工作能力提升。為確保吸引優秀員工，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定期審閱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

回顧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子公司未發生任何對本集團運營產生影響的勞務糾紛事件。

13. 期後事項

於2025年2月27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四川能投屏山電力有限公司與四川金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四川能投屏山電力有限公司同意出售，而四川金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同意購買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約49.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2,020,572.63元。於完成股權轉讓前，四川能投屏山電力有限公司持有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約49.0%股權。於完成股權轉讓後，本集團將不再持有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任何股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27日之公告。

除上述事項及宣派股息外，自2024年12月31日後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影響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事項。

14. 展望

(1) 深化提質增效，提升經營創效能力

一要突出精益管理。持續深化國企改革，下深水解決制度不完備、體制不健全、執行不到位等問題；突出降本增效、挖潛擴效，建立覆蓋全業務鏈條的預算管控機制，大力壓減非生產性支出，不斷提升投入產出效率；進一步強化考核指標全過程管理，圍繞年度目標任務和重點工作，科學設置考核內容、細化考核項目，建立各有側重的指標體系，切實提升考核制度化、科學化、規範化水平，倒逼各項工作落到實處。二要優化人力資源。遵循「長期開發、重點培養、以點帶面」的人才策略，按照統一管理、分級實施原則，建立人才培養和引進長效機制，不斷強化人才隊伍和後備人才梯隊建設，為公司發展提供堅實的人才支撐；不斷優化工資總額分配機制，探索建立基於不同業務類型、不同發展階段的差異化工資總額分配機制，持續調動公司創新創效活力。三要提升優質服務水平。切實加強投訴管控，建立常態化投訴分析工作機制，對重複投訴區域、高頻問題類型、集中投訴時間等進行綜合分析，生成預警報告，並制定切實可行的防範措施；不斷創新服務模式和技術手段，持續強化服務能力培訓，切實提高現場解答能力、快速處置能力，確保各類用電問題第一時間解決到位，不斷提升用戶滿意度和獲得感。

(2) 狠抓項目建設，提升供電保障能力

一是做大電源。加快推進燃氣發電項目投資建設，確保興文燃氣發電項目全面建設施工；有序推動雲南小水電項目，敘州抽水蓄能項目，配合政府開展規劃加深論證相關工作，爭取納入國家專項規劃；加快引入格閣河等周邊水電項目的聯網工程建設進度，確保按期並網發電。二是做強電網。精準謀劃電網投資規劃，強力推動220千伏電網建設和互聯互通；全面推進農網項目、重點電網建設和配電網升級改造，持續提升電網保供能力；加快推進重點電網工程建設，確保敘州110千伏磁高線等重大電網項目2025年6月30日前全部建成投運。三是服務新能源高質量發展，因地制宜構建清潔低碳、安全充裕、經濟高效、供需協同、靈活智能的新型電力系統，探索建設電+數字技術+源網荷儲高效的協同模式，推動電網數字化、智能化轉型發展。

(3) 優化產業佈局，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

一是做優資本。圍繞綠電發展方向，充分發揮上市平台的綜合優勢以及電力運營管理經驗和技術優勢，通過增發股份、現金支付等方式併購優質清潔能源項目，強化與央企股東、國綠基金等項目合作，進一步推進綠色微電網項目，優化綠電資本運營，探索多元化模式，講好「向綠發力，向新而行」的資本故事，不斷提高資本市場吸引力和公司市值影響力。二是全面佈局綠色能源。堅持優存量與擴增量並舉，一方面積極與各地方政府深度合作，積極開拓綜合能源站、分佈式光伏、儲能等優質綠色能源項目；另一方面，要加快長寧、興文、郫都等在建綠色能源項目管理，推進項目早竣工、早投產、早收益。

(4) 建強安全屏障，提升風險防控能力

一要築牢安全生產防線。持續深化安全生產治本攻堅三年行動，從體制機制、人員素質、管理模式、風險管控、應急處置等方面，實行全鏈條全生命週期安全管理。持續修訂完善各類應急預案，合理配置各類應急物資器具，並建立站所與站所之間、縣公司與縣公司之間高效協同、資源共享的聯動工作機制，切實提升應急處置能力。常態化開展林牧區輸配電設施火災隱患整治，強化會商研判和協作聯動，分區分級落實響應措施，堅決防範因電力設施引發森林火災。二要確保電網穩定運行。持續開展電力系統運行方式分析和電網安全風險分析，推動形成覆蓋全年、層次清晰、重點突出的電網運行方式分析機制，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和公司整體經濟效益；大力開展疏水材料運用、無人機技術應用、輸配電線路在線監控、變電站智能裝備應用、變電站防低頻噪音、水電站定子製造工藝等方面的研究，築牢電網安全運行基石。三要系統加強風險管控。堅持風險防控關口前移、重心下移，進一步完善內部審計監督機制，健全審計查出問題整改及責任追究機制，推動實現國有資產保值增值；切實加強「兩金」壓降，「一戶一策」找準清收關鍵問題，制定切實可行的清收方案，堅決確保「兩金」增速不超過營業收入增速。此外，要加強對車電網、興港電力、小額貸款公司等參股公司的管理，建立健全信息對稱、權責對等、運行規範、風控有力的動態監控機制，嚴防國有資產流失。

(5) 深化黨建引領，以高質量黨建保障高質量發展

一是加強理論學習。持續健全「第一議題」制度和黨委理論學習中心組學習制度，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總書記系列重要論述精神，始終做到入腦入心、融會貫通、知行合一。二是加強黨的領導。持續貫徹落實「兩個一以貫之」要求，充分發揮黨組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的領導作用，動態調整「黨委會前置研究事項清單」、「黨委會研究決定事項清單」，細化權責邊界，促進各治理主體高效協同、形成合力。三是加強幹部人才隊伍建設。嚴格落實經理層成員剛性退出和管理人員末等調整、不勝任退出制度，激勵幹部擔當作為，扎實開展科技創新管理提升專題培訓，大力引進戰略發展需要的核心人才。四是加強黨風廉政建設。堅持以嚴的基調強化正風肅紀，不斷推進監督具體化、精準化、常態化，確保黨的路線方針政策及上級黨委重大決策部署得到有效貫徹落實。

2024年，本董事會嚴格遵守公司法、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等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勤勉盡責、忠實履職，執行股東大會決策，制定經營發展規劃，關注電力體制改革發展。各位董事發揮專業特長，積極進言獻策，為公司的平穩快速發展提供了保障。現將董事會2024年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為四川省宜賓市的垂直一體化電力供應商及服務商，具備涵蓋電力生產、分配與銷售的完整電力供應價值鏈。我們在宜賓市擁有穩定的用戶基礎及綜合電力供應網絡，使我們能夠透過高效的電力配送，優化對電力供應網絡中電力資源余量的利用。目前我們的業務包括(i)電力業務，包括電力生產、分配與銷售，分為一般供電業務及增量電力輸配業務；及(ii)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包括電力工程建設服務、電力設備及材料的銷售。

股息政策

本公司將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宣派及派付股息，或兩者結合。股息分派將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並須經股東批准。我們宣派或派付股息的決定及股息金額將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開支需求、中國公認的會計原則（「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可供分配溢利（以較低者為準）、組織章程細則、中國公司法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僅於作出以下分配後方會從除稅後溢利中派付股息：

- 收回累計虧損（如有）；
- 將相當於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溢利的10%分配至中國法定公積金；及
- 將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的款項分配至任意公積金（如有）。

本公司分配中國法定公積金的下限為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溢利的10%。倘法定公積金達致並維持或高於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毋須再撥入中國法定公積金。任何給定年度未分派的任何可供分派溢利將作保留，並可用於其後年度的分派。

股息及分派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提議向於2025年6月3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14元（含稅）的末期股息，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50,410,078.00元。股息宣派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5年7月21日派付。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股東據此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就分配股息而言，內資股股東的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及派付，而H股股東的股息則將以人民幣宣派但以港元派付。貨幣兌換採納的匯率將為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在年度股東大會日期前的五個營業日內宣佈人民幣兌換為港元的中間價的平均價。

本公司現時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如有）將不會收取有關股息或分派。

適用於海外股東的末期股息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統稱「**中國稅法**」)，本公司向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該術語具有中國稅法所賦予的涵義)派發末期股息時，須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遵照中國稅法，本公司向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個人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時，須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本公司將根據登記日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確定個人H股股東的居住國，詳情如下：

對於身為香港、澳門地區居民及居住國已與中國訂立稅務協議規定股息稅率為10%的個人H股股東，本公司將按1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對於居住國已與中國訂立稅務協議規定股息稅率低於10%的個人H股股東，本公司將按1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本公司可根據稅收協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

對於居住國已與中國訂立稅務協議規定股息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的個人H股股東，本公司將按已協定的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對於居住國並無與中國訂立任何稅務協議、或與中國訂立稅務協議規定股息稅率為20%及其他情況，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如H股股東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可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股份於中國內地、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的稅務影響。

本公司將嚴格遵照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代表於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代扣代繳企業／個人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會對股東負責任及不予受理，但本公司可以在適當能力範圍內提供協助。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3日至2025年6月18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5年6月1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為釐定股東獲派發末期股息的權利(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5日至2025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將向於2025年6月3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末期股息。為符合資格獲派發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5年6月2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業務回顧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及表現已載列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有關討論屬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財務回顧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及表現已載列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有關討論屬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實務已載列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中。

股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五、28。

董事會報告

資本公積、專項儲備、盈餘公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資本公積、專項儲備及盈餘公積於年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29、30及31。

未分配利潤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分配利潤約為人民幣1,248.8百萬元。

固定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情況詳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五、10。

董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何京	董事長、執行董事
汪元春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副董事長及執行董事：於2024年3月19日委任；總經理：於2024年2月26日委任)
李暉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副董事長及執行董事：於2024年3月19日離任；總經理：於2024年2月26日離任)
謝佩樺	執行董事
韓春紅	非執行董事
陶學慶	非執行董事
高彬	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呂豔	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趙根	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梁紅	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孔策	非執行董事
蕭志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郭建江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李堅	獨立非執行董事
牟英石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何真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陳傳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王鵬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何茵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現任董事的個人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詳情」一節，而董事酬金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四、2。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服務合約外，概無董事、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仍然或曾經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所訂立的任何對本公司而言屬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未訂立或現存任何關於管理及經營本公司全部或部分重大業務的合約。

董事及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與本公司附屬同一控股股東的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監事或其聯繫人可取得本公司或其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之權利。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與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任期一致。服務協議可根據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予以續期。

監事已與本公司就(其中包括)相關法律法規的合規、組織章程細則及仲裁條文的遵守訂立合約，與第四屆監事會任期一致。

於2024年度期間，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簽訂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終止而毋需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薪酬

董事及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四、2。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釐定及其基準

於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董事13人，包括5名非執行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其中蕭志雄先生、牟英石先生、陳傳先生、李堅教授及何茵女士彼等5人按照股東大會審定的薪酬標準在本公司領取薪酬；執行董事3人，包括何京先生、汪元春先生及謝佩樺女士，彼等未就擔任執行董事而另行領取董事袍金，而是按本公司管理層職務領取相應薪酬。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或其授權的委員會根據職責及經驗、現行市況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釐定。

公司共有監事6人，其中2名職工監事按照在本公司的崗位任職領取相應薪酬，未領取監事薪酬，其他4名監事也未在本公司領取薪酬。

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採取年薪制，薪酬由基本薪酬、績效年薪、任期激勵、中長期激勵及獎勵薪酬構成。有關於報告期內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四、2及附註十四、3。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董事會所深知，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聯繫人的任何業務或權益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對本集團造成或可能造成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本公司所深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第7及8分部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證券中之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所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持股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附註1)	淡倉/好倉	佔總股份 百分比 (%)	佔已發行 同類股份 百分比 (%)
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286,960,942	好倉	26.71	100.00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32,375,058	好倉	12.32	16.81
四川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 公司(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286,960,942	好倉	26.71	100.00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07,437,458	好倉	10.00	13.64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286,960,942	好倉	26.71	100.00
	實益擁有人	H股	107,437,458	好倉	10.00	13.64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98,039,200	好倉	9.13	12.45
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98,039,200	好倉	9.13	12.45
三峽資本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98,039,200	好倉	9.13	12.45
高縣國有資產經營管理 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92,406,000	好倉	8.60	11.74
天齊鋰業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77,500,000	好倉	7.21	9.84
宜賓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65,359,500	好倉	6.08	8.30
田秋(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H股	62,570,000	好倉	5.82	7.95
王文香(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H股	62,570,000	好倉	5.82	7.95
四川金能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62,570,000	好倉	5.82	7.95
Jinneng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62,570,000	好倉	5.82	7.95
北京恆華偉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55,366,000	好倉	5.15	7.03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286,960,942股及H股787,396,758股。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74,357,700股。
2. 於2024年12月31日，水電集團持有286,960,942股內資股及107,437,458股H股。能源投資集團擁有水電集團77.74%的權益，而能源投資集團由四川發展公司持有84.16%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能源投資集團被視為於水電集團持有的286,960,942股內資股及107,437,458股H股中擁有權益。四川發展公司亦被視為於前述286,960,942股內資股及107,437,458股H股中擁有權益。此外，四川發展公司直接持有24,937,600股H股，因此，四川發展公司被視為持有合共286,960,942股內資股及132,375,058股H股。
3. 於2024年12月31日，三峽資本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持有98,039,200股H股。三峽資本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由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控制90%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98,039,2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4. 於2024年12月31日，Jinneng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持有62,570,000股H股。Jinneng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由四川金能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而田秋先生及王文香女士分別擁有四川金能能源集團有限公司70%及30%的權益。此外，田秋先生及王文香女士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四川金能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Jinneng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持有的62,57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田秋先生及王文香女士亦分別被視為於前述的62,57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所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刊發2024年中期報告至本報告期間，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動如下：

1. 高彬先生於2024年9月不再擔任高縣發展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於2024年9月起擔任高縣發展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於2024年12月起擔任高縣發展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
2. 孔策先生於2024年6月起擔任四川天齊盛合鋰業有限公司董事及代理總經理。孔先生於2024年6月起不再擔任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股份代號：9696）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SZ002466）上市的公司）的行政及公共事務總監。
3. 陳傳先生於2024年7月起不再擔任四川君逸數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1172）獨立董事。

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以及獲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確認後，上述期間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a)至(e)段以及第(g)段披露的有關任何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的其他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非豁免關連交易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進行關連交易，(A)由於根據下方第(1)至(6)項協議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合共少於5%，但有關代價超過3,000,000港元，故有關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B)下方第(7)項至第(11)項由於該等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合併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i)超過25%但低於100%，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及(ii)超過5%且總代價超過10,000,000港元，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1) EPC合同1

於2024年2月2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四川能投高縣電力有限公司(「高縣電力」)(作為發包人)與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有限公司(「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四川盛昶建築工程設計有限公司(「四川盛昶」)及四川拓浪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四川拓浪」)(作為承包人)訂立EPC合同1，據此高縣電力同意委聘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四川盛昶及四川拓浪就項目1提供相關EPC服務。合同價款人民幣6,942,885元(含稅)，包括(i)勘察及設計費人民幣258,755元(含稅)；(ii)施工及安裝費人民幣5,948,807.47元(含稅)；及(iii)設備採購費人民幣735,322.53(含稅)，以發包人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10%。EPC合同1的全部合同金額將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撥資。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而言，項目完成後該部分資產的所有權歸屬於水電集團，據此，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的項目工程部分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6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2) EPC合同2

於2024年2月2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四川能投興文電力有限公司(「興文電力」)(作為發包人)與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物資產業集團有限公司(「物資產業集團」)(作為承包人)訂立EPC合同2，據此興文電力同意委聘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物資產業集團就項目2提供相關EPC服務。合同價款人民幣人民幣38,203,053元(含稅)，包括(i)設計費總計人民幣961,677元(含稅)；(ii)施工及安裝費總計人民幣14,042,880元(含稅)；及(iii)設備採購費總計人民幣23,198,496元(含稅)，以發包人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10%。在EPC合同2合同金額人民幣38,203,053元(含稅)中，人民幣32,728,467元將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撥資，及人民幣5,474,586元將由自建結餘資金撥資。水電集團及能源投資集團(水電集團的控股公司)為本公司的兩名控股股東。EPC合同的若干訂約方為水電集團或能源投資集團的聯繫人：(i)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及(ii)物資產業集團為能源投資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能源投資集團、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物資產業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EPC合同下，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應與由自建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可相互區分。根據本集團與水電集團達成的安排，(i)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而言，項目完成後該部分資產的所有權歸屬於水電集團；及(ii)就自建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而言，該部分資產的所有權歸屬於本集團。在此背景下，經考慮完成後資產的所有權以及EPC合同項下合同金額的資金來源後，本集團認為，根據EPC合同，(i)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的項目工程部分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ii)就自建結餘資金出資的項目工程部分而言，由本公司關連人士(即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物資產業集團)承建的工程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6日的公告。

(3) EPC合同3

於2024年2月2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四川能投屏山電力有限公司(「屏山電力」)(作為發包人)與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及四川拓浪(作為承包人)訂立EPC合同3，據此屏山電力同意委聘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及四川拓浪就項目3提供相關EPC服務。合同價款人民幣7,448,550元(含稅)，包括(i)設計費總計人民幣280,643元(含稅)；(ii)施工及安裝及其他費總計人民幣2,263,069元(含稅)；及(iii)設備採購費總計人民幣4,904,838元(含稅)，以發包人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10%。在EPC合同3合同金額人民幣7,448,550元(含稅)中，總計人民幣2,992,587元將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撥資，及總計人民幣4,455,963元將由自建結餘資金撥資。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而言，項目完成後該部分資產的所有權歸屬於水電集團，據此，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的項目工程部分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6日的公告。

(4) EPC 合同4

於2024年2月2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四川能投筠連電力有限公司(「筠連電力」)(作為發包人)與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作為承包人)訂立EPC合同4，據此筠連電力同意委聘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就項目4提供相關EPC服務。合同價款人民幣19,844,857元(含稅)，包括(i)設計費總計人民幣755,283元(含稅)；(ii)施工及安裝及其他費總計人民幣19,089,574元(含稅)，以發包人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10%。在EPC合同4合同金額人民幣19,844,857元(含稅)中，總計人民幣15,478,989元將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撥資，及總計人民幣4,365,868元將由自建結餘資金撥資。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EPC合同下，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應與由自建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可相互區分。根據本集團與水電集團達成的安排，(i)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而言，項目完成後該部分資產的所有權歸屬於水電集團；及(ii)就自建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而言，該部分資產的所有權歸屬於本集團。在此背景下，經考慮完成後資產的所有權以及EPC合同項下合同金額的資金來源後，本集團認為，根據EPC合同，(i)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的項目工程部分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ii)就自建結餘資金出資的項目工程部分而言，由本公司關連人士(即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承建的工程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6日的公告。

(5) 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於2024年2月2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筠連電力(作為發包人)與物資產業集團(作為承包人)訂立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據此筠連電力同意委聘物資產業集團就(4)EPC合同4中項目4提供設備及材料採購服務。總計人民幣3,482,295.74元(含稅)，以發包人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10%。在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之合同金額人民幣3,482,295.74元(含稅)中，總計人民幣2,716,190.68元將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撥資，及總計人民幣766,105.06元將由自建結餘資金撥資。水電集團及能源投資集團(水電集團的控股公司)為本公司的兩名控股股東，物資產業集團為能源投資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能源投資集團及物資產業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EPC合同下，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應與由自建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可相互區分。根據本集團與水電集團達成的安排，(i)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而言，項目完成後該部分資產的所有權歸屬於水電集團；及(ii)就自建結餘資金出資建設的資產部分而言，該部分資產的所有權歸屬於本集團。在此背景下，經考慮完成後資產的所有權以及EPC合同項下合同金額的資金來源後，本集團認為，就自建結餘資金出資的項目工程部分而言，由本公司關連人士(即物資產業集團)承建的工程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6日的公告。

(6) 與2005-2015年珙縣農村電網結餘資金調整項目有關的EPC合同

於2024年6月13日(交易時段後)，(i)四川能投珙縣電力有限公司(「**珙縣電力**」)(本公司附屬公司，作為發包人)，與(ii)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有限公司(「**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及四川拓浪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四川拓浪**」)作為承攬人，訂立日期為2024年6月13日的EPC合同，據此，珙縣電力同意委聘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及四川拓浪就2005-2015年珙縣農村電網結餘資金調整項目提供相關EPC服務、包括(其中包括)建設10千伏電纜線路，10千伏雙回架空線路，鋼管杆，柱上斷路器及環網櫃。EPC合同之估計合同總價為人民幣7,939,307元。根據EPC合同，合同價款的支付應由水電集團代建代管結餘資金(由水電集團出資)出資，項目完成後，擬建設資產的所有權歸水電集團所有。在此背景下，本集團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EPC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屬關連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13日之公告。

(7) 10千伏及以下項目EPC合同

於2024年7月3日，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集團有限公司(「**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訂立10千伏及以下項目EPC合同，據此，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同意提供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工程、採購及建設服務。預計合同價款總額為人民幣967,673,620.00元(含稅)，以水電集團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於合同價款總額中，預計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應分擔並負責支付人民幣207,875,798.00元(含稅)。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5%。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定義見下文)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四川能投建工為能源投資集團的直接附屬公司，而能源投資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若干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10千伏及以下項目EPC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日的公告及2024年9月20日之通函。

(8) 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於2024年7月3日，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及物資產業集團訂立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據此，物資產業集團同意提供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設備及材料採購服務。合同價款人民幣972,316,337.92元附註(含稅)(其中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應分擔及負責支付人民幣208,728,821.67元(含稅))，以水電集團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5%。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物資產業集團為能源投資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能源投資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物資產業集團及若干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日的公告及2024年9月20日之通函。

(9) 35千伏及以上項目EPC合同

於2024年7月3日，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訂立35千伏及以上項目EPC合同，據此，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同意提供35千伏及以上項目的工程、採購及建設服務。合同價款人民幣718,304,068.00元(含稅)，包括(i)勘察及設計費人民幣25,580,365.00元(含稅)；(ii)施工費及其他費用人民幣382,589,103.00元(含稅)；及(iii)設備採購費人民幣310,134,600.00元(含稅)，以水電集團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於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718,304,068.00元(含稅)中，預計(ii)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應分擔並負責支付人民幣107,836,000元(含稅)；及(ii)作為承攬人之一的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將因提供的服務而收取人民幣103,906,990元(含稅)。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5%。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定義見下文)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四川能投建工為能源投資集團的直接附屬公司，而能源投資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若干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35千伏及以上項目EPC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日的公告及2024年9月20日之通函。

(10) 自動化工程項目EPC合同

於2024年7月3日，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成都太陽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太陽高科技**」)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有限公司(「**四川能投綜合能源**」)訂立自動化工程項目EPC合同，據此，太陽高科技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同意提供自動化工程項目通信及輔助控制和自動化完善工程及通信完善工程的工程、採購及建設服務。合同價款人民幣90,694,397.00元(含稅)，包括(i)設計費人民幣3,175,063.00元(含稅)；(ii)調試安裝費及其他費用人民幣13,426,622.00元(含稅)；及(iii)設備採購費人民幣74,092,712.00元(含稅)，以水電集團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於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90,694,397.00元(含稅)中，預計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應分擔並負責支付人民幣9,863,897元(含稅)。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5%。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定義見下文)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太陽高科技為水電集團的直接附屬公司，而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太陽高科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若干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定義見下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自動化工程項目EPC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日的公告及2024年9月20日之通函。

(11) 施工監理合同

於2024年7月3日，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及四川億聯建設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億聯**」)訂立施工監理合同，據此，四川億聯同意提供施工監理服務。合同價款人民幣39,932,942.00元附註(含稅)，以水電集團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於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39,932,942.00元附註(含稅)中，預計施工監理實施單位應分擔並負責支付人民幣7,733,670元(含稅)。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5%。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定義見下文)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四川億聯由能源投資集團間接擁有約33.52%股權，而能源投資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四川億聯及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施工監理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日的公告及2024年9月20日之通函。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重續變電站租賃(2024年)

於2023年2月23日，四川能投發展建設(作為出租人)與長寧天然氣(作為承租人)訂立2023年變電站租賃協議以重續2022年變電站租賃協議，據此，前者須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向後者出租六座臨時變電站。

於2023年12月28日，董事會決議批准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與長寧天然氣訂立2024年變電站租賃協議以重續2023年變電站租賃協議項下的變電站租賃，據此，四川能投發展建設須於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向長寧天然氣出租六座臨時變電站。2024年變電站租賃協議項下的租金總額不得超過人民幣5,600,000元，乃基於六座臨時變電站按其各自月租金乘以2024年變電站租賃協議項下的12個月租賃期計算的租賃付款總額的總和。長寧天然氣須每三個月向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支付租金。

六座臨時變電站的月租金率乃經參考現行市場費率、相關地點的輸配電電價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收取的租金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於2024年變電站租賃協議項下向長寧天然氣提供的月租金率不低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租金率。

於2024年12月24日，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與長寧天然氣同意追溯應用租賃(2024年)的更新租金率，因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2024年)由人民幣5,600,000元修訂為人民幣5,900,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上述修訂現有年度上限(2024年)後，2024年變電站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900,000元，即基於2024年變電站租賃協議項下應付的租金總額。根據2024年變電站租賃協議的條款，向長寧天然氣租賃的六座臨時變電站將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全部到期。

2024年變電站租賃協議項下於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的實際租金總額約為人民幣5,859,815元。

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8日及2024年12月24日之公告。

(2) 延續購售電合同(2022年-2024年)

於2019年3月28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四川能投珙縣電力有限公司(「**珙縣電力**」)與雲南彝良瑞源水電開發有限公司(「**彝良瑞源水電**」)訂立購售電合同，據此，彝良瑞源水電同意向本集團供應電力。購售電合同自協議簽署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可於屆滿時重續(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規定)。該協議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

於2021年12月28日，珙縣電力與彝良瑞源水電訂立2022年購售電合同，固定期限為3年，從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據此，彝良瑞源水電同意向珙縣電力供電。

董事會報告

珙縣電力應付電力單價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32元(含稅)，乃基於珙縣電力從中國雲南省其他相對較小的獨立第三方電力供應商購買電力的價格基準釐定並將根據《四川省發展改革委關於調整四川電網豐枯峰谷電價政策有關事項的通知》作出調整。電力購買金額應為電力單價(即每千瓦時人民幣0.32元)乘以彝良瑞源水電向珙縣電力供應的實際上網電量。

訂約方同意，2022年購售電合同的電力購買價格應由珙縣電力以現金按月支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年購售電合同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均為人民幣16,000,000元。

年度上限乃基於以下因素釐定：根據購售電合同將予銷售的電力單價，彝良瑞源水電的水電站(「水電站」)的額定輸出發電容量及年度利用小時數並計及豐水及缺水季節之影響而計算的水電站年估計發電總量，從水電站年發電總量中扣除傳輸過程中消耗的估計電量後計算的每年上網實際電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年購售電合同項下產生實際交易金額人民幣10,680,345元。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8日之公告。

(3) 購電框架協議

於2024年5月16日，本公司與(i)宜賓張窩發電有限公司(「宜賓張窩」)訂立購電框架協議(「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及(ii)本公司與水富泓力發電有限公司(「水富泓力」)訂立購電框架協議(「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根據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及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將分別自有關協議生效日期起至2026年12月31日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供應電力。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28,830,000元、人民幣137,660,000及人民幣133,25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售電合同項下產生實際交易金額人民幣97,602,952元。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6日的公告及2024年9月20日之通函。

於釐定上述年度上限時，本公司已考慮以下因素：

- (i) 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本集團的估計最高購電量，乃參考過去五年本集團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各自購買的過往電量而釐定；

- (ii) 本集團根據購電框架協議應付的電力單價，乃經本集團與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各自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參考(i)本集團就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供應的電力支付的過往單價；(ii)其他獨立第三方收取的電力單價；及(iii)(a)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及(b)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各自於2023年收取的平均電力單價。值得注意的是，宜賓張窩或水富泓力所報電力單價均低於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及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各自於2023年收取的平均電力單價；
- (iii) 根據《四川省發展改革委員會關於調整四川電網豐枯峰谷電價政策有關事項的通知》於豐水期及枯水期對購電框架協議項下的單位電價的調整，此將影響每年應付的電費總額；及
- (iv) 於釐定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本集團應付費用的建議年度上限時，亦已增設合理緩衝，以滿足不時的營運需求。

(4) 2024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四川能投百事吉實業有限公司(「百事吉」)訂立2021年至2023年物業管理協議。由於物業管理協議已於2023年12月31日屆滿，於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百事吉訂立2024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根據2024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百事吉同意繼續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物業管理相關及其他服務，直至2024年12月31日。

根據2024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應付百事吉的最高服務費金額不得超過人民幣6,300,000元。

於釐定應付最高服務費金額時，本公司已考慮(i)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向百事吉支付的歷史服務費金額；(ii)所需物業管理相關及其他服務的範圍，以及需要此類服務的本集團附屬公司及員工的數量；及(iii)合理的緩衝以應付本集團的營運需求及提供該等服務的勞動力成本和物價成本上升的可能性。

本公司應向百事吉支付的實際服務費應根據訂立的具體服務協議作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項下產生實際交易金額人民幣5,583,418元。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日的公告及2024年9月20日之通函。

(5) 2025-2026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

於2024年7月3日，本公司與百事吉訂立2024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由於物業管理協議於2024年12月31日屆滿，於2024年12月24日，本公司與百事吉訂立2025-2026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根據2025-2026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百事吉同意於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期間繼續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物業管理相關及其他服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5-2026年物業管理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均分別為人民幣20,500,000元及人民幣20,500,000元。

於釐定應付最高服務費金額時，本公司已考慮(i)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期間向百事吉支付的歷史服務費金額；(ii)所需物業管理相關及其他服務的範圍，以及需要此類服務的本集團附屬公司及員工的數量；及(iii)合理的緩衝以應付本集團的營運需求及提供該等服務的勞動力成本和物價成本上升的可能性。

本公司應向百事吉支付的實際服務費應根據訂立的具體服務協議作出。

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4日的公告。

(6) 延續購售電合同(2025年-2027年)

於2021年12月28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珙縣電力與彝良瑞源訂立的2022年購售電合同於2024年12月31日屆滿。於2024年12月24日，本公司與彝良瑞源水電訂立彝良瑞源購電框架協議，據此，彝良瑞源水電將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供電。

於截至2025年、2026年及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彝良瑞源購電框架協議應付的電費年度上限分均為人民幣12,500,000元。

訂約方同意，本公司根據彝良瑞源購電框架協議應付的電費應按月結算。

本公司應付電力單價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32元(含稅)，乃基於本公司與彝良瑞源水電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經參考(i)本集團就向彝良瑞源水電購電所支付的歷史單價；(ii)其他獨立第三方收取的電力單價；及(iii)(a)國家電網有限公司於2024年迄今收取的平均電力單價，即每千瓦時約人民幣0.3683(不含稅)；及(b)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於2024年迄今收取的平均電力單價，即每千瓦時約人民幣0.3739元(不含稅)。

年度上限乃基於以下因素釐定：(i)於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彝良瑞源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本集團的估計最高購電量，特別是，本集團已參考過往五年彝良瑞源水電的電站的平均年利用時數及該等電站的額定輸出發電容量；(ii)本集團根據彝良瑞源購電框架協議應付的電力單價，乃經本集團與彝良瑞源水電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參考(i)本集團就彝良瑞源水電供應的電力支付的過往單價；(ii)其他獨立第三方收取的電力單價；及(iii)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及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各自於2024年迄今收取的平均電力單價。值得注意的是，彝良瑞源水電所報電力單價低於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及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各自於2024年迄今收取的平均電力單價；(iii)根據《四川省發展改革委員會關於調整四川電網豐枯峰谷電價政策有關事項的通知》於豐水期及枯水期對彝良瑞源購電框架協議項下的單位電價的調整，此將影響每年應付的電費總額；及(iv)於釐定彝良瑞源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本集團應付費用的建議年度上限時為滿足不時的營運需求而設的合理緩衝。

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4日之公告。

(7) 重續變電站租賃(2025年)

於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與長寧天然氣訂立2024年變電站租賃協議，根據2024年變電站租賃協議的條款，向長寧天然氣租賃的六座臨時變電站於2024年12月31日到期。於2024年12月24日，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與長寧天然氣已書面同意進一步重續租賃(2024年)，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為期一年。

2025年變電站租賃協議項下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的實際租金總額約為人民幣5,900,000元。乃基於六座臨時變電站按其各自月租金乘以租賃(2025年)項下的12個月租賃期計算的租賃付款總額的總和。

租賃(2025年)項下六座臨時變電站的月租金率乃經參考最新現行市場費率、相關地點的輸配電電價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收取的租金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4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8) (i)2024年農村電網資產管理及維修協議以及(ii)2024年農村電網資產使用協議

於2025年3月18日，本公司與水電集團訂立(i) 2024年農村電網資產管理及維修協議，以追溯承認及確認與水電集團之間實際產生的2024年農村電網資產管理及維修費交易金額，及將自水電集團收取約人民幣15.0百萬元(含稅)或人民幣13.3百萬元(不含稅)，據此，本公司同意於2024年為水電集團的除外農網項目提供管理及維修服務；及(ii) 2024年農村電網資產使用協議，以追溯承認及確認與水電集團之間實際產生的2024年農村電網使用費交易金額，及將向水電集團支付約人民幣34.9百萬元(含稅)或人民幣30.9百萬元(不含稅)，據此，本公司有權於2024年使用水電集團控制的除外農網項目。延遲訂立及披露上述協議及其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主要是由於四川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頒佈之《關於進一步明確地方電網代理購電有關事項的通知》(川發改價格[2022]90號)，導致本公司與水電集團就本集團使用除外農網項目的農村電網資產的使用費定價基準進行重新協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8日及2025年4月8日之公告。

本公司確認上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項下具體協議的簽訂及執行均已遵循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原則。

經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內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訂立該等交易乃：

- (i) 於本公司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
-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錄十所載關聯方交易或持續關聯方交易概不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須予披露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集團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核數師意見

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第3000號(修訂本)「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聘用」以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審閱該等交易並向董事會發確認函，以下是審計師函件的摘錄：

有保留結論的依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董事會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鑑證工作」規定，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的規定，審計師已出具發佈了關於持續關連交易的保留意見的函件，當中載有其發現和結論的修訂函。以下是審計師函件的摘錄。核數師認為：

有保留結論的依據

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之一水電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簽訂了《農村電網資產管理及維護協議》和《農村電網資產使用協議》。該等協議於2023年12月31日屆滿，而交易則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全年繼續進行。於2025年3月18日，本公司與水電集團訂立追溯確認及確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之協議。除上述事項外，核數師沒有注意到任何事情致使他們認為：

- (i) 該等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若交易涉及由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相關協議進行；或
- (iv) 超逾年度上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銷售成本的58.8%，而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銷售成本的50.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五大客戶的銷售總額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銷售的25.7%，而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銷售的16.5%。

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董事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5.0%以上的權益)於年內在本公司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員工關係

公司重視員工關係建設，建立了《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勞動合同管理辦法》、《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行為規範守則》等，通過規範化、制度化的管理，堅持依法規範用工，勞動關係總體和諧。被成都市協調勞動關係三方委員會評為「AA級成都市模範勞動關係和諧企業」，被成都市溫江區協調勞動關係三方委員會辦公室授予「成都市溫江區省級構建和諧勞動關係綜合配套改革試點模範單位」。

客戶及供應商關係

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均保持長期、穩定合作共贏關係，能夠保證公司長期可持續發展；同時，與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的關係對於公司的長遠發展十分重要，因此，本公司一直貫致力於向客戶提供高質量高水平服務。

優先購買權及購股權安排

於2024年，本公司並無優先購買權及購股權安排。中國法律或公司章程並無對優先購買權作出特別規定。

環境政策及表現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發生任何環境污染事件。擁有營運控制權的所有營運中發電站，均符合國內與環境保護相關的法規，並沒有因違規而被罰款或檢控。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各項國家環境法律及法規，包括中國環境保護法、環境影響評價法及水污染防治法。按照法律法規的要求，本公司嚴格保障環境保護方面的資金投入，遵循相關中央及地方政府部門及行業協會的監管及行業標準。在生產過程中，主要的環境風險存在於：(1)水電站上游漂流來的垃圾；(2)設備檢修過程中產生的少許含油廢物。此兩種都不屬於危險廢棄物，但是我們在收集、儲存、處置方面參照危險廢棄物進行管理，與有資質的單位簽訂了協議，集中送到相關政府部門指定的堆填區或處理區進行合規處理。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生產達到環保要求，無不合規記錄。

運營安全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發生任何僱員、設備、電網等責任事故；擁有營運控制權的所有營運中發電站，均符合國內與安全生產相關的法規，並沒有因違規而被罰款或檢控。

報告期內，本公司認真貫徹落實國家主管部門相關工作要求，嚴格實行安全生產考核，加強安全環保基礎管理，強化安全生產和環保責任落實，認真落實安全培訓教育，大力開展隱患排查整治，較好的完成了安全生產工作目標。

法律合規及訴訟

就董事會所知，本集團於2024年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決的重大訴訟。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本公司擁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即公眾股東持有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

遵守不競爭協議

控股股東於2017年12月7日訂立以本公司受益的不競爭協議(「**不競爭協議**」)。根據不競爭協議，各控股股東不可撤銷地向本集團承諾彼等將不會且將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開展、參與、從事或涉及與本集團任何成員不時進行之任何業務構成競爭關係之任何業務。

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水電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授出不可撤銷的選擇權，收購任何及全部七個縣區的除外農網項目(「**除外農網項目**」)(其構成農網建設項目第三期的一部份，並由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控制)及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於四川省(我們的供電服務區除外)的發電及供電業務(「**其他電力業務**」)。

水電集團同意向我們授出不可撤銷的優先承購權，倘若水電集團擬向任何第三方轉讓其於除外農網項目及其他電力業務的權益，本公司有根據當時適用法律及法規按第三方估值師評估的代價收購除外農網項目及其他電力業務的優先承購權。

我們各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如不時有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業務存在競爭的業務(「**受限制業務**」)，將實時通知本公司，並將協助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以相同條款或以更優惠條款獲得該業務機會。

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行使控股股東授予的優先選擇權、承購權或新業務機會選擇權。經計及本集團的業務規模及前景、財務狀況及其他有關因素以及除外農網項目及其他電力業務的現況，獨立非執行董事決定不行使購股權。此外，就控股股東所深知，報告期內，並無向其提供任何屬於受限制業務範疇的業務機會，且其並無意向任何第三方轉讓其於除外農網項目及其他電力業務的權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本公司及控股股東所提供有關不競爭協議遵守情況的資料，並認定控股股東於2024年度期間完全遵守不競爭協議。

風險

(一) 行業政策風險

新一輪電力體制改革取消了工商業用戶目錄銷售電價，工商業用戶(含原一般工商業及其他、大工業類別)全部進入電力市場按照市場價格直接購電或由電網企業代理購電，公司電力供應業務中工商業用戶的盈利模式由原來的購銷差模式轉變為輸配電價模式，在省價格主管部門未核定地方電網輸配電價前，公司工商業用戶輸配電價按照四川電網輸配電價標準執行，同時，公司面臨居民生活用電價格與國家電網公司同價問題，公司盈利能力或將下降。

(二) 經營風險

1. 綜合能源項目前期經濟效益與預期存在一定差距。公司正由傳統電力企業向綜合能源服務商轉型，綜合能源板塊正處於搶抓優質資源、佈局相關業務、拓展潛在市場的階段，但部分綠色能源市場尚未成熟、市場實際需求不及預期，加之相關綠色能源業務需要一定的培育期，且項目經濟性受行業政策變化、社會經濟環境及地方政府等不可控因素的影響，導致項目前期經濟效益可能與預期存在一定差距。
2. 電網電源不足，對上級電網的依賴愈來愈大。目前，公司並網電站都是徑流式水力發電站，豐枯期出力差異明顯且無新電源開發引入，電力供應保障能力的增長主要依賴於國家電網、南方電網上級電網，如上級電網供電能力不足，將對公司電力供應保障能力造成影響。
3. 單一來源方式採購風險。單一來源採購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是非常必要的，但公司需要審慎管理與之相關的風險，並採取適當的措施以確保合規性、效益和可持續性。
4. 關連交易風險。一是存在子公司關連交易合同未及時備案可能導致公司面臨關連交易風險。二是關連交易可能存在定價不公平風險(如報價明顯高於市場價格)風險。三是關連交易未經適當審批，可能導致公司產生關連交易違規的風險，影響公司在資本市場的形象。四是對已披露的關連交易執行不嚴格，可能導致公司關連交易實際交易金額超過已披露金額而未做補充披露等情形，造成公司合規風險。五是公司關連交易及其披露違反《上市規則》的規定，可能造成公司面臨監管處罰的風險。
5. 安全風險。安全生產面臨形勢依然嚴峻，部分工程項目建設存在安全風險隱患，生產安全事故風險隱患也不容忽視。

(三) 投資風險

當前，公司正處於加快發展期，各類重大投資項目、併購項目將相繼推進，投資收益能否達到預期，將對公司未來發展產生影響。

(四) 財務風險

- (1) 匯率風險：公司主要在中國內地生產經營活動，主要以人民幣進行結算，2024年末，公司持有少量的港幣，人民幣對港幣匯率波動，會導致公司持有的港幣產生相應的一定的匯兌損益，總體來看，對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影響很小。
- (2) 資金風險：隨著公司業務發展，重大投資活動力度加大，資金的充足程度將極大影響公司經營與發展，資金活動面臨相關財務風險。

重大訴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法例的條文規限下，本公司每名董事應有權獲得從本公司補償所有因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的其他方面可能蒙受或招致之任何損失。本公司已就本公司之董事因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的其他方面可能面對任何訴訟時產生的責任和相關的費用購買保險。

核數師

本公司在過去三年內未更換核數師。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何京

成都，2025年3月26日

監事會報告

1 監事會基本構成

公司於2011年9月8日成立監事會。於本報告日期，監事會由6名成員組成，包括鄧瑞普女士、傅若雪女士、孫會女士、王夢女士、蘇理江先生及田文薇女士，其中鄧瑞普女士為監事會主席，蘇理江先生和田文薇女士為職工代表監事。監事的任期為3年。

監事會是公司的監督機構，嚴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監事會議事規則》履行職責，對公司股東大會負責，對公司財務、董事會及其成員和總經理等高級管理人員履職盡職情況進行監督，防止其濫用職權，維護股東的合法權益。

2 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2024年，公司監事會共召開3次監事會會議，審議了《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審議2024年度預算報告的議案》等8個議案。公司全體監事均親自出席會議或委託其他監事出席，沒有無故缺席情況發生。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3 監事會對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經營行為的基本評價

報告期內，通過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監督，監事會認為：董事會能夠嚴格執行公司法、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和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依法經營。公司重大經營決策程序合法有效；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均能認真貫徹執行國家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未出現損害公司、股東利益的行為，經營中未發現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存在違規操作行為。

4 監事會對公司運作的獨立意見

4.1 對公司依法運作情況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依法對本公司運作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本公司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決策程序合法，董事會和經營管理團隊切實有效地履行了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4.2 對公司財務情況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對本公司財務進行了監督，認為本公司的財務制度健全，財務運行狀況良好，本公司嚴格按照企業會計制度和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財務規定的要求執行。

4.3 對公司關連交易情況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認為，本公司有關關連交易嚴格按照關連交易規則及協議執行，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則，未損害公司及各股東利益。

4.4 對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況的獨立意見

公司為經濟發展、環境保護方面均做出應有貢獻，認真履行了應盡的社會責任，維護了股東、客戶、員工的利益。

5 工作計劃

2025年，監事會將嚴格執行公司法、證券法、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按照現代企業制度的要求，繼續加強落實監督職能，重點監督公司重大經營決策情況、重大資產收購、對外投資、募集資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信息披露情況，督促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的貫徹執行，更好地維護股東的權益。

代表監事會
主席
鄧瑞普

成都，2025年3月26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知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對提高股東權益及增強本集團表現的重要性。董事會不時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達致持份者的期望及符合日趨嚴謹的監管規定，以及實踐其對堅守良好企業管治的承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載列如下。

1. 公司治理架構

本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規範運作。本公司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組成的內部治理架構，逐步完善制度體系建設、明確管理機制和工作流程。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恪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原則，對本公司的業務進行有效管治，公平對待全體股東，力求為全體股東創造長期穩定增長的回報。報告期內，各內部治理結構獨立運行且富有效率，切實履行應盡的職責和義務。

2.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作為一家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本公司採納了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守則，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各項守則條文。

3. 董事及監事遵守標準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以此作為公司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沒有違反規定的情況發生。

4. 股東

4.1 股東的權利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股東可提出查詢的程序以及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如下：

a)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含10%)的兩個或者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盡快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

b)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擬向董事會提出本公司查詢的股東可通過電子郵件發送至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電郵地址為：db@scntgf.com。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c) 向股東大會提出建議

- (1)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議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電郵地址為：db@scntgf.com。
- (2)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日前20日前發出書面會議通知，臨時股東大會應於會議召開15日前通知各股東，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的日期和地點告知所有在冊的股東。擬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會議召開10日前，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會議召開8日前，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公司。

4.2 股東大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共召開了1次年度股東大會及3次臨時股東大會，具體如下：

會議名稱	時間	召開方式	出席股東或		佔比
			授權股東人數	代表股數(股)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4年3月19日	現場	5	1,005,884,791	93.63%
2023年度股東大會	2024年6月13日	現場	7	910,069,292	84.71%
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4年8月16日	現場	5	905,293,286	84.26%
2024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4年10月10日	現場	4	523,259,279	79.88%

以上股東大會履行了相應的法律程序，保證了股東參會並行使權利。

5. 董事會

5.1 董事會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如下：

何京	董事長、執行董事
汪元春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副董事長及執行董事：於2024年3月19日委任； 總經理：於2024年2月26日委任)
李暉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副董事長及執行董事：於2024年3月19日離任； 總經理：於2024年2月26日離任)
謝佩樺	執行董事
韓春紅	非執行董事
陶學慶	非執行董事
高彬	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呂豔	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趙根	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梁紅	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孔策	非執行董事
蕭志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郭建江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李堅	獨立非執行董事
牟英石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何真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陳傳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王鵬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何茵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董事之間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家屬和其他重大／相關關係。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三分之一，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的有關規定。

根據公司章程，每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3年，重選可以連任。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發出的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確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獨立性。

董事會直接及通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並通過制定戰略及監督戰略的實施向管理層提供指導、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具備健全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體系。董事長已委任董事會秘書起草各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的協助下，董事長將確保及時向所有董事提供充足而可靠的資料，以使彼等能夠根據其業務專長進行必要分析。

5.2 董事會會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了4次股東大會會議、15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58項議案）、5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8次審計委員會會議、4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及1次風險控制委員會會議。

各董事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無論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的情況詳載下表：

董事	已出席會議的次數／應出席會議的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	薪酬與 考核委員會	風險控制 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何京	4/4	15/15	—	—	—	4/4
李暉(附註1)	1/1	3/3	—	—	—	—
汪元春(附註2)	3/3	12/12	—	—	—	—
謝佩樺	3/3	15/15	—	—	—	—
韓春紅	4/4	15/15	—	—	8/8	—
陶學慶	4/4	15/15	—	1/1	—	—
呂豔(附註3)	3/3	9/9	3/3	—	—	—
高彬(附註4)	1/1	6/6	2/2	—	—	—
梁紅(附註5)	3/3	9/9	—	—	—	—
趙根(附註6)	1/1	6/6	—	—	—	—
孔策	4/4	15/15	—	—	—	—
郭建江(附註7)	3/3	9/9	—	1/1	6/6	—
蕭志雄(附註8)	1/1	6/6	—	0/0	2/2	—
李堅	4/4	15/15	—	1/1	8/8	—
王鵬(附註9)	3/3	9/9	3/3	—	—	2/2
陳傳(附註10)	1/1	6/6	2/2	—	—	2/2
何真(附註11)	3/3	9/9	3/3	—	—	2/2
牟英石(附註12)	1/1	6/6	2/2	—	—	2/2
何茵	4/4	15/15	—	—	—	—

附註：

1. 李暉先生於2024年3月19日離任。
2. 汪元春先生於2024年3月19日委任。
3. 呂豔女士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4. 高彬先生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5. 梁紅女士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6. 趙根先生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7. 郭建江先生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8. 蕭志雄先生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9. 王鵬先生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10. 陳傳先生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11. 何真女士於2024年8月16日離任。
12. 牟英石先生於2024年8月16日委任。

5.3 董事專業培訓

為遵守於2023年12月31日生效的上市規則第3.09D條，汪元春先生(於2024年3月19日獲委任為董事)已於2024年3月4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高彬先生、趙根先生、蕭志雄先生、牟英石先生及陳傳先生(於2024年8月16日獲委任為董事)均已於2024年8月8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彼等均已確認，其瞭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本公司定期為董事安排研討會及培訓，以不時為各董事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報告期內，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即何京先生、汪元春先生、李暉先生、謝佩樺女士、韓春紅女士、陶學慶先生、高彬先生、呂豔女士、趙根先生、梁紅女士、孔策先生、蕭志雄、郭建江先生、李堅先生、何真女士、陳傳先生、王鵬先生、牟英石先生及何茵女士均已接受內幕消息的專題培訓、上市規則關於股本證券須予公佈的交易、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等內容的培訓。董事積極參與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學習更新知識技能，確保為公司的發展作出正確的決策。

5.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四、2。

報告期內，根據在職月數統計薪酬應發數，本公司9名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應發放總數為人民幣4,852,500元(稅前，含單位繳納社會保險與住房公積金)。

本年報中，下表載列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向高級管理層支付的酬金(按範圍劃分)：

酬金範圍 (人民幣元)	人數
0-500,000	1
500,000-1,000,000	8

5.5 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的職位由不同人士擔任，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長由何京先生擔任。李暉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至2024年2月26日，及自2024年2月26日起，本公司總經理由汪元春先生擔任。董事會與管理層各司其職，各負其責，職權劃分嚴格，遵守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和《總經理工作細則》及有關法規的規定。

1) 董事會

董事會主要行使下列職權：

- (一)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會議，提請股東大會通過有關事項，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二)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三)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四) 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和決算方案；
- (五)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六)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的方案；

- (七) 擬訂公司重大資產收購和出售、回購本公司股票或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八)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九)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經理、董事會秘書；根據總經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前述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事項和獎懲；
- (十) 決定公司職工的工資、福利及獎懲方案；
- (十一)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二) 制訂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十三) 決定公司境內、外分支機構的設置；
- (十四) 決定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合併、分立、重組或解散等事項；
- (十五) 決定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設置和任免專門委員會負責人；
- (十六) 向股東大會提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和提議撤換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十七)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任、續聘或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 (十八) 聽取總經理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經理工作；
- (十九)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二十) 制訂股權激勵方案；

- (二十一) 董事會對除法律法規以及本章程規定的必須由股東大會決策以外的對外投資(包括對所投資企業的增資和股權轉讓)、融資、風險投資及委託理財、對外擔保等事項行使決策權；
- (二十二) 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二十三) 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二十四)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二十五)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二十六) 檢討公司遵守主板上市規則內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二十七) 除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規定由股東大會決議的事項外，決定公司的其他重大事務；
- (二十八) 公司章程或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及
- (二十九) 中國法律法規規定的其他事項。

董事會目前下設4個專門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控制委員會。各專門委員會均制定有議事規則，對董事會負責，在董事會的統一領導下，為董事會決策提供建議、諮詢意見。

報告期內，為進一步提高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促進董事會規範、有效運作，董事會積極拓展信息溝通管道，開展專題調研活動，同時加強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及時關注重大事項。

2) 高級管理層

報告期末，公司有總經理1人，對董事會負責並報告工作，有副總經理4人、財務總監(總會計師)1人、總工程師1人、總經濟師1人，協助總經理工作。

總經理主要行使下列職權：

- (一)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董事會閉會期間，向董事長報告工作；
- (二) 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三) 擬訂公司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四)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五) 制定公司具體規章；
- (六)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 (七) 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
- (八) 發生緊急情況時，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 (九) 在董事會授權的範圍內，實施公司的投資、融資、合同、交易等事項；及
- (十) 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5.6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5.6.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監督我們的內部控制、風險管理、財務資料披露及財務申報事宜。

報告期末，審計委員會的委員包括蕭志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韓春紅女士(非執行董事)及李堅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由蕭志雄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會議8次，審議議案20個。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相關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和要求，並且已經進行了充分的披露。審計委員會亦已檢討本集團甄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所採用的會計原則與實務，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5.6.2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考慮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以及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或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c)(ii)條之規定，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報告期末，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委員包括陳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牟英石(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由陳傳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開會議5次，審議了議案11個包括制定董事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

5.6.3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委任及罷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報告期末，提名委員會的委員包括何京先生(董事長及執行董事)、陳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牟英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何京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會議4次，審議議案5個。

提名政策

提名相關的所有事項應由提名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審議。提名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相關規定和要求，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對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遴選標準等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透過決議案釐定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當選條件、選擇程序和任期期限。決議案須記錄備案，並提交董事會批准通過。

5.6.4 風險控制委員會

風險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定期評估風險水平及管理狀況、並評估內部稽核部門的工作程序及結果、提供建議以改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及就信貸、市場及營運管理風險監察高級管理層。公司通過建立全面風險管理工作機制，對風險運行情況進行監督；通過定期開展風險識別、評估和總結形成動態清單，通過定期開展內部控制制度清單，不斷完善內控體制建設。

報告期末，風險控制委員會的委員包括李堅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陶學慶先生(非執行董事)及蕭志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李堅教授擔任該委員會主席。報告期內，風險控制委員會共召開會議1次，審議了《2023年度風險內控工作總結》及新建《合規管理辦法》共2個議案，並未發現內部監控缺陷。

5.7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行之有效的重要性。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不同層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這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董事會成員的提名與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日常的業務需求為基準，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針對以上，我們的董事之間擁有均衡搭配的知識及技能，包括業務管理、電力生產、電力系統、財務、投資、審計及會計等領域的知識及經驗。彼等獲得各項專業學位，包括工商管理、工程學、經濟學、法律、經濟學及會計學。目前，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維持適當平衡，而提名委員會已訂立可計量目標(包括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期等)以實行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會每年檢討相關目標以確保該等其適當性及確定在實現該等目標取得的進展。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十三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女性董事(其中一名為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會參考國際和本地的建議最佳常規，確保董事會性別多元化取得適當平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的女性成員佔整個董事會成員的約23%。董事會滿意目前女性成員比例，並將繼續參考國際和本地的建議最佳常規，檢視改善女性成員比例的需要。本集團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中的男性成員佔整個集團總人數的79%，女性成員佔整個集團總人數的21%。儘管本集團致力於最大程度的實現僱員多元化的目標，並於招聘僱員時考慮到性別多元化，但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大部分是體力要求高)且是以男性為主的產業。我們將在招聘員工時實施確保性別多元化的政策，以培養女性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潛在繼任者的管道。此外，我們將實施全面的計劃，旨在識別及培訓我們具有領導力及潛力的女性員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就董事會多元化進行檢討，並認為本集團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及服務年期等已達到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並確保董事會在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和多元化方面取得平衡。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在甄選候選人時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需求、性別、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任期、年齡、文化背景及種族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所載的獨立性規定。最終決定將會根據相關人選的長處及其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當中會考慮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以及董事會的需要，不會只側重單一的多元化層面。

董事會已委派提名委員會負責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規管董事會多元化的相關守則。董事會將每年審閱多元化政策，確保其實行及維持效力。

可計量目標

為落實多元化政策，以下可計量目標已獲採納：

- (i) 獨立性：董事會應包括執行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平衡組合，令董事會擁有強大的獨立性元素。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有足夠才幹及人數以提供具有影響力的意見。
- (ii) 技能及經驗：董事會擁有適合本公司業務需要的均衡技能。董事融匯財務、學術及管理背景，於各種業務活動中為本公司提供豐富經驗。
- (iii) 性別平等：董事會包括了3名女性董事。

除上述目標外，為符合上市規則，多元化政策已達到以下目標：

- 1. 至少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至少四名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3. 至少一名董事會成員已取得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5.8 董事會獨立性

為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本公司已制定不同政策(包括董事會各委員會的議事規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等)，當中包括(但不限於)：

- 1. 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工作；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應當獨立履行職責，不受公司主要股東、實際控制人或者其他與公司存在利害關係的單位或個人的影響；

3. 獨立非執行董事需符合以下條件：(a)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其他有關規定，具備擔任公司董事的資格；(b)具有所要求的獨立性，包括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訂明的獨立條件；(c)具備公司運作的基本知識，熟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規則；(d)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經濟或者其他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必需的工作經驗；及(e)公司章程或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條件；
4. 董事會屬下的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控制委員會應獲公司提供充分資源以便其履行職責。如有必要，相關委員會可以聘請中介機構為其決策提供專業意見，費用由公司支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13名董事中有5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的約三分之一)。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3年。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時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的規定且其中至少一名具備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專業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根據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得超過連續6年出任該職位，以確保其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就其獨立身份而發出之年度確認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未在本公司擔任任何行政或管理職務，亦未受僱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彼等各自收取並非與本集團溢利及表現掛鈎的固定袍金。彼等在涉及策略、政策、公司表現及操守準則等事宜上提供獨立意見。彼等強化董事會成員在技巧、經驗及多元觀點方面的組合。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指引。

6. 監事會

監事會負責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性進行監督，以保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於本報告日期，監事會由6名成員組成，包括鄧瑞普女士、傅若雪女士、王夢女士、孫會女士、蘇理江先生及田文薇女士，其中蘇理江先生及田文薇女士為職工代表監事。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共召開了3次會議，審議通過了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等8個議案。

下表載列各監事於報告期內出席監事會的詳情：

監事	應出席會議次數	已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鄧瑞普	3	3	100%
孫會	3	3	100%
王夢	3	3	100%
傅若雪	3	3	100%
蘇理江(附註1)	3	3	100%
田文薇(附註2)	3	3	100%

附註：

1. 蘇理江先生於2024年1月29日起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
2. 田文薇女士於2024年1月29日起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

7. 聯席公司秘書

自2018年1月5日起，李暉先生及黃慧玲女士(「黃女士」)(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總監)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黃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並合資格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由於李先生在本公司上市時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的資格，本公司已於上市前向聯交所申請並獲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該等上市規則。按聯交所於2022年1月確認，李先生在豁免期屆滿後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之資格。根據有關安排，李先生繼續連同黃女士擔任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李先生為黃女士在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2024年3月19日，李暉先生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由李佳女士接替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由於李佳女士於獲委任時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的資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獲聯交所授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且豁免有效期為自李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日起計三年，基於(i)於豁免期間李佳女士須由黃女士協助，且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該豁免可撤銷。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19日之公告。李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後，李佳女士成為黃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李佳女士及黃女士均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於報告期內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培訓。

8. 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檢討其是否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僅可為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障。

董事會負責建立及維持健全的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並每年審閱該系統的有效性。本公司下設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檢查、審核及監督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匯報程序，負責公司內、外部審計的溝通、監督和核查，以及關連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工作；公司董事會下設風險控制委員會，主要負責本公司風險的控制、管理、監督和評價。同時，本公司設立獨立的審計部門，審查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制度的制定及執行情況。審計部門每年會針對內控薄弱環節開展專項審計，梳理查找內控缺陷的同時，提出整改建議，並通過內外結合的監督檢查持續改進內部控制系統，將風險控制在合理水平。

董事會已對報告期內的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其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進行了檢討。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有效且充分。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制定識別、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程序，包括發佈內幕消息披露政策、年度審閱及更新該內幕消息披露政策(如有必要)、董事買賣公司證券的預先審批及本公司已執行定期限制買賣期通知對相關董事及僱員的證券交易實行限制，以防本集團的內幕消息被不當處理。

9.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核數師支付的審核服務費用約人民幣165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師未向本公司提供重大非核數性質服務。

10. 信息披露

本公司已建立處理內部信息披露的程序及內部控制，以規範公司的信息披露行為，確保信息披露的公平完整，保護股東的合法權益。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對須予披露的信息均在聯交所網站上進行了及時、有效的公佈。

11. 董事有關編製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確認就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承擔有關的責任，確保公司的財務報表編製合乎有關法規及適用會計準則，並確保公司的財務報表適時予以刊發。

董事對財務報告的編製負有監督責任。於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時，董事已選擇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以真實及公允的反映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財務狀況、業績。

本公司核數師關於其申報責任的聲明已載於本年報的《核數師報告》。

12. 章程文件及修訂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章程文件沒有任何變動。

13.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活動，董事會及管理層認為投資者關係有助於增進投資者與本公司之間相互了解，提高企業管治水平、透明度和可信度，自上市以來，本公司注重向投資者提供準確和及時的資料，保持與投資者之間的充分溝通，持續做好投資者關係工作，我們亦深信，向股東匯報以及建立良好的投資者關係是至關重要的。本公司積極與投資者建立不同的通訊途徑，以便彼等知悉最新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包括年度股東大會、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年報、公告及通函，以維持高度透明。

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董事長、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將出席年度股東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本公司已於2024年6月13日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召開一次年度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本公司非常重視投資者反饋的意見，通過接聽投資者電話，確保投資者的意見可以達至管理層。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其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http://www.scntgf.com>)，本公司會於前述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數據、財務數據、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讀取。本公司亦設有投資者查詢渠道，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通過下述渠道進行，本公司將以適當方式及時回應有關查詢：

地址：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

電話號碼：+86 (28) 86299666

傳真：+86 (28) 86299666

電郵：db@scntgf.com

公司網站：<http://www.scntgf.com>

在未來，本公司將持續促進投資者關係管理，並不斷加強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溝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及確認通訊政策的實行及有效性，考慮到公司已建立溝通渠道以及時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發展的信息。

14. 我們的文化

本公司始終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引，深入踐行習近平文化思想，以黨建引領企業文化建設，將企業文化融入經營管理、思想政治和精神文明建設全過程。公司全面加強企業文化系統性建設，通過強化宣傳引導、選樹先進典型、建強文化陣地等方式提升企業品牌價值，榮獲全國「企業信用評價AAA級信用企業」、四川省「誠信企業」和「天府綜改企業」A級（標桿）等級等稱號，成功創建四川省國資委黨委系統國有企業「四心一高」基層思想政治工作示範點，培育的「星火傳承·「電」亮萬家品牌榮獲「四川省國有企業十大文化品牌」優秀獎。構建「紅心向黨，電亮五星」黨建品牌矩陣，獲評「四川天府國企黨建示範引領工程第一批示範企業」、「四川能投2024年度黨建示範引領企業」等榮譽稱號。充分發揮群團作用，積極組織開展形式多樣、生動鮮活的企業文化活動，公司職工書屋獲評「全國工會職工書屋示範點」稱號，進一步增強了幹部職工的認同感和歸屬感，營造了上下同心、幹事創業的良好氛圍，為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提供了堅強的文化支撐和思想保障。

有關本公司的宗旨、願景及價值觀以及相關舉措的詳情載於公司網站「關於我們」中「企業文化」一節、「新聞中心」和《2024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成員

姓名	年齡	職務
何京	48歲	執行董事、董事長、提名委員會主席
汪元春	49歲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謝佩樺	43歲	執行董事、工會主席
韓春紅	47歲	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
陶學慶	36歲	非執行董事、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
高彬	50歲	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
趙根	42歲	非執行董事
孔策	43歲	非執行董事
蕭志雄	5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
李堅	4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風險控制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委員
牟英石	6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
陳傳	4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
何茵	4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成員

姓名	年齡	職務
鄧瑞普	41歲	監事會主席
王夢	42歲	監事
孫會	30歲	監事
傅若雪	51歲	監事
蘇理江	43歲	職工監事
田文薇	32歲	職工監事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年齡	職務
汪元春	49歲	總經理
丁代筠	56歲	副總經理
林雪川	54歲	副總經理
尤曉	55歲	副總經理
陳晗光	45歲	副總經理
李苾	45歲	總會計師
汪旭	56歲	總工程師
彭萬章	51歲	總經濟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一、 董事會成員

何京先生，48歲，現擔任本集團董事長、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何京先生為政工師，擁有西南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西南石油大學碩士學位。何先生自2023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黨委書記。加入本公司之前，何先生曾於1998年8月至2002年7月於綿陽市中級人民法院擔任書記員及法院助理審判員。於2002年7月至2012年6月，於中共四川省委辦公廳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督查室副主任科員、督查室主任科員及機關團委書記。於2012年6月至2012年7月，擔任四川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燃氣籌備組成員。於2012年7月至2021年1月，於四川省天然氣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董事、行政部主管、職工董事、黨委委員、工會主席、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於2013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四川省天然氣綿陽燃氣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法定代表人。於2013年11月至2021年2月，任四川省虹然綠色能源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長。於2014年10月至2021年2月，任四川省天然氣江油燃氣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於2016年4月至2021年2月，任四川省天然氣富匯燃氣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長。於2018年11月至今，任香港天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監事。於2020年11月至2023年2月，任四川省天然氣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法定代表人及籌備組組長。自2023年2月起任本公司黨委書記及兼任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汪元春先生，49歲，現擔任本集團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總經理及黨委副書記。汪先生為工程師，擁有中央廣播電視大學行政管理本科學歷。其亦於2014年10月獲得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發的一級／高級技師職業資格證書。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1991年6月至1999年3月在宜賓縣高昇水電管理站工作，並分別於1999年3月至2001年8月、2001年8月至2004年3月、2004年3月至2006年2月及2006年2月至2011年6月期間歷任宜賓縣孔灘綜合管理站站長、宜賓長源電力公司白花供電所高昇營銷組組長、班長、四川長源電力股份公司李場供電所副所長、分工會主席、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宜賓長源電力公司白花供電所副所長、於2010年6月至2012年6月及2012年6月至2013年11月期間分別擔任四川省水電集團美姑電力有限公司副經理、美姑金禾開發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汪先生於2013年11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3年11月至2014年9月、2014年9月至2021年9月及2014年9月至2017年6月期間曾分別擔任四川能投筠連電力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書記及執行董事、總經理等職位。此外，汪先生於2017年9月至2020年1月兼任四川能投宜賓電力工程建設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及執行董事、於2016年6月至2023年1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於2016年7月至2023年1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黨委委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謝佩樺女士，43歲，現擔任本集團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於2019年1月加入本集團。謝女士為政工師，擁有成都信息工程學院法律專業本科學歷。加入本集團前，她曾於1999年12月至2000年4月任達州市城市規劃建設管理監察支隊，於2004年5月至2007年7月任達州市城市管理聯合執法支隊婦女會主任，於2008年4月至2019年3月、2015年5月至2019年3月、2015年12月至2017年3月分別任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共青團書記、工會副主席、女職工委員會主任及工會辦公室主任，並於2016年11月至2019年1月擔任四川能投售電有限責任公司職工董事及工會主席。

韓春紅女士，47歲，現擔任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委員，於2018年3月加入本集團。韓女士為高級經濟師，擁有東北電力大學技術經濟學及管理專業碩士學位。韓女士現任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中國電力」(股份代碼：2380.hk)資本運營總監兼資本運營部總經理。韓女士於2003年5月至2015年6月曾先後擔任中國電力資本運營部經理及高級經理。韓女士亦於2015年6月至2017年12月先後出任中電國際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部副經理及總經理。2017年12月至2021年5月，韓女士擔任中國電力資本運營部副總經理，代行總經理職責。自2021年5月起擔任資本運營部總監，代行總經理職責。自2022年4月，獲委任為資本運營部總經理。自2023年9月起，擔任中國電力資本運營總監兼資本運營部總經理。

陶學慶先生，36歲，現擔任非執行董事及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於2023年4月加入本集團。擁有中央財經大學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碩士學位。陶先生自2012年7月至2015年6月於北京長電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實習生及投資運營助理。自2015年6月起於三峽資本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15年6月至2018年10月於研究諮詢部擔任投資經理；於2018年10月至2022年6月於投資管理部擔任投資經理及高級投資經理。於2016年9月至2017年3月及2021年3月至2022年1月，陶先生分別被借調至中國長江三峽集團公司企業管理部及國務院國有企業改革領導小組辦公室綜合協調組。陶先生自2022年6月起擔任三峽資本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

高彬先生，50歲，現擔任非執行董事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於2024年8月加入本集團。高先生於1999年12月畢業於西南政法大學法學專業。高先生現任高縣發展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董事。於2021年6月至2024年9月擔任高縣發展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2024年9月擔任高縣發展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2024年12月擔任高縣發展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此前，高先生於2001年7月至2003年8月就職於江安公路運輸管理所；於2003年8月至2012年4月擔任高縣運輸管理所月江運管站副站長；於2012年4月至2020年9月擔任高縣公路路政管理大隊大隊長；並於2020年10月至2021年5月擔任高縣福溪工業集中區投資開發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趙根先生，42歲，現擔任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8月加入本集團。趙先生於2005年6月畢業於西南財經大學，獲金融學士學位，後於2013年12月畢業於四川大學，獲軟件工程碩士學位。趙先生現任(自2024年4月起)宜賓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及副總經理。此前，趙先生於2005年7月至2006年9月擔任四川金鑫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06年9月至2008年12月擔任高縣沙河鎮政府工作人員；於2008年12月至2016年5月歷任宜賓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鐵路建設綜合科科員、副科長及科長；於2016年5月至2019年6月擔任高縣趙灘鄉黨委書記；於2019年6月至2019年9月擔任高縣羊田鄉黨委書記；於2019年9月至2020年3月擔任高縣可久鎮黨委書記；於2020年3月至2021年4月擔任四川隆敘宜鐵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21年4月至2024年4月歷任四川長江民營經濟融資擔保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監事會主席及副總經理；並於2023年6月至2024年4月兼任四川長江擔保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及副總經理。

孔策先生，43歲，現擔任非執行董事，於2023年4月加入本集團。擁有電子科技大學獲得軟件工程專業碩士學位。孔先生曾於1997年在中國人民解放軍中擔任參謀，並於2008年被授予上尉軍銜。自2024年6月起擔任四川天齊盛合鋰業有限公司董事及代理總經理。於2021年8月至2024年6月擔任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股份代號：9696)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SZ002466)上市的公司)的行政及公共事務總監。其於加入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前，於2002年8月至2012年11月在78501部隊任上尉參謀。於2012年11月至2018年2月，曾於四川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擔任一級主任科員，並於2018年2月至2018年10月擔任重大項目辦副主任。於2018年11月至2021年8月，其擔任四川發展中恆能環境科技技術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

蕭志雄先生，53歲，現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及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於2024年8月加入本集團。蕭先生於1994年5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蕭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非執業會計師及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會員。彼曾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蕭先生於2021年2月自深圳證券交易所取得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證書。蕭先生擁有逾25年會計經驗。蕭先生於1994年8月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任會計師，並於2008年7月升任合夥人。彼於2018年6月自畢馬威中國退任前曾為畢馬威中國房地產業主管合夥人及畢馬威中國(華南區)資本市場發展主管合夥人。蕭先生現任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895)獨立非執行董事、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940)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068)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於2019年9月20日至2021年9月20日擔任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95)執行董事，於2020年4月6日至2022年7月20日擔任榮萬家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146)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1年5月至2024年5月擔任中原建業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9982)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22年6月至2024年6月擔任微創腦科學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172)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李堅教授，40歲，現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風險控制委員會主席及審計委員會委員，於2021年8月加入本集團。李堅教授擁有中國電子科技大學檢測技術與自動化裝置的博士學位。李堅教授現任電子科技大學機械與電氣工程學院教授。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2014年至2017年擔任電子科技大學能源科學與工程學院的副教授，四川省學術與科技帶領人後備人選、四川省新能源領域十三五規劃編製成員、全球電氣與電子工程師協會(IEEE高級會員，任IET信息物理客座編委)。2023年12月，擔任低碳智慧電力能源系統四川省重點實驗室副主任。

牟英石先生，63歲，現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委員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於2024年8月加入本集團。牟先生於(i)1987年7月完成政治教育專業全日制學習課程後，畢業於四川教育學院；(ii)2002年7月完成工商管理研究生課程後，畢業於四川省工商管理學院；及(iii)2006年6月通過高等教育自學考試後畢業於四川師範大學，獲法學學士學位。牟先生於2008年5月獲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高級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認證為高級經濟師。牟先生於法律及企業管理領域擁有逾21年經驗。牟先生於2003年6月就職於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氣田分公司，歷任企管法規處副處長、企管與內控處處長及企管法規處處長(內部重組前為原內控與風險管理處處長)，後於2018年3月退任。此前，牟先生於1980年9月至1989年10月於四川石油管理局川西南礦區任鑽工；於1989年10月至1992年2月於四川石油管理局川西南礦區鑽井公司任工會幹事、宣傳幹事及助理政工師。牟先生後於1992年2月至1997年9月於四川石油管理局川中油氣公司運輸公司任組織幹事，並於1997年9月至1999年10月於四川石油管理局川中油氣公司企管法規部任副部長。牟先生於1999年10月至2000年3月及2000年3月至2003年6月於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氣田分公司川中油氣礦任職，分別擔任企管法規部副部長、企管法規部部長及經濟師。牟先生於2017年至2019年獲委任為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管理創新成果評審專家。牟先生亦於2003年2月獲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授予「2000-2002年度法律工作先進個人」榮譽稱號，並於2014年5月獲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授予「管理提升活動先進個人」榮譽稱號。此外，牟先生於2017年3月起連續五年任西南政法大學企業法律風險防控研究中心客座教授，並於2017年3月至2020年2月任西南政法大學經濟學院客座教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陳傳先生，49歲，現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於2024年8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於(i)1999年7月畢業於清華大學土木工程系，獲建築管理工程學士學位；(ii)2003年1月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土木工程系，獲基礎設施系統與管理碩士學位；(iii)2011年8月畢業於墨爾本商學院，獲應用金融碩士學位；及(iv)2005年12月畢業於賓夕法尼亞州立大學，獲建築工程博士學位。陳先生現任(i)(自2012年7月起)四川大學商學院工程管理教授、博士生導師及基礎設施投融资與運營研究中心主任；(ii)(自2015年5月起)成都羅卡基建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創始人及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基礎設施投融资、項目開發與營運相關諮詢服務。此前，陳先生於1998年7月至1999年6月擔任克利夫蘭橋樑工程公司(Cleveland Bridge & Engineering Company)商務經理助理；於2006年1月至12月擔任清華大學建設管理系講師。此後，陳先生於2007年1月至2012年7月擔任墨爾本大學建築學院工程管理講師。於2019年1月至2024年7月擔任四川君逸數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1172)獨立董事。陳先生現為成都市財政局決策諮詢智庫專家及商務部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協會副會長。彼曾為美國土木工程師協會會員、公共私營基礎設施顧問部門(PPIAF)顧問、中國管理科學與工程學會理事及國家發改委和財政部的PPP專家庫專家。

何茵女士，49歲，現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3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1998年7月畢業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隨後，其分別於2000年及2004年在科羅拉多大學博爾德分校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何女士自2009年9月起在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經濟貿易學院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09年9月至2011年4月擔任助理教授；於2011年4月至2017年12月擔任副教授。自2017年12月起擔任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經濟貿易學院的教授。於加入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前，其曾在科羅拉多大學博爾德校區經濟學院於1998年8月至2001年8月及2003年8月至2004年8月擔任研究助理；於2000年8月至2001年8月擔任助教；於2001年8月至2003年8月擔任研究生兼職輔導員；及於2008年1月至2009年2月擔任訪問學者。於2003年10月至2004年2月，其於Jack Anthony Group, Inc.擔任助理分析員。於2005年2月至2006年2月，其於世界銀行任項目諮詢研究員。於2004年8月至2008年4月，其擔任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原北京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助理教授。於2005年5月至2008年12月，其擔任中國經濟改革研究基金會國民經濟研究所的研究員。於2009年3月至2009年9月，其於北京《財經》雜誌有限公司擔任經濟師。自2023年5月起，何女士擔任寶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其風險控制委員會主任。

二、監事會成員

鄧瑞普女士，41歲，於2005年6月取得河海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專業學士學位。彼於2008年3月取得河海大學經濟學專業碩士學位，主修國民經濟學。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於2014年12月授予其高級經濟師資格。鄧女士於2008年5月至2009年10月就職於三峽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研究發展部，其後於2009年11月至2015年6月就職於該公司的股權投資管理部(期間彼亦於2011年7月至2012年5月兼任該公司團支部組織委員，並於2012年5月至2015年6月兼任該公司團委委員)。鄧女士其後於2015年6月至2016年3月任職於三峽資本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股權管理部。自2016年3月起，鄧女士就職於該公司投資管理部，於2016年12月晉升為高級投資經理，並於2019年4月起擔任投資總監。鄧女士於2022年6月起擔任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於2023年4月起擔任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並主持工作。

王夢女士，42歲，現擔任公司監事，主要負責監察及監督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活動。彼於2002年7月畢業於中央司法警官學院，主修法律。王女士於2003年1月至2007年6月於興文縣公安局任警員。隨後彼於2009年9月至2012年10月任興文縣順達爆破工程有限責任公司辦公室文員，於2012年10月至2016年6月任四川省興文縣光明煤礦辦公室主任。彼自2016年12月起任職於興文縣發展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

孫會女士，30歲，現擔任公司監事，主要負責監察及監督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活動。孫女士於2016年6月畢業於巴中職業技術學院，獲大專學歷，主修會計與審計。孫女士於2017年1月至2020年1月在筠連鎮人民政府擔任辦公室工作員。其後，孫女士於2020年2月至2020年4月期間擔任筠連縣經濟商務信息化和科學技術局辦公室工作員。其後，孫女士於2020年5月至2022年1月在筠連縣國有資本投資運營有限責任公司綜合管理部工作。其後，孫女士於2022年2月加入筠連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黨群人事部，擔任該部門副部長。

傅若雪女士，51歲，現擔任公司監事。傅女士為高級會計師，擁有西南財經大學、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學考試委員會在職本科學位。傅女士現任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專職監事。加入本集團前，她曾於2013年10月至2016年3月任四川能投量力物流發展有限公司審計部部長，分別於2008年10月至2012年5月及2008年12月至2013年10月任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公司紀委委員、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工會經審會委員等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蘇理江先生，43歲，於2023年12月加入本公司，現擔任公司職工監事。於2006年7月畢業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現稱國家開放大學)，獲行政管理專業文憑；及於2007年6月畢業於西華師範大學法律專業，獲得本科學歷。蘇先生現任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紀檢監察部部長及紀委辦公室主任。於加入本集團前，蘇先生於2007年12月至2012年8月期間任職於宜賓市住房公積金中心。2012年8月至2015年4月，蘇先生在宜賓市高場鎮工作，最後擔任的職位是黨委委員、副鎮長及鎮武裝部部長。2014年10月至12月上掛到宜賓縣發改局任副局長。2015年4月至2015年11月期間，蘇先生在宜賓市古柏鎮(前稱古柏鄉)工作，先後擔任人大主席，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紅廟貧困村第一書記。其後2015年11月至2017年2月，蘇先生任職於宜賓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擔任綜合協調科科長。2017年2月至2017年6月，蘇先生任職於宜賓市投資促進局，擔任辦公室主任。此後，2017年6月至2019年4月，蘇先生擔任宜賓市投資促進和外事僑務局辦公室主任和局機關第二黨支部書記。2019年4月至2022年1月，蘇先生任職於宜賓市經濟合作和外事局，先後擔任辦公室主任、局機關二支部書記、機關黨委專職副書記，最後擔任的職位是綜合項目科科長和一級主任科員。之後2022年1月至2022年10月期間，蘇先生擔任宜賓市經濟合作和新興產業局高端裝備製造科(軌道交通產業科)科長和一級主任科員。2022年10月至2023年11月期間，蘇先生擔任宜賓市經濟和信息化局裝備製造產業科(市無線電管理辦公室)科長和一級主任科員。

田文薇女士，32歲，於2016年4月加入本公司，現擔任公司職工監事。於2014年6月取得西南石油大學會計專業學士學位，於2021年3月取得電子科技大學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田女士現任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團委書記。田女士於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期間擔任本公司機關團支部組織委員；於2019年2月至2019年6月期間在公司併購工作組；及於2021年6月至2023年6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團委副書記及機關團支部書記。加入本集團前，田女士於2014年8月至2016年3月期間任職於四川能投電力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財務資產部。

三. 高級管理人員

汪元春先生，49歲，於2013年11月加入本集團，現擔任本集團執行董事、副主席、總經理及黨委副書記。有關汪元春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一、董事會成員」一節。

丁代筠先生，56歲，現擔任本集團副總經理，於2011年10月加入本集團。丁先生為助理工程師，擁有四川輕化工學院化工設備與機械專業本科學歷。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2000年6月至2007年9月任筠連供電有限責任公司副經理、黨支部副書記，於2007年9月至2013年1月任水電集團筠連電力公司總經理，於2013年1月至2014年7月任能投筠連公司總經理等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林雪川先生，54歲，現擔任本集團副總經理、安全總監，於2011年10月加入本集團。林先生為助理政工師、助理工程師，擁有中共四川省委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大學專科學歷。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1998年7月至2001年4月、2001年4月至2007年2月、2007年2月至2008年7月、2008年7月至2011年4月、2011年4月至2011年7月歷任高縣來復水電站工程建設指揮部供應科副科長，四川省高縣水利電力局電站黨支部書記、副站長，四川省高縣電力總公司行政辦公室主任，四川省水電集團高縣電力有限公司監事、總經理助理、人力資源部部長；於2011年7月至2016年7月任四川能投高縣電力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總支書記、執行董事、總經理；於2016年7月至2017年4月任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四川能投珙縣電力有限公司黨總支書記、執行董事、總經理；於2017年4月至2018年4月任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四川能投興文電力有限公司黨總支書記、執行董事、總經理；於2019年6月至2021年9月歷任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總經理助理，四川能投宜賓電力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於2022年9月任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總監；於2023年4月兼任四川能投高縣電力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四川能投高縣綜合能源有限公司黨支部書記、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尤曉先生，55歲，現擔任本集團副總經理，於2019年5月加入本集團。尤先生為經濟師，擁有中央廣播電視大學金融學專業本科學歷。他自2019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1990年2月至1991年10月、1991年10月至1993年3月、1994年4月至1994年10月、1994年10月至2001年4月、2001年4月至2001年12月、2001年12月至2002年8月、2002年8月至2003年5月、2003年5月至2005年6月歷任中國銀行蜀都分行新華路儲蓄所主任、中國銀行成都市分行驛馬市儲蓄所主任、中國銀行成都市青羊支行西馬棚分理處主任、城北分理處主任、業務發展部主任、金牛支行公司業務部主任、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支行行長、中國銀行四川省分行公司業務處工交科科長，於2005年7月至2006年1月、2006年1月至2009年4月、2009年4月至2010年5月、2010年5月至2011年11月歷任交通銀行成都分行公司業務處副處長、業務部副高級經理、交通銀行四川省分行業務發展部副高級經理(主持工作)、大客戶部高級經理，於2011年12月至2014年7月、2014年7月至2014年9月、2014年9月至2014年11月、2014年11月至2015年1月、2015年1月至2017年5月歷任成都小企業融資擔保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董事、黨支部書記、總經理，於2017年8月至2017年12月、2017年12月至2018年3月、2018年3月至2019年5月先後任西部資產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黨支部書記、總經理、黨支部書記、總經理、執行董事。

陳晗光先生，45歲，現擔任副總經理，於2021年1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擁有中央廣播電視大學工商管理專業本科學歷。他曾於2013年7月至2014年11月、2014年11月至2015年6月、2015年6月至2017年12月、2017年12月至2018年7月、2018年7月至2020年6月、2020年6月至2021年1月歷任四川中電福溪電力開發有限公司機關黨支部副書記、人力資源部副經理、機關黨支部書記、人力資源部經理、綜合部經理、董事會秘書、總經理助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李苾女士，45歲，現擔任總會計師，於2011年10月加入本集團。李女士為高級會計師，擁有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專業管理學學士。李女士現任本公司總會計師兼任四川能投電能有限公司董事。她曾於2009年7月至2010年7月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成都分所審計部項目經理、於2011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本公司財務資產部臨時負責人、於2012年12月至2013年8月擔任副部長等職，於2017年8月至2021年9月擔任四川能投電能有限公司總會計師。

汪旭先生，56歲，現擔任本集團總工程師。於2013年5月加入本集團。汪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擁有成都科技大學電力系統及其自動化專業本科學歷。他自2019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總工程師。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2001年11月至2003年8月、2003年8月至2004年4月、2004年4月至2005年7月、2005年7月至2009年1月、2009年1月至2012年9月、2012年9月至2013年5月歷任宜賓電業局調度中心主任、宜賓電業局調變損管理高工、宜賓電業局美宜租賃公司高工、宜賓電業局設計院諮詢兼變電設計高工、宜賓電業局設計院諮詢室主任兼諮詢工程師、宜賓電業局電力經濟技術研究所電網規劃管理高工。於2013年5月至2014年2月、2014年2月至2014年7月、2014年7月至2015年3月、2015年3月至2016年7月、2016年7月至2019年6月擔任本公司調度運行部部長、總經理助理、副總工程師、投資發展部部長、生產技術部部長。

彭萬章先生，51歲，現擔任本集團總經濟師。於2012年2月加入本集團。彭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擁有四川省委黨校經濟管理專業本科學歷。彭先生現任本集團總經濟師。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2000年10月至2001年12月、2001年12月至2003年6月、2003年6月至2007年1月、2007年1月至2008年7月歷任四川省高縣電力總公司羅場供電所所長、農電公司副經理、經理、黨委委員，於2008年7月至2011年6月、2011年6月至2014年7月先後擔任四川省水電集團高縣電力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董事、四川省水電集團德格薩爾電力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董事長(法定代表人)。他曾於2015年5月至2017年9月兼任四川能投宜賓電力工程建設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執行董事、總經理，於2014年9月至2020年11月兼任屏山電力黨委書記、執行董事，於2014年7月至2019年6月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於2017年4月至2021年9月期間分別擔任四川能投電能有限公司黨支部書記、董事、董事長、總經理。

審計報告

畢馬威華振審字第2508387號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一、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後附的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能投股份」)財務報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及母公司資產負債表，2024年度的合併及母公司利潤表、合併及母公司現金流量表、合併及母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以及相關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後附的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布的企業會計準則(以下簡稱「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公允反映了能投股份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及母公司財務狀況以及2024年度的合併及母公司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

二、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以下簡稱「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能投股份，並履行了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三、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電力銷售業務的收入確認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21所述的會計政策及「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33。

關鍵審計事項

2024年度能投股份電力銷售業務收入人民幣4,339,330,250.74元，佔能投股份本年度營業收入的91%（2023年：人民幣3,681,784,222.54元，89%）。

電力銷售收入，在銷售完成的時點確認銷售收入。

由於收入是能投股份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且基於其對財務報表整體的重要性，收入的確認存在固有風險，收入可能被記錄在不恰當的期間或可能因為符合財務目標或預算水平而受到人為操控，我們將電力銷售業務的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與電力銷售業務的收入確認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評價來自電力銷售業務收入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有效性；
- 利用內部信息技術專家的工作，評價對確認來自電力業務收入至關重要的信息技術應用控制的運行有效性；
- 在抽樣的基礎上，核對與客戶就電力供應訂立的售電合同，以了解銷售交易的主要條款及條件，從而評估能投股份是否遵守現行會計準則項下規定的收入確認政策；
- 比較售電總量與自產電量及外購電量，評價電力線損率是否存在任何不合理的波動趨勢；
- 在抽樣的基礎上，檢查本年度收入交易記錄是否與相關電力發票、抄表記錄、銀行入賬單一致，並評價相關收入是否已根據能投股份收入確認政策予以確認，及是否計入正確的會計期間；
- 在抽樣的基礎上，向主要客戶寄發本年度交易詢證函；並就未收回的詢證函，執行替代性程序；及
- 選取符合特定風險標準的收入會計分錄，檢查支持性文件。

三、關鍵審計事項(續)

電力工程建設業務的收入確認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21所述的會計政策及「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33。

關鍵審計事項

2024年度能投股份電力工程建設業務收入人民幣404,524,018.56元，佔能投股份本年度營業收入的8%左右(2023年：人民幣447,619,015.50元，11%)。

能投股份的電力工程建設業務收入按履約進度在一段時間內予以確認。

由於該收入的確認依賴於管理層對各項合同最終結果的估計，當中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尤其是對預計合同總成本的估計，我們將電力工程建設業務的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與電力工程建設業務的收入確認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評價來自電力工程建設業務收入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有效性；
- 在抽樣的基礎上，核對與客戶訂立的建設服務合同，以了解交易的主要條款及條件，從而評估能投股份是否遵守現行會計準則項下規定的收入確認政策；
- 自直至報告期末已產生的總實際成本選取樣本，核對基本合同、供應商發票、銀行入賬單及來自外部監理機構的檢驗報告(如適用)等證明文件；檢查本年度末後錄入成本的項目樣本，以檢查本年度是否存在任何未記錄成本；
- 在抽樣的基礎上，與管理層及工程項目經理基於合同約定就項目進展進行討論、根據已記錄的實際成本為基準的履約進度對比項目經理所告知的項目狀況，以及質疑在預測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包括預計完工總成本)時所採用的主要估計及假設；就重大項目而言，亦需進行實地考察，實地檢查項目狀況；

三、關鍵審計事項(續)

電力工程建設業務的收入確認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21所述的會計政策及「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33。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 獲取本年內進行的主要合同的預計完工總成本的成本明細，並在抽樣的基礎上，對相關基本協議的預計完工總成本及最新預算及與供應商的合同進行比較；
- 在抽樣的基礎上，根據最新預算成本、實際成本及協定的總收入金額，重新計算履約進度及對應需確認的收入；
- 通過比較已完工項目合同執行最終結果與對該合同的過往估計，對本年度已完工的主要項目進行追溯性覆核，以評價管理層預測過程的可靠性；
- 在抽樣的基礎上，向主要客戶寄發本年度交易詢證函；並就未收回的詢證函，執行替代性程序；及
- 選取符合特定風險標準的收入會計分錄，檢查支持性文件。

四、其他信息

能投股份管理層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能投股份2024年年度報告中涵蓋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和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五、管理層和治理層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負責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使其實現公允反映，並設計、執行和維護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負責評估能投股份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能投股份計劃進行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治理層負責監督能投股份的財務報告過程。

六、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也執行以下工作：

- (1)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2)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3) 評價管理層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4) 對管理層使用持續經營假設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能投股份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審計準則要求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提請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信息。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能投股份不能持續經營。
- (5) 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包括披露)、結構和內容，並評價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6) 就能投股份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六、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我們與治理層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值得關注的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治理層提供聲明，並與治理層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過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審計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審計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

中國註冊會計師

方海傑(項目合夥人)

溫雅文

2025年3月26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資產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五、1	569,899,108.46	500,263,848.63
應收票據	五、2	—	1,000,000.00
應收賬款	五、3	887,571,798.18	693,160,459.12
預付款項	五、4	98,798,762.64	59,193,472.70
其他應收款	五、5	82,942,355.34	56,420,623.13
存貨	五、6	64,631,970.56	96,133,952.52
合同資產	五、7	282,396,998.48	117,035,084.73
其他流動資產	五、8	17,814,128.58	39,790,906.73
流動資產合計		2,004,055,122.24	1,562,998,347.56
非流動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	五、9	350,559,753.18	369,261,254.81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170,250.00	170,250.00
固定資產	五、10	4,254,887,729.31	3,888,494,489.50
在建工程	五、12	458,196,521.73	277,005,824.43
使用權資產	五、11	8,059,476.63	6,889,472.80
無形資產	五、13	210,721,025.44	156,299,365.47
長期待攤費用	五、14	5,870,407.45	8,430,156.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15	69,029,494.98	55,286,224.84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57,494,658.72	4,761,837,038.03
資產總計		7,361,549,780.96	6,324,835,385.59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24年12月31日(續)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負債和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五、16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應付票據	五、17	—	149,999,930.97
應付賬款	五、18	1,131,408,083.90	786,663,444.29
合同負債	五、19	507,537,527.07	405,318,701.64
應付職工薪酬	五、20	175,750,662.66	147,004,535.58
應交稅費	五、21	85,709,350.06	72,095,886.54
其他應付款	五、22	188,513,138.29	159,833,143.25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五、23	37,049,226.65	36,122,122.20
流動負債合計		2,225,967,988.63	1,907,037,764.47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五、24	557,440,000.00	323,500,000.00
租賃負債	五、25	3,989,638.55	3,558,682.06
長期應付款	五、26	721,707,700.00	545,981,000.00
遞延收益	五、27	153,968,021.71	126,185,501.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五、15	13,360,492.35	14,735,206.57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50,465,852.61	1,013,960,390.14
負債合計		3,676,433,841.24	2,920,998,154.61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24年12月31日(續)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股東權益：			
股本	五、28	1,074,357,700.00	1,074,357,700.00
資本公積	五、29	1,081,447,605.75	1,081,447,605.75
專項儲備	五、30	11,931,626.98	12,963,709.80
盈餘公積	五、31	198,047,046.87	163,408,762.58
未分配利潤	五、32	1,248,836,243.23	1,023,116,059.0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614,620,222.83	3,355,293,837.13
少數股東權益			
		70,495,716.89	48,543,393.85
股東權益合計			
		3,685,115,939.72	3,403,837,230.98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7,361,549,780.96	6,324,835,385.59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何京
法定代表人

(簽名和蓋章)

李苾
主管會計工作的公司負責人及會計
機構負責人
(簽名和蓋章)

(公司蓋章)

日期：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資產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399,703,111.56	253,041,727.95
應收賬款	十五、1	29,894,940.50	26,316,114.70
預付款項		445,035.34	485,746.05
其他應收款	十五、2	1,905,062,906.35	1,733,974,953.64
存貨		73,152.00	73,152.00
流動資產合計		2,335,179,145.75	2,013,891,694.34
非流動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	十五、3	1,555,015,054.75	1,509,724,810.94
固定資產		28,774,240.53	30,486,277.59
在建工程		2,709,433.97	—
無形資產		165,393.02	294,891.29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86,664,122.27	1,540,505,979.82
資產總計		3,921,843,268.02	3,554,397,674.16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2024年12月31日(續)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負債和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應付票據		—	149,999,930.97
應付職工薪酬		35,776,509.62	24,709,280.31
應交稅費		1,709,600.91	1,938,091.37
其他應付款		870,706,084.42	749,815,640.32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2,200,000.00	21,000,000.00
流動負債合計		1,030,392,194.95	1,097,462,942.97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551,300,000.00	323,500,000.00
非流動負債合計		551,300,000.00	323,500,000.00
負債總計		1,581,692,194.95	1,420,962,942.97
股東權益：			
股本		1,074,357,700.00	1,074,357,700.00
資本公積		316,102,577.31	316,102,577.31
盈餘公積		198,047,046.87	163,408,762.58
未分配利潤		751,643,748.89	579,565,691.30
股東權益合計		2,340,151,073.07	2,133,434,731.19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3,921,843,268.02	3,554,397,674.16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何京
法定代表人
(簽名和蓋章)

李苾
主管會計工作的公司負責人及會計
機構負責人
(簽名和蓋章)

(公司蓋章)

日期：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利潤表

2024年度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一、營業收入	五、33	4,775,571,527.88	4,160,192,577.95
減：營業成本	五、33	3,978,882,555.40	3,484,310,248.78
稅金及附加	五、34	21,466,210.28	17,513,057.46
管理費用	五、35	278,840,646.35	235,814,901.82
財務費用	五、36	15,329,400.83	13,309,483.67
其中：利息費用		16,406,800.27	15,273,924.55
利息收入		3,892,162.87	5,104,366.37
加：其他收益	五、37	3,292,811.28	2,541,769.80
投資(損失)/收益	五、38	(4,817,622.92)	4,628,076.16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收益		(5,444,082.67)	4,628,076.16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五、39	—	1,136,000.00
信用減值損失	五、40	(16,773,076.78)	(20,054,730.96)
資產減值損失	五、41	(1,934,151.07)	(9,768,078.76)
資產處置(損失)/收益	五、42	(95,040.17)	15,489,027.27
二、營業利潤		460,725,635.36	403,216,949.73
加：營業外收入	五、43	11,116,067.84	12,850,270.44
減：營業外支出	五、43	5,091,607.76	6,876,885.47
三、利潤總額		466,750,095.44	409,190,334.70
減：所得稅費用	五、44	65,501,879.11	67,190,179.11
四、淨利潤		401,248,216.33	342,000,155.59
(一)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1.持續經營淨利潤		401,248,216.33	342,000,155.59
2.終止經營淨利潤		—	—
(二)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1.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00,024,969.52	338,999,671.13
2.少數股東損益		1,223,246.81	3,000,484.46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利潤表

2023年度(續)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五、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	-
六、綜合收益總額		401,248,216.33	342,000,155.59
(一)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400,024,969.52	338,999,671.13
(二)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1,223,246.81	3,000,484.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45	0.37	0.32
(二)稀釋每股收益	五、45	0.37	0.32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何京
法定代表人

(簽名和蓋章)

李苾
主管會計工作的公司負責人及會計
機構負責人
(簽名和蓋章)

(公司蓋章)

日期：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母公司利潤表

2024年度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一、營業收入	十五、4	45,487,787.31	41,276,450.82
減：營業成本	十五、4	5,462,181.45	5,017,576.21
稅金及附加		791,882.53	788,057.03
管理費用		62,532,923.33	48,737,049.88
財務費用		(9,602,654.60)	(3,771,304.12)
其中：利息費用		24,360,072.38	19,320,339.67
利息收入		34,813,933.06	24,627,143.67
加：其他收益		189,204.17	118,619.84
投資收益	十五、5	359,905,588.89	313,377,816.91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收益		(3,209,045.55)	6,446,845.29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1,136,000.00
二、營業利潤		346,398,247.66	305,137,508.57
加：營業外收入		1,393.00	—
減：營業外支出		16,797.78	—
三、利潤總額		346,382,842.88	305,137,508.57
減：所得稅費用		—	—
四、淨利潤		346,382,842.88	305,137,508.57
(一)持續經營淨利潤		346,382,842.88	305,137,508.57
(二)終止經營淨利潤		—	—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母公司利潤表

2024年度(續)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五、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	-
六、綜合收益總額		346,382,842.88	305,137,508.57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何京
法定代表人

(簽名和蓋章)

李苾
主管會計工作的公司負責人及會計
機構負責人
(簽名和蓋章)

(公司蓋章)

日期：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5,256,930,199.20	4,528,587,497.05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40,790,935.66	4,990,812.44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5,297,721,134.86	4,533,578,309.49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		3,956,152,064.34	3,219,259,773.74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508,847,317.82	459,768,977.56
支付的各項稅費		202,715,163.18	198,474,150.55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27,112,819.47	33,777,765.23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4,694,827,364.81	3,911,280,667.08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五、47	602,893,770.05	622,297,642.41
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75,000,000.00	—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1,965,676.39	5,104,366.37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1,123,161.90	25,771,713.25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1,061,494.00	1,000,000.00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79,150,332.29	31,876,079.6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763,257,422.78	1,111,256,131.45
投資支付的現金		75,000,000.00	115,200,000.0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838,257,422.78	1,226,456,131.45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59,107,090.49)	(1,194,580,051.83)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4年度(續)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20,700,000.00	8,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投資收到的現金		20,700,000.00	8,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357,250,000.00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175,726,700.00	252,006,412.91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553,676,700.00	760,106,412.91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171,988,300.00	305,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156,861,923.56	146,657,650.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利、利潤		—	416,000.00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4,252,888.67	3,417,809.72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333,103,112.23	455,575,460.67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20,573,587.77	304,530,952.24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4年度(續)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723,507.50)	103,159.99
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淨減少以「()」號填列)	五、47	63,636,759.83	(267,648,297.19)
加：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490,239,048.63	757,887,345.82
六、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五、47	553,875,808.46	490,239,048.63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何京
法定代表人

(簽名和蓋章)

李苾
主管會計工作的公司負責人及會計
機構負責人
(簽名和蓋章)
(公司蓋章)

日期：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母公司現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2024年	2023年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47,051,819.95	43,828,364.02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7,087,770.46	4,955,583.27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54,139,590.41	48,783,947.29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44,246,708.59	40,736,002.56
支付的各项稅費	5,359,772.58	4,133,303.59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10,949,091.44	15,302,967.56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60,555,572.61	60,172,273.7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415,982.20)	(11,388,326.42)
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75,000,000.00	—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471,958,714.92	212,250,247.90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546,958,714.92	212,250,247.9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2,741,633.97	340,432.11
投資支付的現金	123,499,289.36	141,400,000.00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289,817,133.55	335,438,518.51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416,058,056.88	477,178,950.6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30,900,658.04	(264,928,702.72)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母公司現金流量表

2024年度(續)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2024年	2023年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350,000,000.00	500,000,000.00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350,000,000.00	500,000,000.00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171,000,000.00	305,500,000.00
分配股利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156,099,859.73	140,857,247.69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327,099,859.73	446,357,247.69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2,900,140.27	53,642,752.31
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723,432.50)	103,159.99
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淨減少以「()」號填列)	146,661,383.61	(222,571,116.84)
加：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253,041,727.95	475,612,844.79
六、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399,703,111.56	253,041,727.95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何京
法定代表人

(簽名和蓋章)

李苾
主管會計工作的公司負責人及會計
機構負責人
(簽名和蓋章)

(公司蓋章)

日期：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4年度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小計		
一、本年年初餘額		1,074,357,700.00	1,081,447,605.75	12,963,709.80	163,408,762.58	1,023,116,059.00	3,355,293,837.13	48,543,393.85	3,403,837,230.98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減少以「[]」號填列)									
(一)綜合收益總額		-	-	-	-	400,024,969.52	400,024,969.52	1,223,246.81	401,248,216.33
(二)所有者投入資本		-	-	-	-	-	-	20,700,000.00	20,700,000.00
(三)利潤分配	五、32								
1.提取盈餘公積		-	-	-	34,638,284.29	(34,638,284.29)	-	-	-
2.對股東的分配		-	-	-	-	(139,666,501.00)	(139,666,501.00)	-	(139,666,501.00)
(四)專項儲備									
1.本年提取		-	-	31,777,579.77	-	-	31,777,579.77	73,095.54	31,850,675.31
2.本年使用		-	-	(32,809,662.59)	-	-	(32,809,662.59)	(44,019.31)	(32,853,681.90)
三、本年年末餘額		1,074,357,700.00	1,081,447,605.75	11,931,626.98	198,047,046.87	1,248,836,243.23	3,614,620,222.83	70,495,716.89	3,685,115,939.72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何京
法定代表人

(簽名和蓋章)

李苾
主管會計工作的公司負責人及會計
機構負責人
(簽名和蓋章)
(公司蓋章)

日期：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3年度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一、本年年初餘額		1,074,357,700.00	1,081,447,605.75	15,112,314.76	132,895,011.72	843,553,062.73	3,147,365,694.96	37,852,554.22	3,185,218,249.18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減少以「[]」號填列)									
(一)綜合收益總額		-	-	-	-	338,999,671.13	338,999,671.13	3,000,484.46	342,000,155.59
(二)所有者投入資本		-	-	-	-	-	-	8,100,000.00	8,100,000.00
(三)利潤分配	五、32								
1.提取盈餘公積		-	-	-	30,513,750.86	(30,513,750.86)	-	-	-
2.對股東的分配		-	-	-	-	(128,922,924.00)	(128,922,924.00)	(416,000.00)	(129,338,924.00)
(四)專項儲備									
1.本年提取		-	-	30,664,472.48	-	-	30,664,472.48	120,120.67	30,784,593.15
2.本年使用		-	-	(32,813,077.44)	-	-	(32,813,077.44)	(113,765.50)	(32,926,842.94)
三、本年年末餘額		1,074,357,700.00	1,081,447,605.75	12,963,709.80	163,408,762.58	1,023,116,059.00	3,355,293,837.13	48,543,393.85	3,403,837,230.98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何京
法定代表人

(簽名和蓋章)

李苾
主管會計工作的公司負責人及會計
機構負責人
(簽名和蓋章)

(公司蓋章)

日期：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母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4年度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一、本年年初餘額	1,074,357,700.00	316,102,577.31	163,408,762.58	579,565,691.30	2,133,434,731.19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綜合收益總額	-	-	-	346,382,842.88	346,382,842.88
(二)利潤分配					
1.提取盈餘公積	-	-	34,638,284.29	(34,638,284.29)	-
2.對股東的分配	-	-	-	(139,666,501.00)	(139,666,501.00)
三、本年年末餘額	1,074,357,700.00	316,102,577.31	198,047,046.87	751,643,748.89	2,340,151,073.07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何京
法定代表人

(簽名和蓋章)

李苾
主管會計工作的公司負責人及會計
機構負責人

(簽名和蓋章)

(公司蓋章)

日期：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母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3年度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一、本年年初餘額	1,074,357,700.00	316,102,577.31	132,895,011.72	433,864,857.59	1,957,220,146.62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綜合收益總額	-	-	-	305,137,508.57	305,137,508.57
(二)利潤分配					
1.提取盈餘公積	-	-	30,513,750.86	(30,513,750.86)	-
2.對股東的分配	-	-	-	(128,922,924.00)	(128,922,924.00)
三、本年年末餘額	1,074,357,700.00	316,102,577.31	163,408,762.58	579,565,691.30	2,133,434,731.19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何京

法定代表人

(簽名和蓋章)

李蕊

主管會計工作的公司負責人及會計
機構負責人

(簽名和蓋章)

(公司蓋章)

日期：

刊載於第104頁至第2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一、公司基本情況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在四川省成都市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總部位於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為何京，母公司為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屬於電力行業，主要經營範圍為能源項目的開發建設及經營管理；電網、電源的開發建設及經營管理；生產、銷售電力產品；新能源技術研究、開發及諮詢服務；電力設施設備的安裝、調試、維修及電氣設備檢驗、材料銷售(不涉及國營貿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額及許可證管理商品的，按國家有關規定辦理申請；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有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本公司子公司的相關信息參見附註七。

二、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本公司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財務報表。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壞賬準備的確認和計量、固定資產的折舊、無形資產的攤銷、收入的確認和計量的相關會計政策是根據本集團相關業務經營特點制定的，具體政策參見相關附註。

1. 遵循企業會計準則的聲明

本財務報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布的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真實、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和財務狀況、2024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和現金流量。

此外，本財務報表的若干相關事項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進行披露，亦符合適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規定。

2. 會計期間

會計年度自公歷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營業週期

本公司將從購買用於加工的資產起至實現現金或現金等價物的期間作為正常營業週期。本公司售電業務的營業週期通常小於12個月；電力安裝工程業務的營業週期通常為1—24個月。

4. 記賬本位幣

本公司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編製財務報表採用的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及子公司選定記賬本位幣的依據是主要業務收支的計價和結算幣種。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

本集團取得對另一個或多個企業(或一組資產或淨資產)的控制權且其構成業務的，該交易或事項構成企業合併。企業合併分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對於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購買方在判斷取得的資產組合等是否構成一項業務時，將考慮是否選擇採用「集中度測試」的簡化判斷方式。如果該組合通過集中度測試，則判斷為不構成業務。如果該組合未通過集中度測試，仍應按照業務條件進行判斷。

當本集團取得了不構成業務的一組資產或淨資產時，應將購買成本按購買日所取得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的相對公允價值基礎進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進行處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的，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合併方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按照合併日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計量。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份額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依次沖減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直接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合併日為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方控制權的日期。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續)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各方在合併前後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的，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本集團作為購買方，為取得被購買方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包括購買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減去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於購買日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在考慮相關遞延所得稅影響之後，如為正數則確認為商譽(參見附註三、16)；如為負數則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作為合併對價發行的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本集團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其他各項直接費用計入當期損益。付出資產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在購買日按公允價值確認所取得的被購買方符合確認條件的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購買日是指購買方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6.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法

(1) 總體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子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合併時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包括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均已抵銷。集團內部交易發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2) 合併取得子公司

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在編製合併當期財務報表時，以被合併子公司的各項資產、負債在最終控制方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為基礎，視同被合併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終控制方對其開始實施控制時納入本公司合併範圍，並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期初數以及前期比較報表進行相應調整。

對於通過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在編製合併當期財務報表時，以購買日確定的被購買子公司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為基礎自購買日起將被購買子公司納入本公司合併範圍。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6.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法(續)

(3) 處置子公司

本集團喪失對原有子公司控制權時，由此產生的任何處置收益或損失，計入喪失控制權當期的投資收益。對於剩餘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其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也計入喪失控制權當期的投資收益。

(4) 少數股東權益變動

本公司因購買少數股權新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成本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子公司的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以及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因部分處置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而取得的處置價款與處置長期股權投資相對應享有子公司淨資產的差額，均調整合並資產負債表中的資本公積(股本溢價)，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依次沖減盈餘公積、未分配利潤。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確定標準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可以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8. 外幣業務和外幣報表折算

本集團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

於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該日的即期匯率折算。除與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資產有關的專門借款本金和利息的匯兌差額(參見附註三、14)外，其他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9. 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貨幣資金、除長期股權投資(參見附註三、11)以外的股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對於未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不考慮不超過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本集團根據附註三、21的會計政策確定的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

(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a)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通常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在初始確認時將金融資產分為不同類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進行重分類，否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進行重分類。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9. 金融工具(續)

(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a)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續)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對於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本集團可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在單項投資的基礎上作出，且相關投資從發行者的角度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將其餘所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以客觀事實為依據、以關鍵管理人員決定的對金融資產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進行評估，以確定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此外，本集團對可能導致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時間分佈或金額發生變更的合同條款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否滿足上述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9. 金融工具(續)

(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b)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任何套期關係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終止確認、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確認減值時，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減值損失或利得及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股利收入計入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9. 金融工具(續)

(3)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類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

(4)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 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
- 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9. 金融工具(續)

(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續)

金融資產轉移整體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被轉移金融資產在終止確認日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金融資產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之和。

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現時義務已經解除的，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該部分金融負債)。

(6) 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下列項目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合同資產；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包括考慮續約選擇權)。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9. 金融工具(續)

(6) 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對於因銷售商品、提供勞務等日常經營活動形成的應收票據、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本集團始終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上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歷史經驗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對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除應收票據、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外，本集團對滿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對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 該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只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或
- 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

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

如果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借款人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很強，並且即便較長時期內經濟形勢和經營環境存在不利變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9. 金融工具(續)

(6) 減值(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團考慮的信息包括：

- 債務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況；
- 已發生的或預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的嚴重惡化；
- 已發生的或預期的債務人經營成果的嚴重惡化；
- 現存的或預期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變化，並將對債務人對本集團的還款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通常情況下，本集團確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逾期日起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證明雖然超過合同約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評估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信息：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本集團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9. 金融工具(續)

(6) 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不抵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核銷

如果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本集團催收到期款項相關執行活動的影響。

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7)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權益工具，按實際發行價格計入股東權益，相關的交易費用從股東權益(資本公積)中扣減，如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依次沖減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回購本公司權益工具支付的對價和交易費用，減少股東權益。

回購本公司股份時，回購的股份作為庫存股管理，回購股份的全部支出轉為庫存股成本，同時進行備查登記。庫存股不參與利潤分配，在資產負債表中作為股東權益的備抵項目列示。

庫存股註銷時，按註銷股票面值總額減少股本，庫存股成本超過面值總額的部分，應依次沖減資本公積(股本溢價)、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庫存股成本低於面值總額的，低於面值總額的部分增加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庫存股轉讓時，轉讓收入高於庫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低於庫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沖減資本公積(股本溢價)、盈餘公積、未分配利潤。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10. 存貨

(1) 存貨類別

存貨包括原材料及周轉材料。周轉材料指能夠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資產定義的低值易耗品、包裝物和其他材料。

(2) 發出計價方法

發出存貨的實際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量。

(3) 盤存制度

本集團存貨盤存制度為永續盤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裝物的攤銷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裝物等周轉材料採用一次轉銷法進行攤銷，計入相關資產的成本或者當期損益。

(5) 存貨跌價準備的確認標準和計提方法

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按單個存貨項目計算的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提存貨跌價準備，計入當期損益。

為生產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變現淨值根據其生產的產成品的可變現淨值為基礎確定。為執行銷售合同或者勞務合同而持有的存貨，其可變現淨值以合同價格為基礎計算。當持有存貨的數量多於相關合同訂購數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以一般銷售價格為基礎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11. 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成本確定

(a) 通過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

- 對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形成的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按照合併日取得的被合併方所有者權益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的份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長期股權投資初始投資成本與支付對價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時，依次沖減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
- 對於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形成的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按照購買日取得對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該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

- 對於通過企業合併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在初始確認時，對於以支付現金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實際支付的購買價款作為初始投資成本；對於發行權益性證券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發行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初始投資成本。

(2) 長期股權投資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

(a) 對子公司的投資

在本公司個別財務報表中，本公司採用成本法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對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確認為當期投資收益。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11. 長期股權投資(續)

(2) 長期股權投資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續)

(b) 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投資

合營企業指本集團與其他合營方共同控制(參見附註三、11(3))且僅對其淨資產享有權利的一項安排。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參見附註三、11(3))的企業。

後續計量時，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除非投資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參見附註三、28)。

取得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後，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確認投資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並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對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以下簡稱「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份額計入股東權益，並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間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按照應享有的比例計算歸屬於本集團的部分，在權益法核算時予以抵銷。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發生的淨虧損，除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外，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以後實現淨利潤的，本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11. 長期股權投資(續)

(3) 確定對被投資單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響的判斷標準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即對安排的回報產生重大影響的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本集團在判斷對被投資單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時，通常考慮下述事項：

- 是否任何一個參與方均不能單獨控制被投資單位的相關活動；
- 涉及被投資單位相關活動的決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權參與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響指本集團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12.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確認條件

外購固定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資產按附註三、13確定初始成本。

對於構成固定資產的各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壽命或者以不同方式為本集團提供經濟利益，適用不同折舊率或折舊方法的，本集團分別將各組成部分確認為單項固定資產。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與支出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12. 固定資產(續)

(2) 固定資產的折舊方法

本集團將固定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其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除非固定資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參見附註三、28)。

各類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殘值率和年折舊率分別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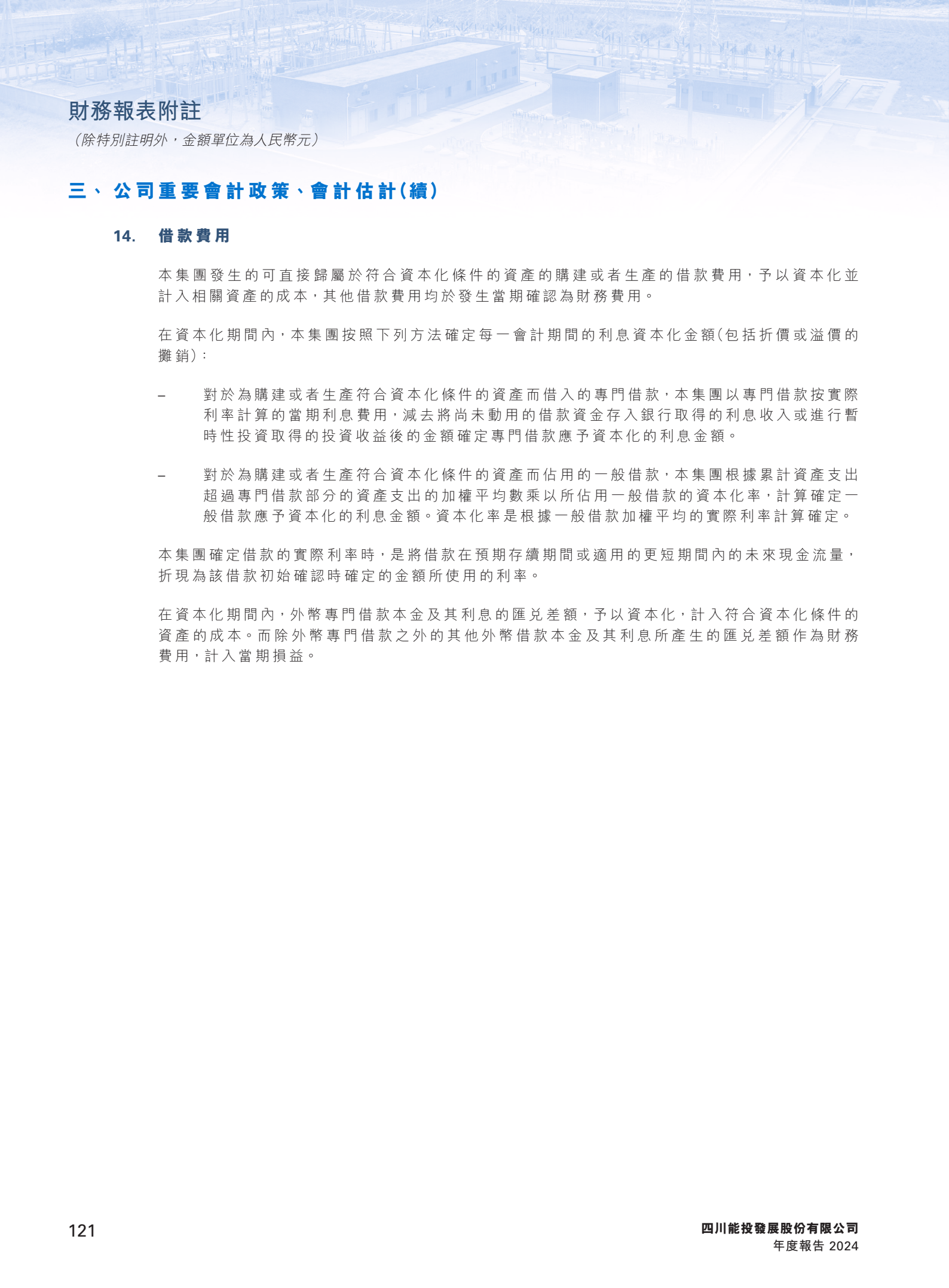
類別	使用壽命(年)	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20 ~ 50年	5%	1.90% ~ 4.75%
機器設備	10 ~ 30年	5%	3.17% ~ 9.50%
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5 ~ 10年	5%	9.50% ~ 19.00%
運輸工具	5 ~ 10年	5%	9.50% ~ 19.00%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13.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資、直接人工、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參見附註三、14)和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資產於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固定資產，此前列於在建工程，且不計提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14. 借款費用

本集團發生的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的借款費用，予以資本化並計入相關資產的成本，其他借款費用均於發生當期確認為財務費用。

在資本化期間內，本集團按照下列方法確定每一會計期間的利息資本化金額(包括折價或溢價的攤銷)：

- 對於為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借入的專門借款，本集團以專門借款按實際利率計算的當期利息費用，減去將尚未動用的借款資金存入銀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進行暫時性投資取得的投資收益後的金額確定專門借款應予資本化的利息金額。
- 對於為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佔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團根據累計資產支出超過專門借款部分的資產支出的加權平均數乘以所佔用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計算確定一般借款應予資本化的利息金額。資本化率是根據一般借款加權平均的實際利率計算確定。

本集團確定借款的實際利率時，是將借款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借款初始確認時確定的金額所使用的利率。

在資本化期間內，外幣專門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匯兌差額，予以資本化，計入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成本。而除外幣專門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幣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作為財務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15. 無形資產

對於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本集團將無形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按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壽命期內攤銷，除非該無形資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參見附註三、28)。

各項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其確定依據、攤銷方法為：

項目	使用壽命(年)	確定依據	攤銷方法
土地使用權	50年	土地使用年限	直線法
軟件	5 ~ 10年	授權期限	直線法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進行覆核。

本集團將無法預見未來經濟利益期限的無形資產視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並對這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沒有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

16. 商譽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其初始成本是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

本集團對商譽不攤銷，以成本減累計減值準備(參見附註三、18)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17. 長期待攤費用

本集團將已發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項費用確認為長期待攤費用。

長期待攤費用在受益期限內分期平均攤銷。各項費用的攤銷期限分別為：

項目	攤銷期限
經營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	3 ~ 5年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18. 除存貨及金融資產外的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根據內部及外部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包括：

- 固定資產
- 在建工程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長期股權投資
- 商譽
- 長期待攤費用等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於每年年度終了對商譽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依據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能夠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的受益情況分攤商譽賬面價值，並在此基礎上進行商譽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資產組、資產組組合，下同)的公允價值(參見附註三、19)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

資產組由創造現金流入相關的資產組成，是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

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選擇恰當的稅前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

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與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至該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該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如可確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會轉回。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19. 公允價值的計量

除特別聲明外，本集團按下述原則計量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

本集團估計公允價值時，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的特徵(包括資產狀況及所在位置、對資產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並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術。使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0. 預計負債

如果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的金額確定。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個連續範圍，且該範圍內各種結果發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計數按照該範圍內的中間值確定；在其他情況下，最佳估計數分別下列情況處理：

- 或有事項涉及單個項目的，按照最可能發生金額確定。
- 或有事項涉及多個項目的，按照各種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團在日常活動中形成的、會導致股東權益增加且與股東投入資本無關的經濟利益的總流入。

本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履約義務，是指合同中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可明確區分商品的承諾。本集團向客戶承諾的商品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作為可明確區分商品：一是客戶能夠從該商品本身或從該商品與其他易於獲得資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二是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該商品的承諾與合同中其他承諾可單獨區分。

合同中包含兩項或多項履約義務的，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日，按照各單項履約義務所承諾商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按照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計量收入。單獨售價，是指本集團向客戶單獨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的價格。單獨售價無法直接觀察的，本集團綜合考慮能夠合理取得的全部相關信息，並最大限度地採用可觀察的輸入值估計單獨售價。

附有質量保證條款的合同，本集團對其所提供的質量保證的性質進行分析，如果質量保證在向客戶保證所銷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標準之外提供了一項單獨服務，本集團將其作為單項履約義務。否則，本集團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第13號—或有事項》的規定進行會計處理。

交易價格是本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本集團確認的交易價格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的，本集團按照假定客戶在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即以現金支付的應付金額確定交易價格。該交易價格與合同對價之間的差額，在合同期間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合同開始日，本集團預計客戶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與客戶支付價款間隔不超過一年的，不考慮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資成分。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屬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履約義務，否則，屬於在某一時點履行履約義務：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團履約過程中所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團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21. 收入(續)

對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該段時間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本集團考慮商品的性質，採用產出法或投入法確定恰當的履約進度。其中，產出法是根據已轉移給客戶的商品對於客戶的價值確定履約進度；投入法是根據本集團為履行履約義務的投入確定履約進度。對於類似情況下的類似履約義務，本集團採用相同的方法確定履約進度。履約進度不能合理確定時，本集團已經發生的成本預計能夠得到補償的，按照已經發生的成本金額確認收入，直到履約進度能夠合理確定為止。

對於在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點確認收入。在判斷客戶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下列跡象：

- 本集團就該商品或服務享有現時收款權利；
- 本集團已將該商品的實物轉移給客戶；
- 本集團已將該商品的法定所有權或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客戶；
- 客戶已接受該商品或服務等。

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為合同資產列示，合同資產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計提減值(參見附註三、9(6))。本集團擁有的、無條件(僅取決於時間流逝)向客戶收取對價的權利作為應收款項列示。本集團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作為合同負債列示。

與本集團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動相關的具體會計政策描述如下：

(1) 電力銷售

本集團於電力傳輸到終端用戶或國有、地方電網公司時確認收入。當電力傳輸到終端用戶或國有、地方電網公司時，本集團取得無條件收取電力銷售收入相關款項的權利並確認應收款項。本集團將提前自客戶收取的款項計入合同負債，並於電力傳輸到終端用戶或國有、地方電網公司時將履約部分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21. 收入(續)

(2) 材料銷售

本集團於客戶接受商品並取得商品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3) 電力安裝工程

本集團在履行與客戶簽訂的電力安裝工程合同的過程中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當合同的結果能夠可靠確定時，本集團按照履約進度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當合同的結果不能夠可靠確定時，本集團僅將預計可能收回的合同成本確認為收入。

22. 合同成本

為取得合同發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團不取得合同就不會發生的成本(如銷售佣金等)。該成本預期能夠收回的，本集團將其作為合同取得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本集團為取得合同發生的、除預期能夠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為履行合同發生的成本，不屬於存貨等其他企業會計準則規範範圍且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本集團將其作為合同履約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

- 該成本與一份當前或預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關，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製造費用(或類似費用)、明確由客戶承擔的成本以及僅因該合同而發生的其他成本；
- 該成本增加了本集團未來用於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源；
- 該成本預期能夠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確認的資產和合同履約成本確認的資產(以下簡稱「與合同成本有關的資產」)採用與該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合同取得成本確認的資產攤銷期限不超過一年的，本集團選擇將其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當與合同成本有關的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下列兩項的差額時，本集團對超出部分計提減值準備，並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

- 本集團因轉讓與該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預期能夠取得的剩餘對價；
- 為轉讓該相關商品或服務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23. 職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或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提的職工工資、獎金、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2)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本集團職工參加的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養老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算。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繳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3) 辭退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者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負債，同時計入當期損益：

- 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因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
- 本集團有詳細、正式的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計劃；並且，該重組計劃已開始實施，或已向受其影響的各方通告了該計劃的主要內容，從而使各方形成了對本集團將實施重組的合理預期時。

24.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並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取得的與資產相關之外的其他政府補助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期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如果用於補償本集團以後期間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期間，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否則直接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25. 專項儲備

本集團按照國家規定提取的安全生產費，計入相關產品的成本或當期損益，同時計入專項儲備。

本集團使用專項儲備時，屬於費用性支出的，直接沖減專項儲備。形成固定資產的，待相關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確認為固定資產，同時按照形成固定資產的成本沖減專項儲備，並確認相同金額的累計折舊。該固定資產在以後期間不再計提折舊。

26. 所得稅

除因企業合併和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包括其他綜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項產生的所得稅外，本集團將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稅所得額，根據稅法規定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資產負債表日，如果本集團擁有以淨額結算的法定權利並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取得資產、清償負債同時進行，那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如果單項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並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該項交易中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會產生遞延所得稅。商譽的初始確認導致的暫時性差異也不產生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依據已頒布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26. 所得稅(續)

資產負債表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在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負債。

27.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合同中同時包含多項單獨租賃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將合同予以分拆，並分別各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進行分拆。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本集團使用直線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對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否則，租賃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使用權資產按附註三、18所述的會計政策計提減值準備。

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折現率為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27.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期開始日後，發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團按照變動後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根據擔保余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動；
- 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
- 本集團對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評估結果發生變化，或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實際行使情況與原評估結果不一致。

在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時，本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調減至零，但租賃負債仍需進一步調減的，本集團將剩餘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已選擇對短期租賃(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並將相關的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28. 持有待售和終止經營

(1) 持有待售

本集團主要通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一項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收回其賬面價值時，將該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劃分為持有待售類別。

本集團將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劃分為持有待售類別：

- 根據類似交易中出售此類資產或處置組的慣例，該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在其當前狀況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極可能發生，即本集團已經就一項出售計劃作出決議且已與其他方簽訂了具有法律約束力的購買協議，預計出售將在一年內完成。

本集團按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參見附註三、19)減去出售費用後淨額之孰低者對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參見附註三、9)、遞延所得稅資產(參見附註三、26))或處置組進行初始計量和後續計量，賬面價值高於公允價值(參見附註三、19)減去出售費用後淨額的差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28. 持有待售和終止經營(續)

(2) 終止經營

本集團將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能夠單獨區分的組成部分，且該組成部分已被本集團處置或劃分為持有待售類別的界定為終止經營：

- 該組成部分代表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一個單獨的主要經營地區；
- 該組成部分是擬對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一個單獨的主要經營地區進行處置的一項相關聯計劃的一部分；
- 該組成部分是專為轉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團對於當期列報的終止經營，在當期利潤表中分別列示持續經營損益和終止經營損益，並在比較期間的利潤表中將原來作為持續經營損益列報的信息重新作為可比會計期間的終止經營損益列報。

29. 股利分配

資產負債表日後，經審議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股利或利潤，不確認為資產負債表日的負債，在附註中單獨披露。

30. 關聯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構成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僅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關聯方。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31.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如果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存在相似經濟特徵且同時在各單項產品或勞務的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產品或勞務的客戶類型、銷售產品或提供勞務的方式、生產產品及提供勞務受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影響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考慮重要性原則後確定報告分部。

本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32.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集團管理層需要運用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金額產生影響。實際情況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本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有關金融工具相關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信息詳見附註三、9(6)。重大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1) 電力安裝工程合同

如附註三、21(3)所述，電力安裝工程合同的收益隨著時間的推移而確認。對未完成項目的收益確認取決於對建設合約總結果的估計以及迄今已進行的工程。根據本集團的近期經驗及本集團進行的建設業務的性質，本集團估計其認為已進展至足以可靠地估計合約結果的時間點。此外，有關總成本或收益的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各報告期末的估計，這將影響於未來年度作為迄今所入賬金額的調整而確認的收益。

(2)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減值進行評估，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和估計，需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這些判斷和估計時，本集團根據歷史還款數據結合經濟政策、宏觀經濟指標、行業風險等因素推斷債務人信用風險的預期變動。不同的估計可能會影響減值準備的計提，已計提的減值準備可能並不等於未來實際的減值損失金額。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32.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3)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根據直線法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進行折舊／攤銷。本集團每年覆核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以確定於任何報告期間記錄的折舊／攤銷金額。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乃基於本集團於類似資產的技術經驗及考慮預期技術變動。倘過往估計有重大變動，則調整未來期間的折舊／攤銷金額。

(4) 存貨及金融資產以外的資產減值

如附註三、18所述，於各報告期末審查除存貨及金融資產以外的資產，以確定賬面金額是否超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倘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確認減值虧損。

資產(或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當無法可靠地取得資產(或資產組)的市場價格時，不能可靠估計資產的公平值，可收回金額根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在評估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會進行重大判斷以估計資產的生產、銷售價格、相關經營費用及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可獲得的所有相關材料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包括根據合理及可支持的假設估計生產、銷售價格及相關經營費用。

(5)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確定遞延所得稅涉及對若干交易的未來稅務處理方式作出判斷。本集團審慎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相應制定稅項撥備。有關交易的稅務處理方式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所有稅務法例變動。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暫時可扣減差額確認，惟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僅可在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供使用未動用稅項抵免抵銷之情況下確認，故管理層於評估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時須作出判斷。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倘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使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則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更

(1) 會計政策變更的內容及原因

本集團於2024年度執行了財政部於近年頒布的企業會計準則相關規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7號》(財會[2023] 21號)(以下簡稱「解釋第17號」)中「關於流動負債與非流動負債的劃分」的規定

(a) 本集團採用上述規定及指引的主要影響

根據解釋第17號的規定，本集團在對負債的流動性進行劃分時，僅考慮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是否有將負債清償推遲至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以上的實質性權利(以下簡稱「推遲清償負債的權利」)，而不考慮本集團是否有行使上述權利的主觀可能性。

對於本集團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如果本集團推遲清償負債的權利取決於本集團是否遵循了貸款安排中規定的條件(以下簡稱「契約條件」)，本集團在對相關負債的流動性進行劃分時，僅考慮在資產負債表日或者之前應遵循的契約條件，而不考慮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後應遵循的契約條件的影響。

對於本集團在交易對手方選擇的情況下通過交付自身權益工具進行清償的負債，若本集團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的規定將上述選擇權分類為權益工具並將其作為複合金融工具的權益組成部分單獨確認，則不影響該項負債的流動性劃分；反之，若上述選擇權不能分類為權益工具，則會影響該項負債的流動性劃分。

採用該規定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2) 會計估計變更

本年度無重大會計估計變更。

四、稅項

1. 主要稅種及稅率

稅種	計稅依據	稅率
增值稅	按稅法規定計算的銷售貨物和應稅勞務收入為基礎計算 銷項稅額，在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額後，差額 部分為應交增值稅	6%、9%、13%
城市維護建設稅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計征	5%、7%
教育費附加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計征	3%
地方教育費附加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計征	2%
企業所得稅	按應納稅所得額計征	15%、25%
房產稅	應稅房產余值或租金收入	1.2%或12%

2. 稅收優惠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除下文(1)至(2)所述若干附屬公司可享有的優惠待遇外，本集團旗下其他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 (1) 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於西部地區成立及從事國家鼓勵業務的企業於2011年至2030年可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於中國西部地區經營的若干附屬公司可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其來自主要業務的收益須佔其各年總收益超過60%。

本公司子公司四川能投宜賓市敘州電力有限公司、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有限公司、四川能投珙縣電力有限公司、四川能投高縣電力有限公司、四川能投屏山電力有限公司、四川能投興文電力有限公司、四川能投筠連電力有限公司、水富楊柳灘發電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要求，按照15%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應繳納企業所得稅。

- (2) 2023年根據《關於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300萬元的一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子公司四川能投高縣綜合能源有限公司、四川能投長寧綠色能源有限公司、四川能投筠連綠色能源有限公司、四川能投興文綠色能源有限公司及四川能投興文清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要求，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2023年：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

1. 貨幣資金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庫存現金	—	—
銀行存款	553,875,808.46	490,239,048.63
其他貨幣資金	16,023,300.00	10,024,800.00
合計	569,899,108.46	500,263,848.63

本集團年末其他貨幣資金為於銀行保證金賬戶繳存的電力交易保證金及ETC保證金。

2. 應收票據

(1) 應收票據分類

種類	2024年	2023年
銀行承兌匯票	—	1,000,000.00
減：壞賬準備	—	—
合計	—	1,000,000.00

上述應收票據均為一年內到期。

(2) 本年末本集團無已質押的應收票據。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 應收票據(續)

(3) 年末本集團已背書或貼現且在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的應收票據：

種類	2024 年 末 終止確認金額	2024 年 末 未終止確認金額
銀行承兌匯票	11,059,732.07	—

種類	2023 年 末 終止確認金額	2023 年 末 未終止確認金額
銀行承兌匯票	8,441,150.00	—

(4) 年末本集團無因出票人未履約而將其轉應收賬款的票據。

3. 應收賬款

(1) 應收賬款按客戶類別分析如下：

客戶類別	2024 年	2023 年
應收關聯公司	40,987,450.10	48,500,946.27
應收其他客戶	1,019,029,902.97	799,305,331.31
小計	1,060,017,353.07	847,806,277.58
減：壞賬準備	172,445,554.89	154,645,818.46
合計	887,571,798.18	693,160,459.12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 應收賬款(續)

(2) 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賬 齡	2024 年	2023 年
1 年以內(含 1 年)	839,684,329.46	637,143,365.5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81,172,860.88	80,356,895.7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49,453,876.73	36,729,082.14
3 年以上	89,706,286.00	93,576,934.11
小計	1,060,017,353.07	847,806,277.58
減：壞賬準備	172,445,554.89	154,645,818.46
合 計	887,571,798.18	693,160,459.12

賬齡自應收賬款確認日起開始計算。

(3) 應收賬款按壞賬準備計提方法分類披露

類別	2024 年					2023 年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計提比例(%)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計提比例(%)	賬面價值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52,610,408.41	4.96	52,610,408.41	100.00	-	60,450,421.59	7.13	60,450,421.59	100.00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1,007,406,944.66	95.04	119,835,146.48	11.90	887,571,798.18	787,355,855.99	92.87	94,195,396.87	11.96	693,160,459.12
—應收電費款	566,559,893.72	53.45	13,854,322.64	2.45	552,705,571.08	450,403,509.56	53.13	12,194,978.92	2.71	438,208,530.64
—應收工程款	440,847,050.94	41.59	105,980,823.84	24.04	334,866,227.10	336,952,346.43	39.74	82,000,417.95	24.34	254,951,928.48
合 計	1,060,017,353.07	100.00	172,445,554.89	16.27	887,571,798.18	847,806,277.58	100.00	154,645,818.46	18.24	693,160,459.12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 應收賬款(續)

(3) 應收賬款按壞賬準備計提方法分類披露(續)

(a) 2024年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計提依據：

名稱	期末餘額	壞賬準備餘額	計提理由
A公司	23,220,476.77	(23,220,476.77)	根據對方單位經營狀況判定無法收回
B公司	3,470,602.39	(3,470,602.39)	根據對方單位經營狀況判定無法收回
C公司	2,497,000.00	(2,497,000.00)	根據對方單位經營狀況判定無法收回
D公司	2,321,606.94	(2,321,606.94)	根據對方單位經營狀況判定無法收回
E公司	2,207,740.45	(2,207,740.45)	根據對方單位經營狀況判定無法收回
F公司	2,072,688.73	(2,072,688.73)	根據對方單位經營狀況判定無法收回
G公司	1,948,260.80	(1,948,260.80)	根據對方單位經營狀況判定無法收回
其他客商	14,872,032.33	(14,872,032.33)	根據對方單位經營狀況判定無法收回
合計	52,610,408.41	(52,610,408.41)	

(b) 2024年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確認標準及說明：

本集團參考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結合當前狀況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依據信用風險特徵將應收賬款劃分為不同的組合，在組合基礎上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按公司性質、應收賬款性質將應收賬款分為2個組合：

組合1	應收電費款
組合2	應收工程款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 應收賬款(續)

(3) 應收賬款按壞賬準備計提方法分類披露(續)

(c) 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

本集團始終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應收賬款的減值準備，並以逾期天數與違約損失率對照表為基礎計算其預期信用損失。

2024年12月31日

組合1：應收電費款組合

	預期信用損失率	年末賬面餘額	年末減值準備
未逾期	0.5%	543,125,710.67	2,714,884.09
逾期1至36個月	34%	17,991,681.53	6,174,526.92
逾期37至60個月	67%	1,447,242.09	969,652.20
逾期61個月以上	100%	3,995,259.43	3,995,259.43
合計		566,559,893.72	13,854,322.64

組合2：應收工程款組合

	預期信用損失率	年末賬面餘額	年末減值準備
未逾期	2.8%	144,549,881.13	4,071,213.34
逾期1至36個月	26%	256,789,198.22	66,649,147.65
逾期37至60個月	83%	25,338,825.85	21,091,317.11
逾期61個月以上	100%	14,169,145.74	14,169,145.74
合計		440,847,050.94	105,980,823.84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 應收賬款(續)

(3) 應收賬款按壞賬準備計提方法分類披露(續)

(c) 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續)

2023年12月31日

組合1：應收電費款組合

	預期信用損失率	年末賬面餘額	年末減值準備
未逾期	0.5%	433,882,051.53	2,169,409.81
逾期1至36個月	46%	6,944,722.32	3,191,732.02
逾期37至60個月	67%	8,058,274.36	5,391,298.81
逾期61個月以上	95%	1,518,461.35	1,442,538.28
合計		450,403,509.56	12,194,978.92

組合2：應收工程款組合

	預期信用損失率	年末賬面餘額	年末減值準備
未逾期	0.5%	72,645,558.05	363,227.79
逾期1至36個月	25%	237,801,582.42	60,320,501.01
逾期37至60個月	63%	11,981,744.65	7,519,400.91
逾期61個月以上	95%	14,523,461.31	13,797,288.24
合計		336,952,346.43	82,000,417.95

預期信用損失率基於過去5年的實際信用損失經驗計算，並根據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的經濟狀況與本集團所認為的預計存續期內的經濟狀況三者之間的差異進行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 應收賬款(續)

(4) 壞賬準備的變動情況：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單項計提	應收電費組合	應收工程款組合	合計	單項計提	應收電費組合	應收工程款組合	合計
年初餘額	60,450,421.59	12,194,978.92	82,000,417.95	154,645,818.46	63,425,999.20	6,189,792.57	59,534,437.14	129,150,228.91
(本年轉回)/本年計提	(6,052,122.96)	1,659,343.72	24,342,931.43	19,950,152.19	(2,975,577.61)	6,005,186.35	22,465,980.81	25,495,589.55
本年核銷	(1,787,890.22)	-	(362,525.54)	(2,150,415.76)	-	-	-	-
年末餘額	52,610,408.41	13,854,322.64	105,980,823.84	172,445,554.89	60,450,421.59	12,194,978.92	82,000,417.95	154,645,818.46

下述應收賬款賬面餘額的顯著變動導致2024年應收賬款壞賬準備的增加：

- 電力建設工程業務增長導致應收賬款賬面餘額增加人民幣92,701,061.42元，相應地，壞賬準備增加人民幣12,786,762.80元；

4. 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按賬齡列示如下：

賬齡	2024年		2023年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1年以內(含1年)	94,517,132.61	95.67	57,665,761.22	97.42
1年以上	4,281,630.03	4.33	1,527,711.48	2.58
合計	98,798,762.64	100.00	59,193,472.70	100.00

賬齡自預付款項確認日起開始計算。1年以上預付款項主要為本集團預付的工程安裝服務工程款、設備及材料款等，未結算原因主要為相關工程尚未施工，相關設備及材料尚未運抵或尚未安裝調試完成。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5. 其他應收款

	註	2024年	2023年
應收股利		11,856,708.32	—
其他	(1)	71,085,647.02	56,420,623.13
合計		82,942,355.34	56,420,623.13

(1) 其他

(a) 按客戶類別分析如下：

客戶類別	2024年	2023年
應收關聯方公司	14,452,867.29	4,183,115.97
應收其他公司	91,322,223.91	90,208,826.75
小計	105,775,091.20	94,391,942.72
減：壞賬準備	34,689,444.18	37,971,319.59
合計	71,085,647.02	56,420,623.13

(b) 按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2024年	2023年
1年以內(含1年)	46,231,336.99	55,692,198.93
1年至2年(含2年)	27,110,396.69	433,187.86
2年至3年(含3年)	252,222.76	897,146.49
3年以上	32,181,134.76	37,369,409.44
小計	105,775,091.20	94,391,942.72
減：壞賬準備	34,689,444.18	37,971,319.59
合計	71,085,647.02	56,420,623.13

賬齡自其他應收款確認日起開始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5. 其他應收款(續)

(1) 其他(續)

(c) 按壞賬準備計提方法分類披露

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經驗，不同類別的其他應收款發生損失的情況沒有顯著差異，因此在計算壞賬準備時未進一步區分不同的組合。

(d) 壞賬準備的變動情況

壞賬準備	2024年				2023年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用減值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用減值	
年初餘額	1,490,634.68	171,240.80	36,309,444.11	37,971,319.59	164,385.79	2,587,732.17	40,660,060.22	43,412,178.18
本年計提/(轉回)	355,062.70	1,359,121.33	(4,891,259.44)	(3,177,075.41)	1,326,248.89	(2,416,491.37)	(4,350,616.11)	(5,440,858.59)
本年核銷	-	-	(104,800.00)	(104,800.00)	-	-	-	-
年末餘額	1,845,697.38	1,530,362.13	31,313,384.67	34,689,444.18	1,490,634.68	171,240.80	36,309,444.11	37,971,319.59

6. 存貨

(1) 存貨分類

存貨種類	2024年			2023年		
	賬面餘額	存貨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存貨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原材料	64,610,779.79	72,545.53	64,538,234.26	96,106,234.17	72,545.53	96,033,688.64
低值易耗品	93,736.30	-	93,736.30	100,263.88	-	100,263.88
合計	64,704,516.09	72,545.53	64,631,970.56	96,206,498.05	72,545.53	96,133,952.52

本集團年末無用於擔保的存貨(2023年：無)。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7. 合同資產

(1) 合同資產按性質分析如下：

項目	2024年			2023年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在建未結算電力 安裝工程	288,253,706.08	5,856,707.60	282,396,998.48	120,978,641.26	3,943,556.53	117,035,084.73

(a) 本集團的電力安裝工程合同包括付款時間表，一旦達到付款條件就需要在施工期間支付階段付款。本集團將工程施工進度超過客戶付款的部分確認為合同資產。

(b) 本年末所有合同資產預期將在一年內轉入應收款項。

(2) 本年合同資產計提減值準備情況：

2024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	本年轉銷或 核銷	年末餘額
在建未結算電力安裝工程	3,943,556.53	1,913,151.07	-	-	5,856,707.60
合計	3,943,556.53	1,913,151.07	-	-	5,856,707.60

2023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	本年轉銷或 核銷	年末餘額
在建未結算電力安裝工程	2,581,828.87	1,361,727.66	-	-	3,943,556.53
合計	2,581,828.87	1,361,727.66	-	-	3,943,556.53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8. 其他流動資產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待抵扣進項稅	15,269,697.42	31,006,597.59
預繳所得稅	2,473,124.91	8,482,586.31
預繳其他稅	71,306.25	301,722.83
合計	17,814,128.58	39,790,906.73

9. 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分類如下：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350,904,753.18	369,606,254.81
減：減值準備		
— 聯營企業	345,000.00	345,000.00
合計	350,559,753.18	369,261,254.81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9. 長期股權投資

(2) 長期股權投資本年變動情況分析如下：

2024年

被投資單位	年初賬面餘額	權益法下確認的 投資收益/ (損失)	宣告發放現金股 利或利潤	年末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年末及年初餘額
聯營企業					
峨眉山市金坤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52,556,891.86	868,207.26	-	53,425,099.12	-
宜賓市敘州區金坤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106,231,729.25	536,732.58	-	106,768,461.83	-
宜賓市興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14,416,240.58	1,200,746.33	(1,400,710.64)	14,216,276.27	-
興文縣大光水泥製品有限責任公司	345,000.00	-	-	345,000.00	345,000.00
敘永縣江門新區電力開發有 限責任公司(a)	49,519,195.19	(1,285,507.98)	-	48,233,687.21	-
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7,553,364.70	(949,529.14)	(11,856,708.32)	14,747,127.24	-
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	118,983,833.23	(5,814,731.72)	-	113,169,101.51	-
合計	369,606,254.81	(5,444,082.67)	(13,257,418.96)	350,904,753.18	345,000.00

2023年

被投資單位	年初賬面餘額	權益法下確認的 投資收益/ (損失)	追加投資	其他	年末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年末及年初餘額
聯營企業						
峨眉山市金坤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51,360,023.10	1,196,868.76	-	-	52,556,891.86	-
宜賓市敘州區金坤小額貸款 有限公司	105,988,089.84	243,639.41	-	-	106,231,729.25	-
宜賓市興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13,193,736.69	1,222,503.89	-	-	14,416,240.58	-
興文縣大光水泥製品 有限責任公司	345,000.00	-	-	-	345,000.00	345,000.00
敘永縣江門新區電力開發 有限責任公司(a)	50,569,040.18	(1,049,844.99)	-	-	49,519,195.19	-
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1,854,326.37	(768,924.14)	-	6,467,962.47	27,553,364.70	-
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	-	3,783,833.23	115,200,000.00	-	118,983,833.23	-
合計	243,310,216.18	4,628,076.16	115,200,000.00	6,467,962.47	369,606,254.81	345,000.00

(a) 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提供給聯營公司的人民幣37,939,548.63元(2023年：人民幣37,939,548.63元)的應收款項，該款項無擔保、無息及無固定付款條件。本集團未來一年無計劃收回該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0.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情況

項目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辦公設備及 其他設備	合計
原值					
2023年1月1日餘額	1,357,152,828.39	3,422,591,891.31	41,499,213.03	205,018,061.95	5,026,261,994.68
本年增加	98,965,434.94	911,611,772.57	7,586,444.60	13,047,226.06	1,031,210,878.17
— 購置	17,785,695.13	42,750,793.72	7,586,444.60	8,518,078.23	76,641,011.68
— 在建工程轉入	81,179,739.81	868,860,978.85	—	4,529,147.83	954,569,866.49
本年處置或報廢	(4,744,697.86)	(36,569,542.34)	(1,748,328.32)	(1,257,114.82)	(44,319,683.34)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451,373,565.47	4,297,634,121.54	47,337,329.31	216,808,173.19	6,013,153,189.51
本年增加	31,520,804.42	547,554,743.42	5,354,175.97	17,168,003.90	601,597,727.71
— 購置	15,837,485.63	1,577,942.92	5,354,175.97	8,231,198.43	31,000,802.95
— 在建工程轉入	15,683,318.79	545,976,800.50	—	8,936,805.47	570,596,924.76
本年處置或報廢	(45,475.73)	(27,009,545.21)	(1,421,367.35)	(4,535,913.62)	(33,012,301.91)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1,482,848,894.16	4,818,179,319.75	51,270,137.93	229,440,263.47	6,581,738,615.31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餘額	464,522,884.72	1,348,179,899.70	29,414,018.37	78,466,304.39	1,920,583,107.18
本年計提	34,793,009.50	128,893,242.92	2,406,620.37	20,427,529.16	186,520,401.95
本年處置或報廢	(1,118,905.62)	(23,958,584.72)	(1,663,121.90)	(1,163,113.59)	(27,903,725.83)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498,196,988.60	1,453,114,557.90	30,157,516.84	97,730,719.96	2,079,199,783.30
本年計提	35,145,317.26	172,627,127.11	2,698,563.48	22,013,228.49	232,484,236.34
本年處置或報廢	(43,201.94)	(19,834,167.05)	(1,327,529.87)	(4,239,276.39)	(25,444,175.25)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533,299,103.92	1,605,907,517.96	31,528,550.45	115,504,672.06	2,286,239,844.39
減值準備					
2023年1月1日餘額	7,339,285.39	35,104,942.64	157,588.14	124,441.14	42,726,257.31
本年計提	4,139,667.33	4,236,030.87	—	30,652.90	8,406,351.10
本年處置或報廢	—	(5,635,186.97)	(16,544.55)	(21,960.18)	(5,673,691.70)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1,478,952.72	33,705,786.54	141,043.59	133,133.86	45,458,916.71
本年計提	—	21,000.00	—	—	21,000.00
本年處置或報廢	—	(4,841,780.52)	—	(27,094.58)	(4,868,875.10)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11,478,952.72	28,885,006.02	141,043.59	106,039.28	40,611,041.61
賬面價值					
2024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938,070,837.52	3,183,386,795.77	19,600,543.89	113,829,552.13	4,254,887,729.31
2024年1月1日賬面價值	941,697,624.15	2,810,813,777.10	17,038,768.88	118,944,319.37	3,888,494,489.50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0. 固定資產(續)

(1) 固定資產情況(續)

- (a)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21,659,330.79元的廠房及建築物的房產證尚待辦理(2023年：人民幣164,162,781.39元)。
- (b)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向銀行質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2023年：無)。
- (c) 本集團擁有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中國內地。
- (d) 本年內，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受到實際損壞或停止運行。本集團將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數額評估為零，因此，對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在「資產減值損失」中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21,000.00元(2023年：人民幣8,406,351.1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1.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情況

使用權資產

項目	房屋及建築物
原值	
2023年1月1日餘額	16,591,248.93
本年增加	3,390,426.90
本年減少	—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9,981,675.83
本年增加	3,972,166.81
本年減少	(799,173.69)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23,154,668.95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餘額	9,993,518.41
本年計提	3,098,684.62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3,092,203.03
本年計提	2,802,162.98
本年減少	(799,173.69)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15,095,192.32
賬面價值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8,059,476.63
2024年1月1日餘額	6,889,472.80

本集團有關租賃活動的具體安排，參見附註五、50。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2. 在建工程

	註	2024年	2023年
在建工程	(1)	429,066,765.00	240,765,623.26
工程物資	(2)	29,129,756.73	36,240,201.17
合計		458,196,521.73	277,005,824.43

(1) 在建工程情況

項目	2024年			2023年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電網建設工程	352,161,660.08	-	352,161,660.08	210,105,175.81	-	210,105,175.81
其他	76,905,104.92	-	76,905,104.92	30,660,447.45	-	30,660,447.45
合計	429,066,765.00	-	429,066,765.00	240,765,623.26	-	240,765,623.26

在建工程2024年變動情況如下：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轉固	本年其他轉出	年末餘額
電網建設工程	210,105,175.81	678,643,873.83	(536,587,389.56)	-	352,161,660.08
其他	30,660,447.45	80,254,192.67	(34,009,535.20)	-	76,905,104.92
合計	240,765,623.26	758,898,066.50	(570,596,924.76)	-	429,066,765.00

在建工程2023年變動情況如下：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轉固	本年其他轉出	年末餘額
電網建設工程	221,939,206.89	879,293,984.77	(891,128,015.85)	-	210,105,175.81
其他	33,626,571.58	60,475,726.51	(63,441,850.64)	-	30,660,447.45
合計	255,565,778.47	939,769,711.28	(954,569,866.49)	-	240,765,623.26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2. 在建工程(續)

(2) 工程物資

項目	2024年			2023年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電網建設工程	26,241,563.07	-	26,241,563.07	34,420,898.25	-	34,420,898.25
其他	2,888,193.66	-	2,888,193.66	1,819,302.92	-	1,819,302.92
合計	29,129,756.73	-	29,129,756.73	36,240,201.17	-	36,240,201.17

工程物資2024年變動情況如下：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電網建設工程	34,420,898.25	38,346,921.11	46,526,256.29	26,241,563.07
其他	1,819,302.92	4,655,866.67	3,586,975.93	2,888,193.66
合計	36,240,201.17	43,002,787.78	50,113,232.22	29,129,756.73

工程物資2023年變動情況如下：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電網建設工程	14,526,373.54	169,925,916.96	150,031,392.25	34,420,898.25
其他	2,013,834.57	141,500.00	336,031.65	1,819,302.92
合計	16,540,208.11	170,067,416.96	150,367,423.90	36,240,201.17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3.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情況

項目	土地使用權	軟件	合計
賬面原值			
2023年1月1日餘額	177,595,032.52	24,393,277.31	201,988,309.83
購置	2,025,322.91	9,301,037.17	11,326,360.08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79,620,355.43	33,694,314.48	213,314,669.91
購置	58,389,140.67	2,108,153.95	60,497,294.62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238,009,496.10	35,802,468.43	273,811,964.53
累計攤銷			
2023年1月1日餘額	34,884,269.85	17,206,186.17	52,090,456.02
本年計提	2,503,039.16	1,993,013.47	4,496,052.63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37,387,309.01	19,199,199.64	56,586,508.65
本年計提	3,902,799.81	2,172,834.84	6,075,634.65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41,290,108.82	21,372,034.48	62,662,143.30
減值準備			
2023年1月1日餘額	—	428,795.79	428,795.79
本年計提	—	—	—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	428,795.79	428,795.79
本年計提	—	—	—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	428,795.79	428,795.79
賬面價值			
2024年12月31日	196,719,387.28	14,001,638.16	210,721,025.44
2024年1月1日	142,233,046.42	14,066,319.05	156,299,365.47

本集團無通過內部研發形成的無形資產(2023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3. 無形資產(續)

(2) 未辦妥產權證書的土地使用權情況

項目	賬面價值	未辦妥產權證書原因
土地(喜捷35KV變電站)	1,160,000.00	集體土地無法辦理
雲龍寺增容土地	5,454,030.60	產權證書正在辦理
王場220KV變電站	7,506,068.00	產權證書正在辦理
興文縣蓮花220KV變電站新建工程	2,143,627.50	產權證書正在辦理
興文空鐵新區XWJK-C-10-05地塊土地	33,119,377.08	產權證書正在辦理
其他	1,041,323.87	
合計	50,424,427.05	

14. 長期待攤費用

2024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攤銷額	其他減少額	年末餘額
電站及線路維修費	5,684,024.65	1,552,290.35	3,987,962.18	-	3,248,352.82
裝修費	2,701,809.41	1,999,613.72	2,079,368.50	-	2,622,054.63
其他	44,322.12	-	44,322.12	-	-
減：減值準備	-	-	-	-	-
合計	8,430,156.18	3,551,904.07	6,111,652.80	-	5,870,407.45

2023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攤銷額	其他減少額	年末餘額
電站及線路維修費	1,655,866.46	4,865,656.32	837,498.13	-	5,684,024.65
裝修費	1,608,615.02	2,531,677.87	1,438,483.48	-	2,701,809.41
其他	50,510.80	-	6,188.68	-	44,322.12
減：減值準備	-	-	-	-	-
合計	3,314,992.28	7,397,334.19	2,282,170.29	-	8,430,156.18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5. 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負債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可抵扣或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以「()」號填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負債以「()」號 填列)	可抵扣或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以「()」號填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負債以「()」號 填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292,184,243.15	43,861,594.58	282,468,374.90	42,396,742.28
政府補助	20,186,064.91	3,027,909.74	20,514,851.60	3,077,227.74
租賃負債	5,848,835.67	877,325.35	5,812,475.20	871,871.28
其他	244,310,368.07	36,646,555.21	158,200,920.27	23,730,138.04
小計	562,529,511.80	84,413,384.88	466,996,621.97	70,075,979.34
互抵金額		15,383,889.90		14,789,754.50
互抵後的金額		69,029,494.98		55,286,224.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固定資產評估增值	(183,569,736.43)	(27,535,460.75)	(189,943,599.03)	(28,491,540.15)
使用權資產	(8,059,476.60)	(1,208,921.50)	(6,889,472.80)	(1,033,420.92)
小計	(191,629,213.03)	(28,744,382.25)	(196,833,071.83)	(29,524,961.07)
互抵金額		(15,383,889.90)		(14,789,754.50)
互抵後的金額		(13,360,492.35)		(14,735,206.57)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5. 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負債

(2)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

項目	2024 年	2023 年
可抵扣虧損	44,546,919.40	44,476,705.58
合計	44,546,919.40	44,476,705.58

(3)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的到期情況

年份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	16,247,766.81
2025 年	—	—
2026 年	19,844,933.40	19,844,933.40
2027 年	—	—
2028 年	8,384,005.37	8,384,005.37
2029 年	16,317,980.63	—
合計	44,546,919.40	44,476,705.58

(4) 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年末本集團無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

因下列原因而產生的遞延稅款	減值準備	物業、廠房及 設備重估	政府補助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其他	合計
2023 年 1 月 1 日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38,976,521.17) (3,420,221.11)	29,447,619.45 (956,079.30)	(3,225,106.63) 147,878.89	989,659.57 43,761.34	(989,659.57) 117,788.30	(8,359,061.57) (15,371,076.47)	(21,113,069.92) (19,437,948.3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42,396,742.28) (1,464,852.30)	28,491,540.15 (956,079.40)	(3,077,227.74) 49,318.00	1,033,420.91 175,500.59	(871,871.27) (5,454.08)	(23,730,138.04) (12,916,417.17)	(40,551,018.27) (15,117,984.3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3,861,594.58)	27,535,460.75	(3,027,909.74)	1,208,921.50	(877,325.35)	(36,646,555.21)	(55,669,002.63)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類：

項目	2024年	2023年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計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償還的短期借款情況：

本年末本集團無已逾期未償還的短期借款。

17. 應付票據

項目	2024年	2023年
銀行承兌匯票	—	4,720,000.00
信用證	—	145,279,930.97
合計	—	149,999,930.97

18. 應付賬款

(1) 應付賬款按性質列示如下：

項目	2024年	2023年
購電款	349,847,255.83	303,237,953.45
工程款	383,677,892.04	174,101,488.88
材料款	391,542,193.49	309,250,379.75
其他	6,340,742.54	73,622.21
合計	1,131,408,083.90	786,663,444.29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8. 應付賬款(續)

(2) 應付賬款按賬齡列示如下：

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賬 齡	2024 年	2023 年
1 年以內(含 1 年)	1,061,910,061.93	747,859,299.01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50,470,693.86	22,644,848.56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7,192,362.84	7,655,540.99
3 年以上	11,834,965.27	8,503,755.73
合 計	1,131,408,083.90	786,663,444.29

19. 合同負債

項 目	2024 年	2023 年
預收電費款	325,717,719.00	288,317,541.16
預收電力工程款	181,819,808.07	117,001,160.48
合 計	507,537,527.07	405,318,701.64

本集團通常會收到客戶支付的電費預充值款。在向這些客戶售電之前，本集團將按預充值款的金額確認合同負債。如果本集團在工程開始施工之前收到客戶預付的工程款或者結算款項超過工程進度時，將確認合同負債，直到項目確認的進度超過預收工程款金額。本年末所有合同負債預期將在 24 個月內確認為收入。

本集團的合同負債餘額本年的重大變動如下：

變動原因	預收電費款	電力工程款	合 計
因收到現金而增加的金額(不包含本年已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325,717,719.00	177,269,060.01	502,986,779.01
包括在合同負債年初賬面價值中的金額所確認的收入	(288,317,541.16)	(112,450,412.42)	(400,767,953.58)
合 計	37,400,177.84	64,818,647.59	102,218,825.43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0. 應付職工薪酬

(1) 應付職工薪酬列示：

2024 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短期薪酬	147,004,535.58	473,703,204.54	444,957,077.46	175,750,662.66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	63,890,240.36	63,890,240.36	-
合計	147,004,535.58	537,593,444.90	508,847,317.82	175,750,662.66

2023 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短期薪酬	129,317,032.83	417,354,661.41	399,667,158.66	147,004,535.58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33,920.01	60,067,898.89	60,101,818.90	-
合計	129,350,952.84	477,422,560.30	459,768,977.56	147,004,535.58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0. 應付職工薪酬(續)

(2) 短期薪酬

2024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40,701,623.66	386,020,753.37	358,009,504.51	168,712,872.52
職工福利費	-	14,125,592.78	14,125,592.78	-
社會保險費	22,480.63	25,114,111.06	25,114,111.06	22,480.63
—醫療保險費	19,259.80	22,861,891.83	22,861,891.83	19,259.80
—工傷保險費	2,989.62	1,876,454.81	1,876,454.81	2,989.62
—生育保險費	231.21	375,764.42	375,764.42	231.21
住房公積金	(1,996.80)	35,915,431.68	35,919,706.68	(6,271.80)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6,282,428.09	11,716,315.69	10,977,162.47	7,021,581.31
其他短期薪酬	-	810,999.96	810,999.96	-
合計	147,004,535.58	473,703,204.54	444,957,077.46	175,750,662.66

2023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24,257,170.14	333,609,580.53	317,165,127.01	140,701,623.66
職工福利費	-	13,334,063.21	13,334,063.21	-
社會保險費	21,249.37	24,813,457.87	24,812,226.61	22,480.63
—醫療保險費	(48,598.07)	21,696,895.93	21,629,038.06	19,259.80
—工傷保險費	3,011.04	2,821,438.08	2,821,459.50	2,989.62
—生育保險費	66,836.40	295,123.86	361,729.05	231.21
住房公積金	(88,747.52)	33,827,621.77	33,740,871.05	(1,996.80)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5,127,360.84	10,977,938.06	9,822,870.81	6,282,428.09
其他短期薪酬	-	791,999.97	791,999.97	-
合計	129,317,032.83	417,354,661.41	399,667,158.66	147,004,535.58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0. 應付職工薪酬(續)

(3)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2024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	-	48,047,123.08	48,047,123.08	-
失業保險費	-	1,813,373.65	1,813,373.65	-
企業年金繳費	-	14,029,743.63	14,029,743.63	-
合計	-	63,890,240.36	63,890,240.36	-

2023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	28,339.12	45,138,197.92	45,166,537.04	-
失業保險費	-	1,589,374.56	1,589,374.56	-
企業年金繳費	5,580.89	13,340,326.41	13,345,907.30	-
合計	33,920.01	60,067,898.89	60,101,818.90	-

-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見附註十四、2及附註十四、3)。
- (b)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法規，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由地方政府機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照合資格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計劃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承擔向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金的責任。
- (c)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支付僱員的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
- (d) 本集團對計劃的供款即時全額歸屬予僱員。因此，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被沒收的計劃供款可供本集團用於減少其現有的供款水平。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1. 應交稅費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增值稅—待轉銷項稅額	24,605,370.89	39,122,671.97
增值稅	28,448,428.68	4,279,172.67
企業所得稅	27,143,139.78	24,111,008.74
城市維護建設稅	1,732,551.40	1,010,650.70
教育費附加	1,415,101.11	844,687.16
其他	2,364,758.20	2,727,695.30
合計	85,709,350.06	72,095,886.54

22. 其他應付款

	註	2024年	2023年
應付利息	(1)	5,638,322.97	5,514,238.25
其他	(2)	182,874,815.32	154,318,905.00
合計		188,513,138.29	159,833,143.25

(1) 應付利息

項目	2024年	2023年
應付銀行借款利息	490,377.77	366,293.05
應付第三方借款利息	5,147,945.20	5,147,945.20
合計	5,638,322.97	5,514,238.2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況：無。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2. 其他應付款(續)

(2) 其他

按款項性質列示：

項目	2024年	2023年
應付關聯方	20,638,623.18	26,668,331.15
應付固定資產相關工程款	13,780,715.64	18,383,222.16
應付保證金	29,828,456.37	20,941,906.08
應付代征基金	35,803,533.18	25,741,667.08
其他	82,823,486.95	62,583,778.53
合計	182,874,815.32	154,318,905.00

23.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分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	2024年	2023年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35,190,029.54	33,868,329.54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1,859,197.11	2,253,792.66
合計	37,049,226.65	36,122,122.20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4. 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分類：

項目	2024年	2023年
保證借款	6,880,000.00	—
信用借款	585,750,029.54	357,368,329.54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35,190,029.54	33,868,329.54
合計	557,440,000.00	323,500,000.00

本集團長期借款利率按年確定，均為浮動利率。年利率區間為1年期LPR-0.96% ~ 1年期LPR + 0.35%。

25. 租賃負債

項目	附註	2024年	2023年
長期租賃負債		5,848,835.66	5,812,474.72
減：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五、23	1,859,197.11	2,253,792.66
合計		3,989,638.55	3,558,682.06

本集團有關租賃活動的具體安排，參見附註五、50。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6. 長期應付款

(1) 長期應付款明細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專項應付款	721,707,700.00	545,981,000.00
合計	721,707,700.00	545,981,000.00

本集團本年收到中央預算範圍內投資計劃款人民幣175,726,700.00元(2023年收到人民幣252,006,413.00元)，專用於農網鞏固提升工程項目。

27. 遞延收益

2024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形成原因
移民搬遷工程	86,111,191.42	4,309,176.44	7,223,741.45	83,196,626.41	搬遷補償款
縣城電網改造工程	4,911,655.87	-	305,092.71	4,606,563.16	財政撥款
冰雪災害工程項目	25,054,312.91	-	1,141,973.70	23,912,339.21	災後重建資金
興文天然氣分佈式能源項目	-	31,500,000.00	-	31,500,000.00	財政撥款
充換電基礎設施補助項目	-	1,280,147.81	484,379.55	795,768.26	財政撥款
其他政府補貼	10,108,341.31	297,210.00	448,826.64	9,956,724.67	
合計	126,185,501.51	37,386,534.25	9,604,014.05	153,968,021.71	

2023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形成原因
移民搬遷工程	94,374,154.15	-	8,262,962.73	86,111,191.42	搬遷補償款
縣城電網改造工程	5,218,103.75	-	306,447.88	4,911,655.87	財政撥款
冰雪災害工程項目	26,188,733.39	-	1,134,420.48	25,054,312.91	災後重建資金
其他政府補貼	10,805,738.02	-	697,396.71	10,108,341.31	
合計	136,586,729.31	-	10,401,227.80	126,185,501.51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7. 遞延收益(續)

涉及政府補助的項目：

2024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新增 補助金額	本年計入 營業外 收入金額	本年計入 其他收益金額	年末餘額	與資產相關/ 與收益相關
移民搬遷工程	86,111,191.42	4,309,176.44	7,223,741.45	-	83,196,626.41	與資產相關
縣城電網改造工程	4,911,655.87	-	305,092.71	-	4,606,563.16	與資產相關
冰雪災害工程項目	25,054,312.91	-	1,141,973.70	-	23,912,339.21	與資產相關
興文天然氣分佈式能源項目	-	31,500,000.00	-	-	31,500,000.00	與資產相關
充換電基礎設施補助項目	-	1,280,147.81	-	484,379.55	795,768.26	與資產相關
其他政府補貼	10,108,341.31	297,210.00	310,142.01	138,684.63	9,956,724.67	與收益相關
合計	126,185,501.51	37,386,534.25	8,980,949.87	623,064.18	153,968,021.71	

2023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新增 補助金額	本年計入 營業外 收入金額	本年計入 其他收益金額	年末餘額	與資產相關/ 與收益相關
移民搬遷工程	94,374,154.15	-	8,262,962.73	-	86,111,191.42	與資產相關
縣城電網改造工程	5,218,103.75	-	306,447.88	-	4,911,655.87	與資產相關
冰雪災害工程項目	26,188,733.39	-	1,134,420.48	-	25,054,312.91	與資產相關
其他政府補貼	10,805,738.02	-	478,545.42	218,851.29	10,108,341.31	與收益相關
合計	136,586,729.31	-	10,182,376.51	218,851.29	126,185,501.51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8. 股本

	年初餘額	年末餘額
股份總數	1,074,357,700.00	1,074,357,700.00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按每股一票投票。就本公司的淨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29. 資本公積

2024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股本溢價	203,429,005.75	-	-	203,429,005.75
國有獨享資本公積	878,018,600.00	-	-	878,018,600.00
合計	1,081,447,605.75	-	-	1,081,447,605.75

2023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股本溢價	203,429,005.75	-	-	203,429,005.75
國有獨享資本公積	878,018,600.00	-	-	878,018,600.00
合計	1,081,447,605.75	-	-	1,081,447,605.75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9. 資本公積(續)

(1) 股本溢價

本集團股本溢價主要包括：(1) 國內股權股東注資溢價人民幣285,879千元；(2) 2012年涉及共同控制單位的業務合併，導致股本溢價少人民幣118,813千元；(3) 2014年附屬公司購買自身股份導致股本溢價人民幣29千元；(4) 2016年收購楊柳灘發電剩餘49%非控股權益導致減少股本溢價人民幣71,778千元；(5) 2018年發行H股新普通股產生的扣除發行費用後溢價淨額人民幣108,112千元。

(2) 其他資本公積

國有獨享資本公積是國家用於本集團建設和改造農村電網的資金。這些資金由母公司接收並分配給附屬公司用於電力供應的建設。四川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確認人民幣878,018,600元為國有獨享資本公積。

30. 專項儲備

2024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安全生產費	12,963,709.80	31,777,579.77	32,809,662.59	11,931,626.98
合計	12,963,709.80	31,777,579.77	32,809,662.59	11,931,626.98

2023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安全生產費	15,112,314.76	30,664,472.48	32,813,077.44	12,963,709.80
合計	15,112,314.76	30,664,472.48	32,813,077.44	12,963,709.80

根據中國對電力公司的相關規定，本集團須預留一筆款項用作維修、生產和其他類似資金。這些資金可用於維護生產和改善安全，不可向股東分派。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1. 盈餘公積

2024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法定盈餘公積	163,408,762.58	34,638,284.29	-	198,047,046.87
合計	163,408,762.58	34,638,284.29	-	198,047,046.87

2023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法定盈餘公積	132,895,011.72	30,513,750.86	-	163,408,762.58
合計	132,895,011.72	30,513,750.86	-	163,408,762.58

- (1)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法》計算的稅後利潤的10%轉入法定盈餘公積，直至法定盈餘公積達到註冊資本的50%。轉入該儲備必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之前進行。
- (2) 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如有)，並可通過按股東現有股權比例向股東發行新股或增加目前所持股份的面值，轉換為股本，惟發行後的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2. 未分配利潤

項目	註	2024年	2023年
年初未分配利潤	(1)	1,023,116,059.00	843,553,062.73
加：本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00,024,969.52	338,999,671.13
減：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34,638,284.29	30,513,750.86
應付普通股股利	(2)	139,666,501.00	128,922,924.00
年末未分配利潤	(3)	1,248,836,243.23	1,023,116,059.00

(1) 調整年初未分配利潤明細：無。

(2) 本年內分配普通股股利

於2024年6月13日，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共計人民幣139,666,501.00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13元(2023年：人民幣128,922,924.00元，每股0.12元)。

(3) 年末未分配利潤的說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潤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餘公積人民幣203,606,682.17元(2023年：人民幣174,863,148.15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3.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項目	附註	2024年		2023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營業務		4,755,362,770.37	3,970,540,979.68	4,151,758,087.03	3,483,937,006.07
其他業務		20,208,757.51	8,341,575.72	8,434,490.92	373,242.71
合計		4,775,571,527.88	3,978,882,555.40	4,160,192,577.95	3,484,310,248.78
其中：合同產生的收入	五、33(2)	4,769,193,293.61		4,155,596,460.94	
其他收入		6,378,234.27		4,596,117.01	

在本集團客戶中，本集團來源於單一客戶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有1個(2023年：無)，約佔本集團總收入16.51%(2023年：0)。

(2) 合同產生的收入的情況

合同分類	2024年	2023年
按合同類型分類		
供電合同	4,339,330,250.74	3,681,784,222.54
電力安裝工程合同	404,524,018.56	447,619,015.50
材料銷售合同	11,508,501.39	22,354,848.99
其他	13,830,522.92	3,838,373.91
合計	4,769,193,293.61	4,155,596,460.94
按商品轉讓的時間分類		
在某一時點確認收入	4,364,669,275.05	3,707,977,445.44
在某一時段內確認收入	404,524,018.56	447,619,015.50
合計	4,769,193,293.61	4,155,596,460.94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3.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續)

(3) 與分攤至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相關的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本集團現存的合約，分配至剩餘履行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為人民幣862,875,383.20元(2023年：人民幣666,646,475.69元)。該金額代表客戶與本集團簽訂的電力工程建設及相關業務合同預計在未來可確認的收入。本集團預計這部分合同將在未來12至24個月內完工。

本集團對於原預計合同期限不超過一年的供電合同和材料銷售合同採用了簡化實務操作，因此上述披露的信息中不包含本集團分攤至該合同中的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

34. 稅金及附加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城市維護建設稅	6,113,721.27	4,702,403.59
教育費附加	5,019,131.15	3,978,787.87
房產稅	4,622,818.54	3,789,684.26
其他	5,710,539.32	5,042,181.74
合計	21,466,210.28	17,513,057.46

35. 管理費用

項目	2024年	2023年
人工成本	193,580,821.69	171,248,217.91
折舊攤銷費	17,624,219.26	16,271,920.99
諮詢顧問費	8,063,572.31	8,425,922.42
辦公及差旅費	10,971,803.99	9,990,037.19
研發費用	9,588,455.11	—
物業管理費	5,669,100.42	6,353,477.69
汽車交通費用	3,029,734.03	2,904,088.15
勞動保護費	2,214,868.20	2,029,359.12
業務招待費	1,167,343.09	1,454,276.50
核數師薪酬	1,833,963.00	1,760,000.00
其中：審計服務	1,650,000.00	1,760,000.00
其他服務	183,963.00	—
其他	25,096,765.25	15,377,601.85
合計	278,840,646.35	235,814,901.82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6. 財務費用

項目	2024年	2023年
貸款及應付款項的利息支出	16,613,633.64	14,926,666.38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317,082.35	347,258.17
減：資本化的利息支出	523,915.72	—
存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3,892,162.87)	(5,104,366.37)
淨匯兌虧損	723,432.50	1,411,443.97
其他財務費用	2,091,330.93	1,728,481.52
合計	15,329,400.83	13,309,483.67

本集團本年度用於確定借款費用資本化金額的資本化率為2.88%（2023年：0%）。

37. 其他收益

項目	2024年	2023年
電網改造補貼	484,379.55	629,358.59
穩崗補貼	707,287.61	1,120,352.52
其他	2,101,144.12	792,058.69
合計	3,292,811.28	2,541,769.80

38. 投資(損失)/收益

投資收益分項目情況

項目	2024年	2023年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損失)/收益	(5,444,082.67)	4,628,076.16
交易性金融資產實現的投資收益	564,965.75	—
其他	61,494.00	—
合計	(4,817,622.92)	4,628,076.16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9.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項目	2024年	2023年
交易性金融資產	—	1,136,000.00
合計	—	1,136,000.00

40. 信用減值損失

項目	2024年	2023年
應收賬款	19,950,152.19	25,495,589.55
其他應收款	(3,177,075.41)	(5,440,858.59)
合計	16,773,076.78	20,054,730.96

41. 資產減值損失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固定資產	21,000.00	8,406,351.10
合同資產	1,913,151.07	1,361,727.66
合計	1,934,151.07	9,768,078.76

42. 資產處置(損失)/收益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固定資產處置(損失)/收益	(95,040.17)	15,489,027.27
合計	(95,040.17)	15,489,027.27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3. 營業外收支

(1) 營業外收入分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	2024年	2023年
政府補助	8,982,949.87	11,148,558.19
罰款收入	—	89,418.27
稅費返還	6,980.84	—
其他	2,126,137.13	1,612,293.98
合計	11,116,067.84	12,850,270.44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

補助項目	2024年	2023年	與資產相關／與收益相關
移民搬遷工程	7,223,741.45	8,262,962.73	與資產相關
縣城電網改造工程	305,092.71	306,447.88	與資產相關
冰雪災害工程	1,141,973.70	1,134,420.48	與資產相關
其他	312,142.01	1,444,727.10	與資產相關／與收益相關
合計	8,982,949.87	11,148,558.19	

(2) 營業外支出

項目	2024年	2023年
捐贈支出	—	4,540,494.29
罰款及賠償金	2,143,505.28	810,296.19
其他	2,948,102.48	1,526,094.99
合計	5,091,607.76	6,876,885.47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4. 所得稅費用

項目	註	2024年	2023年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當年所得稅		82,901,885.19	79,087,457.02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	(1)	(15,117,984.36)	(19,437,948.35)
匯算清繳差異調整		(2,282,021.72)	7,540,670.44
合計		65,501,879.11	67,190,179.11

(1)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分析如下：

項目	2024年	2023年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15,117,984.36)	(19,437,948.35)
合計	(15,117,984.36)	(19,437,948.35)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如下：

項目	2024年	2023年
稅前利潤	466,750,095.44	409,190,334.70
按稅率25%計算的預期所得稅	116,687,523.86	102,297,583.68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53,115,995.83)	(44,722,147.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費用和損失的影響	1,109,475.24	1,476,011.84
本年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或可抵扣虧損的影響	4,079,495.15	2,406,259.83
非應稅收入的影響	(976,597.59)	(1,808,199.51)
匯算清繳差異(調整以前年度所得稅的影響)	(2,282,021.72)	7,540,670.44
本年所得稅費用	65,501,879.11	67,190,179.11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5. 基本每股收益的計算過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4年	2023年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	400,024,969.52	338,999,671.13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074,357,700.00	1,074,357,7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2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過程如下：

	2024年	2023年
年初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1,074,357,700.00	1,074,357,700.00
年末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074,357,700.00	1,074,357,7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6. 利潤表補充資料

對利潤表中的費用按性質分類：

項目	2024年	2023年
營業收入	4,775,571,527.88	4,160,192,577.95
減：購電成本	2,941,565,932.36	2,477,637,827.27
耗用的原材料	373,737,189.62	379,417,930.23
修理費	42,060,491.67	33,208,354.17
職工薪酬費用	537,593,444.90	477,422,560.30
折舊和攤銷費用	247,473,686.77	196,397,309.49
資產減值損失	1,934,151.07	9,768,078.76
信用減值損失	16,773,076.78	20,054,730.96
財務費用	15,329,400.83	13,309,483.67
稅金	21,466,210.28	17,513,057.46
農網資產使用費	30,892,158.86	29,622,616.12
安全生產費	24,469,309.21	22,287,592.71
辦公及差旅費	10,971,803.99	9,990,037.19
勞務成本	12,577,238.89	12,714,220.58
其他費用	38,001,797.29	57,631,829.31
營業利潤	460,725,635.36	403,216,949.73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7. 現金流量表相關情況

(1)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a. 將淨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項目	2024 年	2023 年
淨利潤	401,248,216.33	342,000,155.59
加：資產減值準備	1,934,151.07	9,768,078.76
信用減值損失	16,773,076.78	20,054,730.96
固定資產折舊	232,484,236.34	186,520,401.95
無形資產攤銷	6,075,634.65	4,496,052.63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6,111,652.80	2,282,170.2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802,162.98	3,098,684.62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 資產的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1,576,089.66	(15,029,447.44)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	(1,136,000.00)
財務費用(收益以「()」號填列)	17,836,181.41	11,581,002.15
投資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4,817,622.92	(4,628,076.16)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增加以「()」號填列)	(13,743,270.14)	(17,680,276.32)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減少以「()」號填列)	(1,374,714.22)	(1,757,672.03)
存貨的減少(增加以「()」號填列)	31,501,981.96	(8,241,336.19)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減少 (增加以「()」號填列)	(581,933,512.42)	(471,966,787.41)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增加 (減少以「()」號填列)	486,388,273.98	573,337,188.81
遞延收益攤銷	(9,604,014.05)	(10,401,227.8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02,893,770.05	622,297,642.41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7. 現金流量表相關情況(續)

(1)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續)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項目	2024年	2023年
現金的年末餘額	553,875,808.46	490,239,048.63
減：現金的年初餘額	490,239,048.63	757,887,345.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額	63,636,759.83	(267,648,297.19)

(2)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的構成

項目	2024年	2023年
現金	553,875,808.46	490,239,048.63
其中：庫存現金	—	—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銀行存款	553,875,808.46	490,239,048.6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553,875,808.46	490,239,048.63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8. 所有權或使用權受到限制的資產

2024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受限原因
貨幣資金	10,024,800.00	5,998,500.00	-	16,023,300.00	保證金
合計	10,024,800.00	5,998,500.00	-	16,023,300.00	保證金

2023年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受限原因
貨幣資金	12,199,800.00	-	2,175,000.00	10,024,800.00	保證金
合計	12,199,800.00	-	2,175,000.00	10,024,800.00	保證金

本集團年末其他貨幣資金為於銀行保證金賬戶繳存的電力交易保證金及ETC保證金。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9. 政府補助

(1) 政府補助的基本情況

種類	2024年12月31日	
	及2024年金額	列報項目
移民搬遷工程	83,196,626.41	遞延收益
縣城電網改造工程	4,606,563.16	遞延收益
冰雪災害工程項目	23,912,339.21	遞延收益
興文天然氣分佈式能源項目	31,500,000.00	遞延收益
充換電基礎設施補助	795,768.26	遞延收益
其他	9,956,724.67	遞延收益
其他	2,000.00	營業外收入(直接計入)
其他	2,669,747.10	其他收益(直接計入)
合計	156,639,768.81	

(2)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

種類	2024年	2023年
移民搬遷工程	7,223,741.45	8,262,962.73
縣城電網改造工程	305,092.71	306,447.88
冰雪災害工程項目	1,141,973.70	1,134,420.48
充換電基礎設施補助	484,379.55	—
其他	448,826.64	697,396.71
其他	2,000.00	966,181.68
其他	2,669,747.10	2,322,918.51
合計	12,275,761.15	13,690,327.99

五、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50. 租賃

(1)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情況

項目	2024年	2023年
選擇簡化處理方法的短期租賃費用	154,841.91	180,848.68
與租賃相關的總現金流出	4,252,888.67	3,598,658.39

本集團租用房屋及建築物作為其辦公場所及零售店鋪。辦公場所租賃通常為期1至15年不等，零售店鋪租賃期為1至5年不等。

短期租賃或低價值租賃

本集團還租用電腦設備，租賃期為1年。這些租賃為短期租賃或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已選擇對這些租賃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51. 股利

(1)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宣告的歸屬於本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利

	2024年	2023年
年末後建議歸屬於本年內股利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4元 (2023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3元)	150,410,078.00	139,666,501.00

於2025年03月26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人民幣150,410,078.00元(2023年：人民幣139,666,501.00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14元(2023年：每股人民幣0.13元)。此項提議尚待股東大會批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提議派發的現金股利並未在資產負債表日確認為負債。

(2) 於年內派付歸屬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利

	2024年	2023年
於年內批准及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139,666,501.00	128,922,924.00

於2024年6月13日，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人民幣139,666,501.00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13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六、合併範圍的變更

本年本公司與興文縣產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共同成立四川能投興文清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別持股70%、30%；本公司與興文縣產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共同成立四川能投興文綠色能源有限公司，分別持股70%、30%。上述新設立公司股東會決議由股東按照出資比例行使表決權，本公司能夠對其實施控制，因此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本年本集團合併範圍未發生其他變更。

七、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權益

(1) 企業集團的構成

子公司名稱	註冊及業務地	法律形式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持股比例(%) (或類似權益比例)	
					直接	間接
四川能投宜賓市敘州電力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60,000,000.00	100%	-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安裝	100,000,000.00	100%	-
四川能投珙縣電力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珙縣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11,960,000.00	100%	-
四川能投高縣電力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高縣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78,100,000.00	100%	-
四川能投宜賓發電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高縣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生產	3,000,000.00	100%	-
四川能投屏山電力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屏山縣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111,111,400.00	100%	-
四川能投興文電力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興文縣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32,020,000.00	100%	-
四川能投筠連電力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筠連縣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40,000,000.00	100%	-
水富楊柳灘發電有限公司	雲南省水富市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生產	10,000,000.00	100%	-
四川能投電能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50,000,000.00	74%	-
四川能投高縣綜合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高縣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20,000,000.00	60%	-
四川能投長寧綠色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長寧縣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50,000,000.00	51%	-
四川能投筠連綠色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筠連縣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20,000,000.00	80%	-
四川能投興文綠色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興文縣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50,000,000.00	70%	-
四川能投興文清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賓市興文縣	有限責任公司	電力銷售	120,000,000.00	70%	-

七、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2. 在聯營企業中的權益

(1) 聯營企業詳細信息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 形式	註冊及 業務地	註冊資本	本集團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聯營企業							
峨眉山市金坤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000,000	20%	20%	—	經授權的財務和諮詢服務
宜賓市敘州區金坤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400,000,000	25%	25%	—	經授權的財務和諮詢服務
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8,320,000	49%	—	49%	物業投資、代理及管理服務
敘永縣江門新區電力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32,000,000	49%	—	49%	發電
宜賓市興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2,000,000	49%	49%	—	供電
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10,000,000	15%	15%	—	新能源汽車充電服務

* 本集團向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派駐一名董事，並相應享有實質性的參與決策權。本集團通過派駐董事參與該公司財務和經營政策的制定，對該公司施加重大影響。

(2) 不重要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匯總財務信息如下：

項目	2024 年	2023 年
聯營企業		
— 不重要的聯營企業	350,904,753.18	369,606,254.81
小計	350,904,753.18	369,606,254.81
減：減值準備	345,000.00	345,000.00
合計	350,559,753.18	369,261,254.81
聯營企業：		
投資賬面價值合計	350,559,753.18	369,261,254.81
下列各項按持股比例計算的合計數		
— 淨(虧損)/利潤	(5,444,082.67)	4,628,076.16
— 綜合收益總額	(5,444,082.67)	4,628,076.16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八、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

本集團在日常活動中面臨各種金融工具的風險，主要包括：

- 信用風險
- 流動性風險
- 利率風險
- 匯率風險

下文主要論述上述風險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發生的變化、風險管理目標、政策和程序以及計量風險的方法及其在本年發生的變化等。

本集團從事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風險和收益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風險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的不利影響。基於該風險管理目標，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辨別和分析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設定適當的風險可接受水平並設計相應的內部控制程序，以監控本集團的風險水平。本集團會定期審閱這些風險管理政策及有關內部控制系統，以適應市場情況或本集團經營活動的改變。本集團的內部審計部門也定期或隨機檢查內部控制系統的執行是否符合風險管理政策。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義務，造成另一方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貨幣資金、應收賬款、合同資產、其他應收款等，管理層會持續監控這些信用風險的敞口。

本集團除現金以外的貨幣資金主要存放於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管理層認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風險，預期不會因為對方違約而給本集團造成損失。

本集團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資產負債表中每項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

(1) 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

本集團信用風險主要是受每個客戶自身特性的影響，而不是客戶所在的行業或國家和地區。因此重大信用風險集中的情況主要源自本集團存在對個別客戶的重大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的前五大客戶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佔本集團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總額的14.81% (2023年：9.92%)。

對於應收賬款，本集團已根據實際情況制定了信用政策，對客戶進行信用評估以確定除銷額度與信用期限。信用評估主要根據客戶的財務狀況、外部評級及銀行信用記錄(如有可能)。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有關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的具體信息，請參見附註五、3和7的相關披露。

八、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續)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企業在履行以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方式結算的義務時發生資金短缺的風險。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負責自身的現金管理工作，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和籌措貸款以應付預計現金需求(如果借款額超過某些預設授權上限，便需獲得本公司董事會的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協議的規定，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和可供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同時獲得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備用資金，以滿足短期和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金融負債按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動利率則按12月31日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的剩餘合約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項目	2024年末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資產負債表 日賬面價值
	1年內或 實時償還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100,828,493.15	-	-	-	100,828,493.15	100,000,000.00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37,329,817.55	-	-	-	37,329,817.55	37,049,226.65
應付賬款	1,131,408,083.90	-	-	-	1,131,408,083.90	1,131,408,083.90
其他應付款	188,513,138.29	-	-	-	188,513,138.29	188,513,138.29
租賃負債	-	1,553,507.55	2,102,731.94	870,198.59	4,526,438.08	3,989,638.55
長期借款	37,665,470.00	359,684,000.00	203,000,000.00	-	600,349,470.00	557,440,000.00
合計	1,495,745,002.89	361,237,507.55	205,102,731.94	870,198.59	2,062,955,440.97	2,018,400,087.39

項目	2023年末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資產負債表 日賬面價值
	1年內或 實時償還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157,288,356.16	-	-	-	157,288,356.16	150,000,000.00
應付票據	149,999,930.97	-	-	-	149,999,930.97	149,999,930.97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37,063,373.62	-	-	-	37,063,373.62	36,122,122.20
應付賬款	786,663,444.29	-	-	-	786,663,444.29	786,663,444.29
其他應付款	159,833,143.25	-	-	-	159,833,143.25	159,833,143.25
租賃負債	-	2,017,197.03	1,472,483.55	715,378.78	4,205,059.36	3,558,682.06
長期借款	6,105,204.25	29,679,650.00	312,458,367.81	-	348,243,222.06	323,500,000.00
合計	1,296,953,452.54	31,696,847.03	313,930,851.36	715,378.78	1,643,296,529.71	1,609,677,322.77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八、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續)

3. 利率風險

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的帶息金融工具分別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來決定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工具的比例，並通過定期審閱與監察維持適當的固定和浮動利率工具組合。

(1) 本集團於12月31日持有的計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實際利率	金額	實際利率	金額
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5%	(5,848,835.66)	5%	(5,812,474.71)
合計		(5,848,835.66)		(5,812,474.71)

浮動利率金融工具：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實際利率	金額	實際利率	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資金	0.10%—0.35%	569,899,108.46	0.25%—0.35%	500,263,848.63
小計		569,899,108.46		500,263,848.63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40%—2.65%	(100,000,000.00)	2.60%—3.20%	(150,000,000.00)
—長期借款	2.40%—3.80%	(557,440,000.00)	2.60%—2.70%	(323,500,000.0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2.40%—3.80%	(22,940,000.00)	2.60%—2.70%	(21,000,000.00)
小計		(680,380,000.00)		(494,500,000.00)
合計		(110,480,891.54)		5,763,848.63

八、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續)

3. 利率風險(續)

(2) 敏感性分析

於2024年12月31日，針對浮動利率金融負債，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將會導致本集團股東權益及淨利潤下降(上升)人民幣5,102,850.00元(2023年：人民幣3,551,250.00元)。

對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淨利潤及股東權益的影響是假設在資產負債表日利率發生變動，按照新利率對上述金融工具進行重新計量後的影響。對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淨利潤及股東權益的影響是上述利率變動對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費用或收入的影響。上一年度的分析基於同樣的假設和方法。

4. 匯率風險

對於不是以記賬本位幣計價的貨幣資金等外幣資產和負債，如果出現短期的失衡情況，本集團會在必要時按市場匯率買賣外幣，以確保將淨風險敞口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1) 本集團於12月31日的各外幣資產負債項目匯率風險敞口如下。出於列報考慮，風險敞口金額以人民幣列示，以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

	2024年		2023年	
	外幣餘額	折算 人民幣餘額	外幣餘額	折算 人民幣餘額
貨幣資金及資產負債表				
敞口總額				
— 港幣	6,837,593.62	6,331,885.20	7,656,954.83	6,938,885.60

(2) 本集團適用的人民幣對外幣的匯率分析如下：

	平均匯率		報告日中間匯率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港幣	0.91584	0.89807	0.92604	0.90622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八、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續)

4. 匯率風險(續)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匯率以外的其他風險變量不變，本集團於12月31日人民幣對港幣的匯率變動使人民幣升值5%將導致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股東權益以及淨利潤減少人民幣237,445.70元(2023年：人民幣260,208.21元)。

於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前提下，人民幣對港幣的匯率變動使人民幣貶值5%將導致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變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額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設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發生變動，以變動後的匯率對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持有的、面臨匯率風險的金融工具進行重新計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其他未包括在內的風險敞口項目的描述。上一年度的分析基於同樣的假設和方法。

九、公允價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持續和非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於本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信息及其公允價值計量的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層次取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三個層次輸入值的定義如下：

第一層次輸入值：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次輸入值：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

第三層次輸入值：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九、公允價值的披露(續)

1.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

項目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二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	170,250.00	170,250.00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總額	-	-	170,250.00	170,250.00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二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	170,250.00	170,250.00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總額	-	-	170,250.00	170,250.00

2. 持續和非持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採用的估值技術和重要參數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團由財務經理領導的專門團隊負責對持續和非持續的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進行估值，該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和審計委員會匯報。該團隊於每年中期和年末編製公允價值計量的變動分析報告，並經財務總監審閱和批准。每年中期和年末，該團隊均會與財務總監和審計委員會討論估值流程和結果。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九、公允價值的披露(續)

3. 持續的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年初與年末賬面價值間的調節信息及不可觀察參數敏感性分析

持續的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年初與年末賬面價值間的調節信息：

2024年	本年利得或損失總額					購買、發行、出售和結算				年末餘額	對於年末持有的資產和承擔的負債，計入損益的當年未實現利得或損失
	年初餘額	轉入第三層次	轉出第三層次	計入損益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購買	發行	出售	結算		
資產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170,250.00	-	-	-	-	-	-	-	-	170,250.00	-
其中：權益工具投資	170,250.00	-	-	-	-	-	-	-	-	170,250.00	-
合計	170,250.00	-	-	-	-	-	-	-	-	170,250.00	-

2023年	本年利得或損失總額					購買、發行、出售和結算				年末餘額	對於年末持有的資產和承擔的負債，計入損益的當年未實現利得或損失
	年初餘額	轉入第三層次	轉出第三層次	計入損益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購買	發行	出售	結算		
資產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170,250.00	-	-	-	-	-	-	-	-	170,250.00	-
其中：權益工具投資	170,250.00	-	-	-	-	-	-	-	-	170,250.00	-
合計	170,250.00	-	-	-	-	-	-	-	-	170,250.00	-

註： 上述於本年度確認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的具體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計入損益的已實現利得或損失		
— 投資收益	-	-
本年計入損益的未實現利得或損失		
—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
合計	-	-

九、公允價值的披露(續)

4. 本年內發生的估值技術變更及變更原因

2024年，上述持續和非持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並未發生變更。

5.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情況

除以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外，本集團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無重大差異。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況

母公司名稱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母公司對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對本公司的表決權比例(%)	本公司最終控制方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電力、熱力生產和供應	282,818萬	36.71%	36.71%	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況

本集團子公司的情況詳見附註七、1。

3. 本公司的合營和聯營企業情況

本集團重要聯營企業詳見附註七、2。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4. 其他關聯方情況

其他關聯方名稱	關聯關係
四川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四川能投物資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四川能投百事吉實業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四川能投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四川能投金鼎產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資中光達電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雲南彝良瑞源水電開發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成都太陽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四川億聯建設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長寧縣竹都電力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宜賓張窩發電有限公司(註1)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水富泓力發電有限公司(註2)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四川新力光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四川長寧天然氣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最終控制方的聯營企業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4. 其他關聯方情況(續)

其他關聯方名稱	關聯關係
高縣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重要投資方
高縣福溪工業集中區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重要投資方的子公司
高縣上源水務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重要投資方的子公司
高縣城鄉投資開發建設有限責任公司	重要投資方的子公司
高縣豐匯糧油有限責任公司	重要投資方的子公司
四川浩榮鼎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重要投資方的子公司
高縣農業文化旅遊產業投資經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重要投資方的子公司
宜賓市敘州區天泉供水有限責任公司	重要投資方的子公司
高縣公共資源服務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重要投資方的子公司
宜賓絲麗雅集團有限公司	重要投資方的子公司
高縣惠澤水利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重要投資方的子公司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資中龍源電力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四川能投雲電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敘永縣江門新區電力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聯營公司
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宜賓市興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聯營公司

註1：於2024年4月，與本集團受同一最終控制方控制的四川能投金鼎產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能投金鼎」)通知本集團，能投金鼎與深圳愛眾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於2023年1月及2月間接收購宜賓張窩發電有限公司(「宜賓張窩」)水富泓力發電有限公司(「水富泓力」)全部股權。收購後能投金鼎對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均持股66.67%，具有實質控制權。自此，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成為本集團關聯方。因此，本集團將從2023年1月及2月與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的交易額列示於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的交易額中，將2023年12月31日與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的應付賬款往來餘額列示於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的餘額中。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交易情況

(1) 採購商品/接受勞務(不含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2024年	2023年
敘永縣江門新區電力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購電	4,433,314.05	3,998,577.26
雲南彝良瑞源水電開發有限公司	購電	10,680,344.59	10,411,126.28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款	7,437,086.82	—
長寧縣竹都電力有限公司	購電	57,038.26	—
宜賓張窩發電有限公司	購電	66,238,184.84	59,541,056.22
水富泓力發電有限公司	購電	31,364,766.57	32,865,898.25
四川能投百事古實業有限公司	物業餐飲	5,583,417.67	7,717,073.91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農網資產使用費	30,892,158.86	29,622,616.12
四川能投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工程款	78,569,594.75	45,268,076.53
成都太陽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及材料款	4,748,303.98	2,936,520.69
四川能投物資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工程及材料款	62,349,708.04	45,159,755.20
四川億聯建設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款	2,459,943.20	372,400.63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款	—	2,679,460.76
四川能投雲電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306,953.15	8,359,313.93
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	材料設備款	2,397,192.64	1,649,557.51
四川新力光源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設備採購	155,920.35	—
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購買房屋	—	33,809,523.81
合計		307,673,927.77	284,390,957.10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交易情況(續)

(1) 採購商品／接受勞務(不含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於2025年3月18日(交易時段後)，本集團已與母公司訂立2024年農村電網資產使用協議(「使用協議」)，以追溯承認及確認與水電集團之間實際產生的2024年農村電網使用費交易金額。據此，在該等農村電網資產的相關部分連接到本集團的電網後，本集團有權使用上述母公司擁有的農村電網資產。本集團應付母公司的年度使用費系根據使用協議規定的通過母公司農村電網輸送的電量乘以單位使用價格計算。

於2021年12月28日，四川能投珙縣電力有限公司(「珙縣電力」)與雲南彝良瑞源水電開發有限公司(「彝良瑞源水電」)訂立2022年購售電合同，固定期限3年，從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據此，彝良瑞源水電同意向珙縣電力供電。珙縣電力應付電力單價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32元(含稅)，乃基於珙縣電力從中國雲南省其他相對較小的獨立第三方電力供貨商購買電力的價格基準釐定並將根據《四川省發展改革委關於調整四川電網豐枯峰谷電價政策有關事項的通知》作出調整。電力購買金額應為電力單價(即每千瓦時人民幣0.32元)乘以彝良瑞源水電向珙縣電力供應的實際上網電量。

於2024年5月16日，本集團與宜賓張窩和水富泓力分別訂立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和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據此，自有關協議生效日期起至2026年12月31日，宜賓張窩和水富泓力同意向集團供應電力。本集團應付宜賓張窩和水富泓力電力單價分別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288元和0.32元(含稅)，乃基於本集團從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買電力的過往單價、其他獨立第三方收取的電力單價及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和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各自於2023年收取的平均電力單價釐定，並將根據《四川省發展改革委關於調整四川電網豐枯峰谷電價政策有關事項的通知》作出調整。電力購買金額應為電力單價分別乘以宜賓張窩、水富泓力向本集團供應的實際上網電量。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交易情況(續)

(2) 出售商品/提供勞務

本集團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2024年	2023年
四川浩榮鼎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售電	244,691.73	739,011.73
四川浩榮鼎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2,553,328.80	2,056,000.09
高縣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售電	329,459.50	313,067.85
高縣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款	—	314,591.11
高縣上源水務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售電	3,828,701.43	2,943,442.28
高縣上源水務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款	407,978.43	207,156.33
高縣福溪工業集中區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售電	4,794,220.89	68,587.20
高縣福溪工業集中區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工程款	303,490.09	1,053,668.90
四川能投百事吉實業有限公司	售電	42,697.77	68,845.84
四川能投百事吉實業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155.96	—
長寧縣竹都電力有限公司	售電	—	2,479,314.37
四川長寧天然氣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轉租賃服務費	5,859,815.04	5,859,815.04
四川長寧天然氣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款	—	1,485,375.33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農網資產維護費	13,280,171.77	13,624,276.70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材料款	1,739,700.89	—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資中龍源電力有限公司	工程及材料款	—	13,524,793.05
高縣豐匯糧油有限責任公司	售電	276,198.48	185,287.66
高縣公共資源服務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款	995,883.49	722,060.09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交易情況(續)

(2) 出售商品/提供勞務(續)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2024年	2023年
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工程款	-	484,305.19
高縣城鄉投資開發建設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款	3,229,468.70	1,833,470.28
高縣農業文化旅遊產業投資經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款	105,710.27	217,064.22
宜賓市敘州區天泉供水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款	784,253.58	56,017.44
高縣惠澤水利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款	70,017.43	-
宜賓市興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居間服務費	784,336.10	69,928.30
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	充電樁電費	1,439,046.17	1,001,800.06
合計		41,086,326.52	49,307,879.06

於2025年3月18日(交易時段後)，本集團已與其母公司訂立2024年農村電網資產管理及維修協議，以追溯承認及確認與水電集團之間實際產生的2024年農村電網資產管理及維修費交易金額。據此，本集團同意為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的母公司所擁有的若干農村電網資產提供管理及維修服務。母公司應付本集團的年度服務費系參照國網四川電力公司頒布的《四川省電力公司電網及發電檢修運維和運營管理成本標準》(川電財務[2010] 29號)及協議存續期間現行市場價格進行協商而確定。

(3)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本集團

項目	2024年	2023年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8,822,238.41	10,031,499.60

本公司

項目	2024年	2023年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8,822,238.41	10,031,499.60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

科目名稱	關聯方	2024年	2023年
應收賬款	四川能投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2,010,788.93	5,337,914.75
	四川長寧天然氣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99,960.00	99,960.00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22,034,531.62	15,008,314.00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資中龍源電力有限公司	4,784,857.74	10,906,910.20
	高縣上源水務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3,281,748.89	3,154,658.40
	宜賓市興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831,396.27	—
	四川浩榮鼎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	2,997,193.81
	高縣公共資源服務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826,300.00	720,545.50
	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119,449.64
	高縣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85,669.30	1,343,950.30
	高縣城鄉投資開發建設有限責任公司	5,768,575.00	8,275,332.44
	高縣福溪工業集中區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	516,427.50
	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	1,088,748.55	15,739.17
	四川能投百事吉實業有限公司	18,700.00	4,550.56
	高縣農業文化旅遊產業投資經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56,010.00	—
	宜賓市敘州區天泉供水有限責任公司	100,163.80	—
	合計	40,987,450.10	48,500,946.27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本集團(續)

科目名稱	關聯方	2024年	2023年
合同資產	宜賓市敘州區天泉供水有限責任公司	—	16,021.03
	高縣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700,181.03	700,181.03
	高縣上源水務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224,622.64	95,049.22
	四川浩榮鼎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1,418,199.87	638,748.75
	高縣城鄉投資開發建設有限責任公司	64,171.63	10,635.41
	高縣福溪工業集中區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257,837.24	261,482.35
合計		2,665,012.41	1,722,117.79
其他應收款	四川能投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3,255,965.74	189,308.64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11,171,638.46	3,646,681.27
	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11,856,708.32	222,160.92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20,263.09	—
	宜賓絲麗雅集團有限公司	5,000.00	—
合計		26,309,575.61	4,058,150.83
預付款項	成都太陽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541,836.60	66,292.20
	四川能投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8,705,890.97	90,722.22
	四川能投物資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11,576,140.76	2,204,155.93
	長寧縣竹都電力有限公司	2,147,366.83	349,997.33
	四川億聯建設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	323,973.30	—
合計		23,295,208.46	2,711,167.68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24年	2023年
應付賬款	敘永縣江門新區電力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370,016.67	—
	四川能投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40,939,936.42	14,452,886.11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45,660,845.35	34,089,979.94
	四川能投物資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16,409,313.39	68,575,661.02
	成都太陽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921,957.56	528,768.66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865,004.89	696,947.30
	四川億聯建設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	—	132,860.00
	屏山金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3,550,000.00
	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	363,678.61	1,313,891.07
	宜賓張窩發電有限公司	7,539,053.88	—
	水富泓力發電有限公司	3,521,729.88	1,795,907.52
	四川新力光源股份有限公司	123,333.00	—
	合計	116,714,869.65	125,136,901.62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本集團(續)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24年	2023年
其他應付款	四川億聯建設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5,685.92	18,868.53
	資中光達電力工程有限公司	261,465.67	261,465.67
	四川能投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4,227,596.36	19,308,486.54
	成都太陽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645,322.67	1,060,385.38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6,958,152.61	1,147,977.44
	四川能投物資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3,515,950.60	2,994,240.73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1,764,214.50	1,789,866.00
	四川省天然氣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77,408.34	—
	長寧縣竹都電力有限公司	1,880,000.00	—
	四川能投百事吉實業有限公司	222,826.51	—
	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	80,000.00	—
合計		20,638,623.18	26,581,290.29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本集團(續)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24年	2023年
合同負債	四川浩榮鼎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775,281.52	177,688.88
	四川能投建工集團水利水電工程 有限公司	—	1,531.82
	高縣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14,571.57	61,946.90
	高縣福溪工業集中區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172,295.18	39,936.21
	高縣豐匯糧油有限責任公司	44,247.79	44,247.79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資中龍源電力 有限公司	1,349,349.36	1,349,349.36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4,023,435.24	—
	高縣上源水務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225.36	—
合計		6,379,406.02	1,674,700.96
專項應付款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721,707,700.00	545,981,000.00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7. 與其他中國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是受國家控制的實體，在目前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實體以及多個政府機關及機構(統稱「政府相關實體」)為主導的經濟體系下經營。除上述交易外，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大部分業務活動。於報告年度，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購買及銷售電力、提供建築工程服務、存款及借款、購買材料及接受建築工程服務。本公司董事認為，與該等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乃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與其他非國有實體相若的條款進行。電價由相關政府機關規管。本集團基於商業談判為其他服務及產品定價。本集團亦訂立產品及服務的定價政策及借款的融資政策。有關定價政策及融資政策並不取決於交易對手是否為政府相關實體。對該等關係的實質進行適當考慮後，我們認為該等交易(個別或集體)概不屬須單獨披露的重大關聯方交易。

8. 關連交易相關上市規則的適用性

本集團向母公司採購的農網資產使用服務、本集團為母公司提供的農網資產維護服務，以及本集團為四川長寧天然氣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的轉租賃服務、本集團向四川能投百事吉實業有限公司採購的物業餐飲服務、本集團向宜賓張窩採購電力、本集團向水富泓力採購電力以及向彝良瑞源水電採購電力等關聯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規定須予披露的數據已加載董事會報告「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各節，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的該等交易除外，因為該等交易為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根據第14A.97條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的電力銷售，或根據第14A.90條獲得的財務資助，或低於第14A.76條規定的最低限額。

十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夠通過制定與風險水平相當的產品和服務價格並確保以合理融資成本獲得融資的方式，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

本集團對資本的定義為股東權益加上沒有固定還款期限的關聯方借款並扣除未確認的已提議分配的股利。本集團的資本不包括與關聯方之間的業務往來餘額。

本集團定期覆核和管理自身的資本結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結構和股東回報。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未來的資金需求、資本效率、現實的及預期的盈利能力、預期的現金流、預期資本支出等。如果經濟狀況發生改變並影響本集團，本集團將會調整資本結構。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均無需遵循的外部強制性資本要求。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二、承諾及或有事項

1. 重要承諾事項

(1) 資本承擔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已簽約項目	249,937,305.28	73,852,517.30
合計	249,937,305.28	73,852,517.30

(2) 與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未確認承諾

本集團本年不存在與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未確認承諾。

2. 或有事項

本集團本年不存在重要或有事項。

(1) 或有負債

本集團本年不存在重大或有負債。

(2) 或有資產

本集團本年不存在重要或有資產。

十三、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1. 重要的資產負債表日後非調整事項說明

除附註五、51披露的股利分配事項外，本年本集團不存在其他重要的資產負債表日後非調整事項。

2. 資產負債表日後利潤分配情況說明

項目	金額
擬分配的利潤或股利	150,410,078.00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提議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董事會於2025年03月26日提議本公司向普通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14元(2023年：每股人民幣0.13元)，共計人民幣150,410,078.00元(2023年：人民幣139,666,501.00元)。此項提議尚待股東大會批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提議派發的現金股利並未在資產負債表日確認為負債。

十四、其他重要事項

1. 分部報告

本公司董事已被認定為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經營分部以本集團的最高層管理人員定期審閱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財務數據為基礎進行辨別。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發電及供電及提供電力工程建設服務。本集團的最高層管理人員根據內部管理職能分配資源，並以一個綜合業務而非以個別業務線或地區角度評估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因此並無呈列分部數據。

本集團僅在中國內地經營，因此並無呈列地區數據。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四、其他重要事項(續)

2. 董事薪酬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薪 資 、 津 貼 及 其 他 福 利	退 休 計 劃 供 款	2024年總計
執行董事				
何京先生	—	725,311.28	44,929.56	770,240.84
李暉先生	—	503,923.01	7,047.70	510,970.71
汪元春先生	—	702,761.76	44,929.56	747,691.32
謝佩樺女士	—	686,079.92	44,929.56	731,009.48
非執行董事				
陶學慶先生	—	—	—	—
韓春紅女士	—	—	—	—
梁紅女士	—	—	—	—
趙根先生	—	—	—	—
呂豔女士	—	—	—	—
高彬先生	—	—	—	—
孔策先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建江先生	156,250.00	—	—	156,250.00
蕭志雄先生	99,750.00	—	—	99,750.00
王鵬先生	93,750.00	—	—	93,750.00
陳傳先生	59,250.00	—	—	59,250.00
何真女士	87,500.00	—	—	87,500.00
牟英石先生	58,500.00	—	—	58,500.00
李堅先生	159,000.00	—	—	159,000.00
何茵女士	100,000.00	—	—	100,000.00
監 事				
蘇理江先生	—	117,962.78	18,633.50	136,596.28
傅若雪女士	—	—	—	—
田文薇女士	—	101,280.10	12,258.27	113,538.37
鄧瑞普女士	—	—	—	—
王夢女士	—	—	—	—
孫會女士	—	—	—	—
李佳女士	—	28,418.34	3,523.85	31,942.19
廖駿先生	—	—	—	—
合 計	814,000.00	2,865,737.19	176,252.00	3,855,989.19

十四、其他重要事項(續)

2. 董事薪酬(續)

姓名	董事酬金	薪資、津貼及 其他福利	退休計劃供款	2023年總計
執行董事				
熊林先生	—	632,008.71	14,095.40	646,104.11
何京先生	—	326,750.10	35,229.77	361,979.87
李暉先生	—	949,709.42	42,270.48	991,979.90
謝佩樺女士	—	768,521.42	42,270.48	810,791.90
非執行董事				
李彧女士	—	—	—	—
陶學慶先生	—	—	—	—
韓春紅女士	—	—	—	—
梁紅女士	—	—	—	—
呂豔女士	—	—	—	—
孔策先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建江先生	250,000.00	—	—	250,000.00
王鵬先生	150,000.00	—	—	150,000.00
何真女士	152,000.00	—	—	152,000.00
李堅先生	159,000.00	—	—	159,000.00
何茵女士	81,000.00	—	—	81,000.00
監事				
李佳女士	—	452,971.64	42,270.48	495,242.12
傅若雪女士	—	—	—	—
廖駿先生	—	270,503.94	42,270.48	312,774.42
鄧瑞普女士	—	—	—	—
王夢女士	—	—	—	—
黃耀先生	—	—	—	—
孫會女士	—	—	—	—
合計	792,000.00	3,400,465.23	218,407.09	4,410,872.32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四、其他重要事項(續)

2. 董事薪酬(續)

- (1) 本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附註十四、3所列五名最高薪酬人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本年內，沒有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2) 2024年3月19日，李暉先生辭任副董事長及執行董事；2024年3月19日汪元春先生獲委任為副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 (3) 2024年8月16日，梁紅女士、呂豔女士辭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2024年8月16日，趙根先生、高彬先生獲委任為公司非執行董事。
- (4) 2024年8月16日，郭建江先生、王鵬先生、何真女士辭去公司獨立董事職務；2024年8月16日，蕭志雄先生、陳傳先生、牟英石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獨立董事。
- (5) 2024年1月29日，李佳女士、廖駿先生辭去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職務；2024年1月29日，蘇理江先生、田文薇女士獲選為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2024年1月29日起至2024年7月4日第四屆監事會任期滿之2024年8月16日止不因擔任職工代表監事而收取任何監事酬金。

3. 最高薪人士

五名最高薪人士(2023年：共七人，三人相同)中，有三名董事(2023年：一名)，其薪酬已反映在上表中。其他兩名(2023年：六名)的薪酬合計金額列示如下：

項目	2024年	2023年
薪金及其他酬金	1,363,431.76	4,638,128.52
退休計劃供款	89,859.12	253,622.88
合計	1,453,290.88	4,891,751.40

上述兩名(2023年：六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於以下範圍：

項目	2024年人數	2023年人數
0 ~ 1,000,000港元	2	6
合計	2	6

十五、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

1. 應收賬款

(1) 應收賬款按客戶類別分析如下：

客戶類別	2024 年	2023 年
應收子公司	29,894,940.50	26,316,114.70
小計	29,894,940.50	26,316,114.70
減：壞賬準備	—	—
合計	29,894,940.50	26,316,114.70

(2) 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2024 年	2023 年
1 年以內(含 1 年)	29,894,940.50	26,316,114.70
小計	29,894,940.50	26,316,114.70
減：壞賬準備	—	—
合計	29,894,940.50	26,316,114.70

賬齡自應收賬款確認日起開始計算。

(3) 按壞賬準備計提方法分類披露

類別	2024 年					2023 年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計提比例(%)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計提比例(%)	賬面價值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關聯方組合	29,894,940.50	100.00	-	-	29,894,940.50	26,316,114.70	100.00	-	-	26,316,114.70
合計	29,894,940.50	100.00	-	-	29,894,940.50	26,316,114.70	100.00	-	-	26,316,114.70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五、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2. 其他應收款

	註	2024年	2023年
應收股利	(1)	—	108,844,080.48
其他	(2)	1,905,062,906.35	1,625,130,873.16
合計		1,905,062,906.35	1,733,974,953.64

(1) 應收股利

(a) 應收股利分類：

被投資單位	2024年	2023年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有限公司	—	108,844,080.48
合計	—	108,844,080.48

(2) 其他

(a) 按客戶類別分析如下：

客戶類別	2024年	2023年
應收子公司	1,899,675,744.35	1,623,839,594.45
其他	5,387,162.00	1,291,278.71
小計	1,905,062,906.35	1,625,130,873.16
減：壞賬準備	—	—
合計	1,905,062,906.35	1,625,130,873.16

十五、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2. 其他應收款(續)

(2) 其他(續)

(b) 按賬齡分析如下：

賬 齡	2024 年	2023 年
1 年以內(含 1 年)	533,694,172.15	668,369,016.57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87,851,916.84	132,550,0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32,549,700.00	81,098,438.06
3 年以上	750,967,117.36	743,113,418.53
小計	1,905,062,906.35	1,625,130,873.16
減：壞賬準備	-	-
合 計	1,905,062,906.35	1,625,130,873.16

賬齡自其他應收款確認日起開始計算。

(c) 按壞賬準備計提方法分類披露

類別	2024 年					2023 年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計提比例(%)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計提比例(%)	賬面價值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一組合1	1,905,062,906.35	100.00	-	-	1,905,062,906.35	1,625,130,873.16	100%	-	-	1,625,130,873.16
合計	1,905,062,906.35	100.00	-	-	1,905,062,906.35	1,625,130,873.16	100%	-	-	1,625,130,873.16

本公司的其他應收款主要為合併範圍內子公司的借款和其他往來款項，本公司認為該款項可隨時收回，無需計提壞賬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五、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3. 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分類如下：

項目	2024年			2023年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對子公司投資	1,267,436,116.02	-	1,267,436,116.02	1,217,536,116.02	-	1,217,536,116.02
對聯營企業投資	287,578,938.73	-	287,578,938.73	292,188,694.92	-	292,188,694.92
合計	1,555,015,054.75	-	1,555,015,054.75	1,509,724,810.94	-	1,509,724,810.94

(2) 對子公司投資

2024年

單位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本年計提減值準備	減值準備年末餘額
四川能投屏山電力有限公司	113,505,246.64	-	-	113,505,246.64	-	-
四川能投興文電力有限公司	97,349,923.01	-	-	97,349,923.01	-	-
四川能投高縣電力有限公司	305,302,001.65	-	-	305,302,001.65	-	-
四川能投宜賓發電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四川能投宜賓市敘州電力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四川能投珙縣電力有限公司	44,763,745.89	-	-	44,763,745.89	-	-
四川能投筠連電力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	-
水富楊柳灘發電有限公司	340,314,958.06	-	-	340,314,958.06	-	-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有限公司	101,100,240.77	-	-	101,100,240.77	-	-
四川能投電能有限公司	74,000,000.00	-	-	74,000,000.00	-	-

十五、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3. 長期股權投資(續)

(2) 對子公司投資(續)

2024

單位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本年計提減值準備	減值準備年末餘額
四川能投高縣綜合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	-
四川能投筠連綠色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0	-	-	16,000,000.00	-	-
四川能投長寧綠色能源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5,300,000.00	-	25,500,000.00	-	-
四川能投興文清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7,600,000.00	-	27,600,000.00	-	-
四川能投興文綠色能源有限公司	-	7,000,000.00	-	7,000,000.00	-	-
合計	1,217,536,116.02	49,900,000.00	-	1,267,436,116.02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五、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3. 長期股權投資(續)

(2) 對子公司投資(續)

2023年

單位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本年計提減值準備	減值準備年末餘額
四川能投屏山電力有限公司	113,505,246.64	-	-	113,505,246.64	-	-
四川能投興文電力有限公司	97,349,923.01	-	-	97,349,923.01	-	-
四川能投高縣電力有限公司	305,302,001.65	-	-	305,302,001.65	-	-
四川能投宜賓發電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四川能投宜賓市敘州電力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四川能投珙縣電力有限公司	44,763,745.89	-	-	44,763,745.89	-	-
四川能投筠連電力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	-
水富楊柳灘發電有限公司	340,314,958.06	-	-	340,314,958.06	-	-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有限公司	101,100,240.77	-	-	101,100,240.77	-	-
四川能投電能有限公司	74,000,000.00	-	-	74,000,000.00	-	-
四川能投高縣綜合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	-
四川能投筠連綠色能源有限公司	-	16,000,000.00	-	16,000,000.00	-	-
四川能投長寧綠色能源有限公司	-	10,200,000.00	-	10,200,000.00	-	-
合計	1,191,336,116.02	26,200,000.00	-	1,217,536,116.02	-	-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關信息參見附註七。

十五、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3. 長期股權投資(續)

(3) 對聯營企業投資：

2024 年

投資單位	年初餘額	權益法下確認 的投資收益	宣告發放現金 股利或利潤	年末餘額	減值準備 年末及年初餘額
聯營企業					
峨眉山市金坤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52,556,891.86	868,207.26	-	53,425,099.12	-
宜賓市敘州區金坤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106,231,729.25	536,732.58	-	106,768,461.83	-
宜賓市興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14,416,240.58	1,200,746.33	(1,400,710.64)	14,216,276.27	-
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	118,983,833.23	(5,814,731.72)	-	113,169,101.51	-
合計	292,188,694.92	(3,209,045.55)	(1,400,710.64)	287,578,938.73	-

(3) 對聯營企業投資：

2023 年

投資單位	年初餘額	權益法下確認 的投資收益	追加投資	年末餘額	減值準備 年末及年初餘額
聯營企業					
峨眉山市金坤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51,360,023.10	1,196,868.76	-	52,556,891.86	-
宜賓市敘州區金坤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105,988,089.84	243,639.41	-	106,231,729.25	-
宜賓市興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13,193,736.69	1,222,503.89	-	14,416,240.58	-
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	-	3,783,833.23	115,200,000.00	118,983,833.23	-
合計	170,541,849.63	6,446,845.29	115,200,000.00	292,188,694.92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十五、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4.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項目	附註	2024年		2023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營業務		45,487,787.31	5,462,181.45	41,276,450.82	5,017,576.21
合計		45,487,787.31	5,462,181.45	41,276,450.82	5,017,576.21
其中：合同產生的					
收入	十五、4(2)	45,487,787.31		41,276,450.82	

(2) 合同產生的收入的情況

合同分類	2024年	2023年
商品類型		
—子公司過網費	21,658,322.16	18,955,632.21
—子公司管理費	23,829,465.15	22,320,818.61
合計	45,487,787.31	41,276,450.82
按商品轉讓的時間分類		
—在某一時點確認收入	21,658,322.16	18,955,632.21
—在某一時段內確認收入	23,829,465.15	22,320,818.61
合計	45,487,787.31	41,276,450.82

十五、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5. 投資收益

項目	2024年	2023年
成本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362,549,668.69	306,930,971.62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虧損)/收益	(3,209,045.55)	6,446,845.29
交易性金融資產在持有期間的投資收益	564,965.75	—
合計	359,905,588.89	313,377,816.91

十六、淨資產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團按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的《公開發行證券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以及會計準則相關規定計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報告期利潤	加權平均淨資產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0.77%	0.37

基本每股收益的計算過程詳見附註五、45。